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股份代碼：728

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CHA

聯

繫

無

限

賦

能

未

來

二
零
一
九
年
報

關於中國電信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信」或「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是一家全球大型的領先的全業務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主要在中國提供固定及移動通信服務、互聯網接入服務、信息服務，以及其他增值電信服務。於2019年底，本公司擁有約3.36億移動用戶、約1.53億有線寬帶用戶及約1.11億固定電話用戶。本公司發行的H股及美國存託股份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和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預測性陳述

本報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條A款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條E款所規定的「預測性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可能導致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出入。此外，我們將不會更新這些預測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詳細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交會的其他文件。

目錄

001	目錄	09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002	2019年大事記	094	社會責任報告
003	企業信息	116	人力資源發展報告
004	財務重點	126	後記
008	董事長報告書	129	ESG 關鍵績效表
020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監事簡歷	134	獨立鑒證報告
03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5	附錄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表
	032 業務概覽	140	公司治理報告
	041 財務概覽	1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052	董事會報告書	181	合併財務狀況表
086	監事會報告書	183	合併綜合收益表
090	嘉許及獎項	184	合併權益變動表
		185	合併現金流量表
		1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3	財務概要
		275	股東信息
			企業文化

2019年大事記

1月

● 業界率先實現5G獨立組網(「SA」)的異廠商互通

4月

● 推出「天翼雲工業互聯網平台」，充分發揮安全可靠、自主掌控的天翼雲基礎設施優勢，結合5G和工業互聯網，營造工業邊緣應用與5G工業應用生態

5月

● 在上海舉行「共建雙千兆示範城市暨中國電信智慧家庭生態合作大會」，發佈《智慧家庭白皮書》，提出構建以智能寬帶、智家平台、智能應用、智能安全、智能服務的五位一體的智慧家庭產品和服務體系

6月

● 中國電信獲第五代數字蜂窩移動通信(5G)業務的經營許可

7月

● 移動用戶突破3.25億戶，用戶規模躍居國內行業第二

9月

● 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簽署《5G網絡共建共享框架合作協議書》，雙方將充分發揮互補的網絡和頻率資源優勢，在全國範圍內共建一張5G接入網絡，快速具備5G服務能力，在有效降低網絡建設和運維成本的同時，保持自有業務和品牌獨立運營，實現互利共贏

10月

● 5G服務在全國50個城市正式商用，推出面向個人、家庭和政企客戶的5G業務；同步在深圳發佈基於SA網絡，面向政企市場的5G業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陳忠岳
劉桂清
朱敏(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王國權

非執行董事

陳勝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孝衍
徐二明
王學明
楊志威

審核委員會

謝孝衍(主席)
徐二明
王學明
楊志威

薪酬委員會

徐二明(主席)
謝孝衍
王學明

提名委員會

王學明(主席)
謝孝衍
徐二明

監事會

隋以勛(主席)
張建斌(職工代表)
楊建青(職工代表)
徐世光
葉忠

公司法定代表人

柯瑞文

公司秘書

黃玉霞

國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法律顧問

海問律師事務所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

公司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728
紐約證券交易所：CHA

公司網址

www.chinatelecom-h.com

財務重點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經營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366,229	377,124	375,734
EBITDA ¹ (人民幣百萬元)	102,171	104,207	117,215
EBITDA率 ²	30.9%	29.7%	32.8%
淨利潤 ³ (人民幣百萬元)	18,617	21,210	20,517
資本開支(人民幣百萬元)	88,712	74,940	77,557
自由現金流 ⁴ (人民幣百萬元)	7,267	22,457	21,725
債務權益比 ⁵	32.0%	27.9%	22.4%
每股淨利潤(人民幣元)	0.2300	0.2621	0.2535
每股股息(港元)	0.115	0.125	0.125

¹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及攤銷。

² EBITDA率計算方法為EBITDA除以服務收入。

³ 淨利潤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⁴ 為了更客觀反映公司的自由現金流狀況，與以前年度的自由現金流口徑基本可比，避免執行IFRS 16對自由現金流指標產生不可比的影響，將自由現金流的計算方法從原公式「自由現金流 = EBITDA扣減資本支出、所得稅」調整為「自由現金流 = EBITDA扣減資本支出、所得稅和不含土地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⁵ 總債務為公司付息債，不含租賃負債。總權益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如需要更多資料，
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chinatelecom-h.com

經營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EBITDA

(人民幣百萬元)



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股息

(港元)



卓越執行
堅實基礎

5G^{hello}

天翼云

董事長報告書

聯繫無限 賦能未來

2019年5G國內正式商用為電信行業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中國電信豐富的網絡資源、專業的員工隊伍以及良好的品牌口碑，為我們打造了獨一無二的優勢。我們將以客戶為中心，進一步推進「雲改」，使我們的網絡更敏捷、更靈活地為客戶提供個性化、安全可靠的服務，為促進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滿足用戶信息化需求升級而奮力前行，為企業和股東創造新價值！

柯瑞文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9年，中國電信牢牢把握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與5G商用的寶貴機遇，積極有效應對經營環境的壓力與挑戰，精益管理、穩健經營，推動高質量發展邁上新台阶。公司上下銳意進取，堅持新發展理念，以客戶為中心全面強化自身優勢、推進價值經營，市場地位顯著提升。同時，加大自主創新與開放合作，全面推進共建共享，

贏得5G商用的良好開局。公司堅持創新協同、深化改革，激發企業和員工活力，攜手產業夥伴共創發展新格局，為未來企業和股東價值的長期成長奠定了堅實基礎！

總體業績

2019年，公司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3,757億元，服務收入¹達到人民幣3,576億元，同比增長2.0%，繼續保持高於行業平均。其中，移動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755億元，同比增長4.7%；固網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821億元，同比下降0.4%；新興業

服務收入 ↑ 2.0%



連續
六年
高於行業
平均

移動用戶
規模約3.36億戶

躍居
國內行業
第二位



¹ 服務收入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移動商品銷售收入、固網商品銷售收入和其他非服務收入。

務收入²佔服務收入比達到55.3%，拉動服務收入增長4.5個百分點，收入結構持續優化，發展動能不斷壯大。EBITDA³達到人民幣1,172億元，同比增長12.5%。淨利潤⁴達到人民幣205億元，同比下降3.3%，較剔除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⁵的2018年淨利潤增長2.0%，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5元。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776億元，其中除5G以外的投資連續4年下降，自由現金流⁶為人民幣217億元。

除5G以外的投資



董事會在充分考慮股東回報、公司盈利情況、現金流水平及未來發展資金需求後，決定向股東大會建議按照相當於每股0.125港元的標準宣派2019年度末期股息。未來，公司將充分平衡長遠發展與股東回報，持續為股東創造良好價值。

5G 蓬勃啟航

2019年是我國5G元年，5G正式商用加速推動了信息通信技術的蓬勃興起和綜合信息服務需求的不斷升級，為數字經濟社會



柯瑞文董事長領取由工信部頒發予中國電信的5G牌照

² 新興業務收入為包含流量、互聯網應用及DICT等業務的收入。

³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及攤銷。

⁴ 淨利潤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⁵ 2018年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約人民幣11億元。

⁶ 為了更客觀反映公司的自由現金流狀況，與以前年度的自由現金流口徑基本可比，避免執行IFRS 16對自由現金流指標產生不可比的影響，將自由現金流的計算方法從原公式「自由現金流 = EBITDA扣減資本支出、所得稅」調整為「自由現金流 = EBITDA扣減資本支出、所得稅和不含土地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的快速發展注入了強勁動力。公司充分發揮5G前期佈局和儲備，奮力開拓綜合信息服務的新藍海。

全面共建共享，掌握核心技術，打造5G網絡競爭力

2019年，為高效建設5G網絡，快速形成5G服務能力，公司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發揮互補的網絡和頻率資源優勢，開展5G網絡共建共享，有效節省網絡建設和運維成本，增強公司5G網絡和業務的市場競爭力。截至2019年底，公司投資人民幣93億元，建成5G基站4萬站，並共享中國聯通5G基站超過2萬站，在用5G基站總規模超過6萬站，已覆蓋超過50個商用城市

的重點區域；同時加快5G承載網、核心網的資源和技術儲備，網絡競爭力顯著增強。

公司繼續深度參與5G全球標準演進，主導多項5G國際標準的制定，完成眾多專利申請和國際標準文稿，創新SA組網方案，攜手多廠家進行SA組網測試，率先突破4G/5G融合等SA商用部署瓶頸，獲GSMA指定牽頭全球5G SA產業制定並適時發佈《5G SA部署指南》，自主研發MEC平台和網絡切片管理平台，推進SA產業加快成熟，創新研發室內覆蓋系列技術，推動低成本室內覆蓋解決方案。公司對於5G核心技術和能力的掌控持續增強，在全球5G產業鏈的地位顯著提升。



第六屆世界互聯網大會上演示5G無人駕駛

應用創新牽引，規模拓展市場，5G取得良好開局

2019年10月31日，公司正式在全國50個城市推出5G商用服務，創新打造「5G + 權益 + 應用」的會員制個人服務模式和「5G + 千兆寬帶 + 智家應用」的5G家庭服務。截至2020年2月底，公司5G套餐用戶規模已達1,073萬戶。同時，公司廣泛探索5G對於數字政府、智慧城市、工業互聯網等領域的賦能，發揮5G超大帶寬、低時延、廣連接的特性，融合邊緣計算、工業PON等新興技術，創新綜合信息服務解決方案。公司現已在深圳發佈了基於SA組網的智慧城市5G服務，並打造出了工業互聯網、智

慧能源、智慧港口、遠程醫療、遠程教育等一批示範行業標桿，為SA商用積累了豐富的應用場景。

全年經營保持穩健，市場競爭力顯著增強

2019年，公司加快綜合信息服務拓展，鞏固網絡、服務和運營能力，持續深化改革創新，經營顯露出強大韌性，市場競爭力得到全方位強化。

客戶為導向，加快綜合信息服務拓展

公司聚焦日益豐富的個人信息化需求，以移動流量為牽引，加大生態合作力度，創新構建客戶權益體系，增強融合經營的差異化市場競爭力，用戶規模持續拓展，市場地位顯著提升。公司移動用戶規模約為3.36億戶，躍居國內行業第二位，全年移動用戶淨增近3,257萬戶，淨增市場份額達

5G套餐用戶



到53.2%，4G用戶滲透率達到83.8%，繼續保持行業領先，為未來用戶向5G升級和價值成長打下良好基礎。

積極佈局家庭信息化，智能寬帶、智家平台、智能應用、智能安全和智能服務五位一體的智慧家庭產品服務體系已初見規模，在白熱化的市場競爭中，公司寬帶用戶規模持續擴大，用戶黏性保持穩定。全年有線寬帶用戶達到1.53億戶，淨增734萬戶，寬帶用戶三重打包融合率⁷達到64%，IPTV用戶達到1.13億戶，全屋Wi-Fi、天翼看家和家庭雲等智慧家庭應用日趨豐富，價值貢獻逐步顯現，寬帶用戶綜合ARPU為人民幣42.6元。



2019年電信日，湖南市民紛紛前往體驗電信5G應用

4G 滲透率



加快新興技術與政企應用場景的廣泛融合，持續打造並發揮雲網融合獨特優勢，拓展基礎網絡接入與雲計算、大數據、物聯網等技術的結合，深度挖掘標桿領域客戶需求與市場潛能。公司「天翼雲」在公有雲IaaS市場份額排名全球第七、位居全球運營商之首⁸，在中國混合雲市場位居榜首，IDC業務國內綜合排名第一⁹。雲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71億元，收入同比增長57.9%，已躍升為DICT領域的第一增長動力；物聯網連接數達到1.57億，收入同比增長21.7%。DICT業務正逐步成長為公司新的增長極。

⁷ 三重打包融合率：以客戶證件為單位計算的寬帶客戶中同時使用移動和天翼高清業務的客戶比例

⁸ 來源：IDC

⁹ 來源：《互聯網周刊》

夯實網絡根基，強化雲網融合核心競爭力

公司持續優化網絡體驗，開展4G網絡精準覆蓋和動態擴容，支撐4G用戶、流量規模發展及VoLTE業務全面商用；部署10G PON設備，推進重點城市的千兆網絡規模建設，鞏固寬帶接入優勢。同時，公司緊抓綜合信息服務需求日益雲化的趨勢，全面推進「雲改」，有效整合IDC資源，優化雲資源池和通信機房DC化佈局，協同部

署邊緣計算和CDN，加快政企客戶高質量專線承載網絡(OTN)、軟件定義廣域網(SD-WAN)、雲專網等雲網產品全面落地，中國電信「雲為核心、網隨雲動」的一體化雲網架構核心競爭力加速凸顯。

鞏固服務優勢，客戶感知行業領先

公司以客戶感知為導向，端到端提升業務體驗，樹立安全可靠的產品形象，構築服務競爭優勢。優化渠道佈局，擴大客戶觸

「天翼雲」 市場份額排名



全球
運營商之首

點，探索場景化銷售模式；打造「智慧家庭工程師」和「雲改賦能專家」隊伍，建立專業化的綜合信息服務人才優勢；構建雲網融合運營能力，提升政企專線開通、維修效率，逐步推廣政企自助服務；引入AI技術賦能服務，推進新媒體客服，有效降低人工服務量，優化服務感知。公司服務滿意率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公眾用戶綜合滿意度和手機上網滿意度雙雙位居行業第一，用戶申訴率處於行業最低¹⁰。

公眾用戶綜合滿意度
手機上網滿意度



注智運營、強化管理，企業效率持續提升

公司加強數據的匯聚與應用，企業中台能力持續顯現。全面上線新一代BSS 3.0系統，優化產品管理和開發運營體系，實現雲網融合業務快速加載、自動開通；以大數據支撐網絡建設和維護，將AI技術應用於管理自動化。聚焦重點資源效能提升，動態優化資源配置，增強精準投資，有效實現平均電價、單塔租金、渠道費用、固網終端成本的下降；加大集約力度，強化資金集中管理、設備集中採購，推動降本增效，保持財務結構穩健。

¹⁰ 來源：工信部

深化改革創新，激發企業活力和內生動力

公司堅定推進內部改革，面向未來重點應用場景，建成數字政府、智慧城市和工業互聯網創新中心，提高端到端的客戶響應速度和綜合信息服務能力；持續推進研發體系改革，整合組建研發中心，建立科學家和首席專家制度，加快核心技術自主創新，激發科研人員活力，牽頭多個國家重點研發項目，全年研發費用投入同比增長57%；優化公司網絡建設、運維和信息化機構職能，為全面推進雲網融合，加快企業數字化轉型奠定基礎；同時，公司積極推進下屬專業子公司的混合所有制改革，

互聯網金融公司入圍國企混改試點和國企改革「雙百行動」，戰略投資者引入取得階段性成果。

踏上綜合智能信息服務新征程

新的一年，中國電信將向領先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奮勇邁進。全面加快雲改進程，推進雲網融合，構建雲網融合的數字化平台，打造新型網絡基礎設施。深化雲網產品應用和運營體系改革，加快5G、雲、DICT、能力中心的數據匯聚，建設開放共融的大數據湖，將大數據應用於產品、服務、雲網建設和運營、風險管理、

資源配置等環節，提升企業中台能力，增強企業智慧運營管理水平。鞏固網絡和人才優勢，強化企業市場競爭力，充分利用豐富的5G頻譜資源，加快5G網絡建設，強化雲網融合的獨特優勢，向簡潔、敏捷、集約、開放、安全的泛在智聯網加快演進；推進市場化變革，進一步激發企業發展活力和內生動力，推動科研體制改革，加快在關鍵技術領域取得突破。廣泛開展創新合作，加快信息化服務拓展，聚合優勢資源，擴大生態合作，推動5G應用培育和SA規模商用，持續豐富智慧家庭產品體系，鞏固和發揮DICT領先優勢，持續培育以智慧家庭、雲、物聯網、互聯網金融為代表的產業新生態，打造企業長期持續發展的新引擎。

公司治理和社會責任

公司一貫秉承優良、穩健、有效的企業治理理念，始終保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堅

持依法治企，合規經營，高度重視風險管控，不斷提升公司透明度，確保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們的持續努力和出色表現得到了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和高度肯定，連續九年獲《Institutional Investor》評選為「亞洲最受尊崇企業」，連續十一年獲《The Asset》頒發「傑出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白金獎」，並憑藉「5G雲改」戰略獲頒「備受贊譽的創新舉措」獎項，十二次獲得《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評選為「亞洲最佳公司—企業管治典範」殊榮，獲《FinanceAsia》雜誌評選為中國區「最佳管理公司第一名」、「最佳投資者關係第一名」、「最佳環境、社會及管治第一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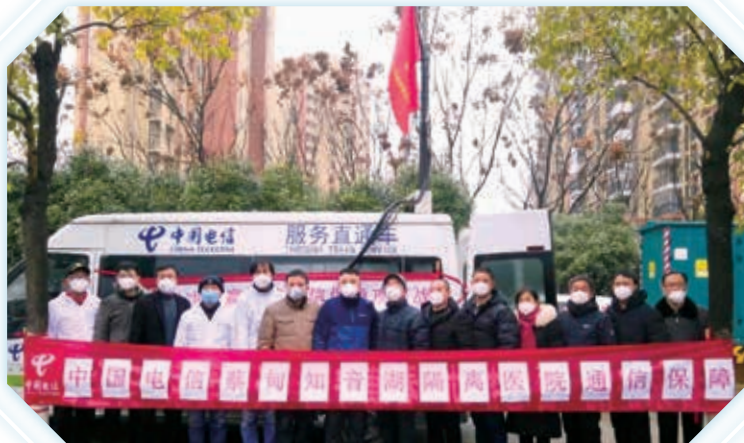
公司堅持將社會責任融入自身發展，依法治企、誠信經營，積極踐行網絡強國戰略，堅定維護網絡和信息安全，助力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加強企業風險防範，積極實施信息扶貧，持續推進節能減排。貫

徹落實「提速降費」、「攜號轉網」，堅決不打價格戰，維護公平有序的市場競爭，推動行業持續健康發展。堅守服務底線，維護客戶權益。攜手合作夥伴，共創生態繁榮，推動基礎網絡資源共建共享，有效避免重複建設。踐行「一帶一路」倡議，與多個沿線國家網絡互聯互通實現升級。圓滿完成新中國成立70周年、澳門回歸20周年、博鰲亞洲論壇、「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等重大會議、活動的保障任務，贏得社會廣泛好評。

未來展望

當前，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方興未艾，新興信息通信技術日新月異，信息消費需求日益升級，技術與市場正在雙輪驅動著我國信息通信產業再創廣闊前景。同時，我們也面臨著全球環境和局勢多變、5G產業規模效益有待顯現等諸多挑戰。

2020年伊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突發，給公司的業務發展和網絡建設造成影響。中國電信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率先開通武漢火神山醫院等地的5G網絡，發揮天翼雲和大數據等業務優勢，支撐疫情防控和診療信息化，積極採取措施關心關愛員工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同時，公司



為武漢火神山醫院提供通信保障

將努力應對疫情影響，積極把握市場需求新變化，以更加豐富的信息化解決方案更好地服務於客戶。

遠見者穩進，穩健者遠行。我們對於未來充滿信心，中國電信將秉承新發展理念，堅持用戶和市場導向，努力創新發展，全面推動5G網絡建設，加快共建共享，堅定推進雲網融合，深化企業改革，深耕智慧運營，攜手產業夥伴共創未來，向領先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邁出堅實步伐，努力為股東創造新的價值，共享高質量發展的新成果！

最後，本人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和廣大客戶一直以來所給予的支持，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致以衷心感謝，並對高同慶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作出的卓

越貢獻表示感謝，同時歡迎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李正茂先生加入公司！



柯瑞文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24日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監事簡歷

柯瑞文

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於2012年5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柯先生為博士研究生，擁有法國雷恩商學院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柯先生曾任江西省郵電管理局副局長、江西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市場部經理、江西省電信公司總經理、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主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總裁兼首席運營官、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以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柯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李正茂

57歲，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畢業於四川大學無線電電子專業，並擁有成都電訊工程學院無線電技術碩士學位及東南大學無線電工程系通信與電子系統專業博士學位。李先生曾任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兼總法律顧問、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副董事長。李先生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李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 現稱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本公司約70.89%已發行股本。

陳忠岳



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於2017年5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陳先生獲得上海外國語學院大學學歷、浙江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廈門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陳先生曾任中國電信浙江分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公眾客戶事業部總經理、中國電信山西分公司總經理。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張志勇



54歲，於2018年7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張先生為高級工程師，畢業於長春郵電學院，取得無線電工程學士學位，並取得燕山大學控制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挪威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曾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實業管理部總經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執行董事、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總經理及北京分公司總經理。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劉桂清

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於2019年8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劉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擁有國防科技大學工學博士學位。劉先生曾任中國聯通湖南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中國聯通江蘇省分公司總經理。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朱敏

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於2018年10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朱女士為高級會計師，擁有北京郵電學院管理工程系統工程專業碩士、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朱女士曾任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副財務總監、財務部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財務部部長、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財務部總經理、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朱女士具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王國權



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於2019年8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王先生擁有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曾任中國電信河北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市場部總經理等職務。現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號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陳勝光

5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5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陳先生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財務與會計專業，並擁有廣東省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研究生學歷及中山大學嶺南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現任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內資股股東之一）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曾任廣東省外貿開發公司財務部經理及副總經理、廣東省廣新外貿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及總會計師，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佛山佛塑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廣東省絲綢紡織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省廣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及副總經理等職務。陳先生具有豐富的財務和企業管理工作經驗。



* 一家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本公司主要股東。

謝孝衍

7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5年9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謝先生現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亦為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前稱「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2014年10月）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4年至2010年，謝先生曾出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5年至2016年，謝先生亦曾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林麥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2013年3月被委任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亦為武漢市人民政府國際諮詢顧問團成員。謝先生是英格蘭及韋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前會長及前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謝先生於1976年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1984年成為合夥人，2003年3月退休。由1997年至2000年謝先生出任畢馬威中國之非執行主席，並為畢馬威中國事務委員會委員。謝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



徐二明

7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5年9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徐教授現任汕頭大學教授、商學院院長，中國企業管理研究會副會長，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並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教授曾任中國人民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商學院院長，以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事。徐教授多年從事戰略管理、創新與創業管理等方面的研究，主持研究過多項國家自然科學基金會、國家社科和省部級課題。曾榮獲教育部全國普通高等學校優秀教材一等獎，教育部國家級教學成果獎二等獎、國家精品課程等多個獎項。徐教授曾兩次擔任美國Fulbright學者，加拿大麥吉爾大學訪問學者，先後在美國布法羅紐約州立大學、斯克蘭頓大學、澳大利亞悉尼科技大學、日本九州大學、泰國正大管理學院以及香港理工大學任教。



王學明



7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5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王女士獲得麻省大學文學士學位，並曾就讀於哥倫比亞大學。原為貝萊德中國(BlackRock China)高級顧問，並曾任主席。王女士為前高盛資產管理中國地區主席，於1994年加入高盛，於2000年成為合夥人及於2010年至2011年出任顧問董事。王女士擁有接近30年之金融服務經驗，多年來積極參與中國經濟改革及發展。王女士曾為郵電部及信息產業部(現為工業和信息化部)提供有關移動和固網業務私有化及上市的建議，亦為國際電信公司提供戰略投資方面的建議。王女士透過參與早期中國航空業飛機及其他資本設備的跨國融資、國家航空公司陸續上市以及重要省級及地級市之信貸重組對中國過去30年的經濟增長有極深的了解和認識。

楊志威

6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10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楊先生現任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及其香港上市公司的集團監察及風險管理總裁、於聯交所主板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香港醫院管理局大會成員，並曾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法律、監察及合規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律師事務所及企業擔任企業、商業及證券律師職務。楊先生亦曾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法律顧問、胡關李羅律師事務所合夥人，並於2001年至2011年出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於2005年至2008年期間兼任於聯交所主板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於2011年4月至2015年2月出任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個人金融)。楊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其後畢業於英國法律學院，並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法學院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監事

隋以勳

56歲，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15年5月加入本公司監事會。隋先生現任天翼電信終端有限公司監事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隋先生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獲學士學位，其後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隋先生曾任中國電信山東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電信集團北方電信副總經理、中國電信內蒙古分公司總經理、本公司審計部總經理。隋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在電信行業具有豐富的運營管理和財務管理經驗。

張建斌

54歲，本公司監事（職工代表），於2012年10月加入本公司監事會。張先生現任本公司企業戰略部（法律部）副總經理及兼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法律顧問。張先生1989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律學系，獲法學碩士學位；2006年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曾在郵電部政策法規司、中國郵電電信總局工作。張先生在公司法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楊建青

60歲，本公司監事（職工代表），於2017年5月加入本公司監事會。楊先生1982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獲學士學位，其後獲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曾任青海省西寧電信局局長、中國電信青海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電信甘肅分公司總經理、本公司財務主任及企業文化部總經理、高級顧問。楊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在電信行業具有豐富的運營管理和財務管理經驗。

徐世光

40歲，本公司監事，於2018年10月加入本公司監事會。徐先生現任本公司審計部綜合處處長。徐先生畢業於南開大學，獲審計學學士學位及會計學碩士學位。徐先生過往多年來於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從事內控和審計工作。徐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內部審計師，具有豐富的內控和審計經驗。

葉忠

60歲，本公司監事，於2015年5月加入本公司監事會。葉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大學本科學歷。葉先生現任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創新發展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浙江省金融市場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浙江省農業投資發展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葉先生曾任浙江省財務開發公司（為本公司內資股股東之一）副總經理，浙江省創業風險投資引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浙江省基礎設施投資（含PPP）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浙江省產業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財政廳社會保障處副處長，浙江省紀委、監察廳駐浙江省財政廳紀檢組副主任、監察室主任。葉先生具有豐富的政府工作經歷和國有企業管理經驗。



創 新 融 合
建 立 優 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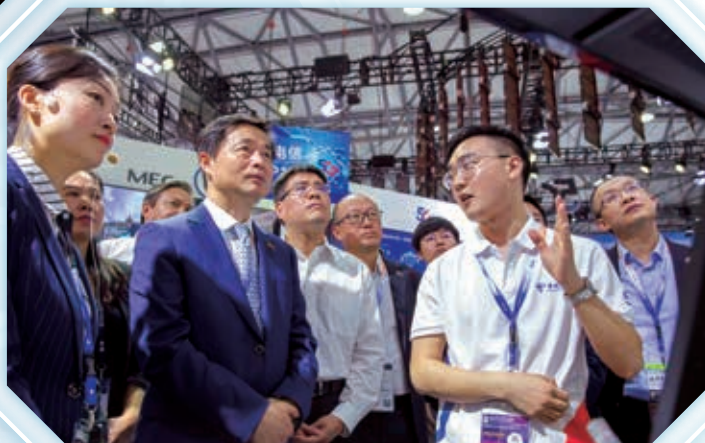
業務概覽

下表列示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主要經營數據：

	單位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較 2018年的 變化率
移動用戶數	百萬戶	249.96	303.00	335.57	10.7%
移動語音通話總分鐘數	百萬分鐘	769,152	827,724	820,346	-0.9%
手機上網總流量	kTB	3,597	14,073	24,370	73.2%
有線寬帶用戶數	百萬戶	133.53	145.79	153.13	5.0%
天翼高清用戶數	百萬戶	85.76	105.35	112.62	6.9%
物聯網連接數	百萬	44.30	106.93	157.41	47.2%
翼支付月均活躍用戶數	百萬戶	33.00	43.41	56.31	29.7%
固定電話用戶數	百萬戶	121.80	116.48	110.85	-4.8%
固定電話本地語音通信總次數	百萬次	75,144	60,213	55,870	-7.2%



2019世界移動
通信大會



2019年主要業務表現

2019年，公司堅持以客戶為中心，進一步加快規模發展，推進價值經營，深化改革創新，提升服務水平，企業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公司實現經營收入人民幣3,757億元，其中，服務收入人民幣3,576億元，同比增長2.0%。新興業務收入人民幣1,977億元，同比增長8.6%，拉動服務收入增長4.5個百分點。

一、移動業務規模發展再上新台階，5G引領個人信息化打造新優勢

公司堅持有價值的規模發展，堅決採取積極進取的市場策略，聚焦客戶感知和客戶需求，不斷深化流量經營與業務融合，持續推進套餐簡化和優化升級，實現客戶與企業價值雙提升。加強終端引領，強化終端運營，加大橙分期發展力度，客戶終端需求得到更好滿足。強化重點市場營銷

組織，針對商客、農村市場差異化創新拓展。2019年，公司移動用戶淨增近3,257萬戶，淨增市場份額達到53.2%，繼續保持行業領先。移動用戶規模約為3.36億戶，躍居國內行業第二位，移動服務收入實現同比增長4.7%。

移動用戶淨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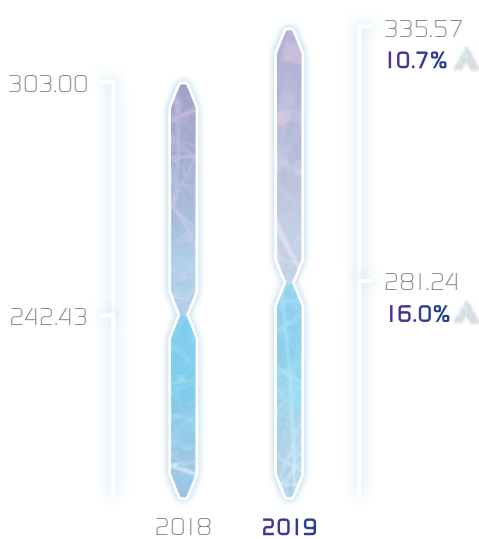


公司緊抓5G商用新機遇，打造「5G + 權益 + 應用」發展新模式，構建個人信息化服務新優勢。推出5G會員權益體系，加強會員體系運營，聯合頭部合作夥伴持續打造生態權益。發揮雲網融合優勢，引入高清內容，推出雲VR/AR、雲遊戲、雲電腦等特色應用。5G個人信息化體驗全面升級，截至2020年2月底，公司5G套餐用戶規模達到1,073萬戶，為移動業務價值發展注入新動力。



移動用戶數

(百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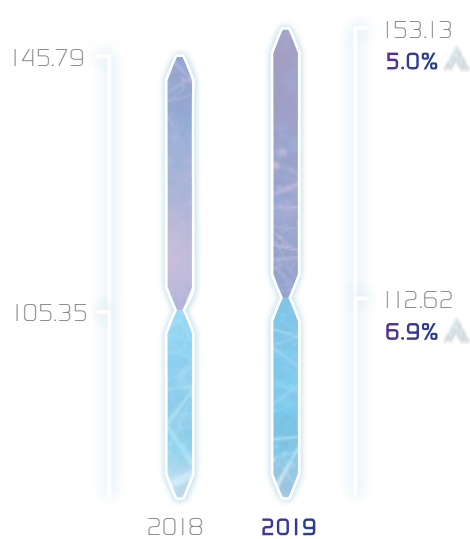


移動

4G

有線寬帶用戶數

(百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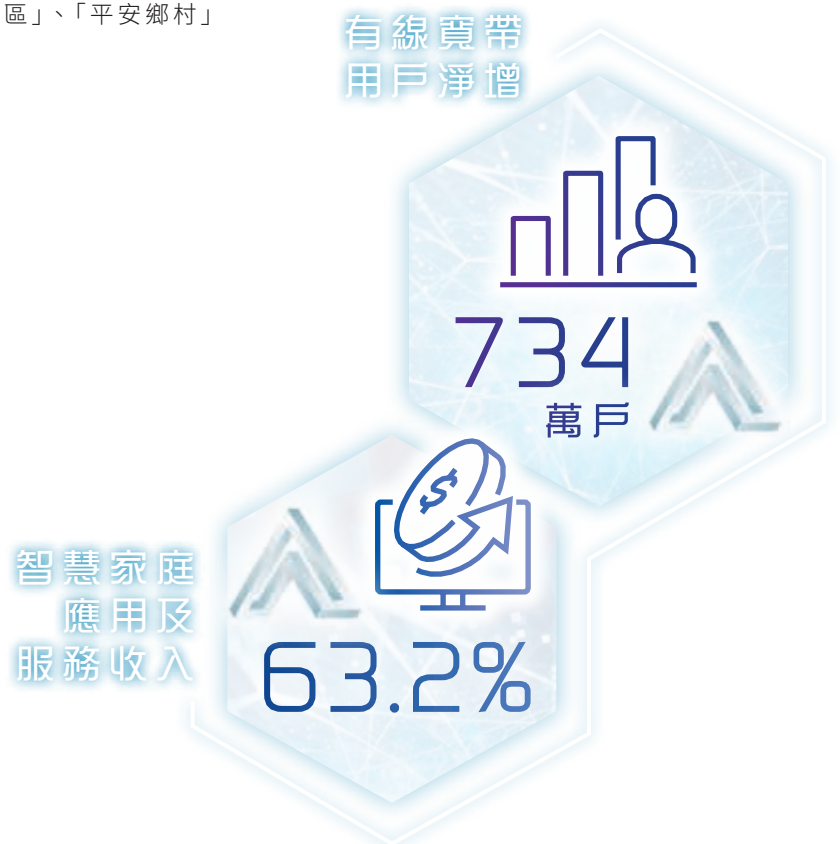
寬帶

天翼高清

二、智慧家庭體系全面構建，家庭信息化應用初具規模

公司積極佈局家庭信息化，全面構建智能寬帶、智家平台、智能應用、智能安全和智能服務五位一體的智慧家庭產品服務體系。推出智能寬帶，構建「5G + 千兆寬帶 + 智家應用」的端到端服務體系。打造智家平台，強化泛智能終端運營管理，開放平台能力為產業生態賦能，智家平台連接數超過1.2億。豐富智能應用，4K/8K超高清視頻帶來豐富內容體驗，天翼看家依託雲網融合資源稟賦和平台能力，廣泛助力「平安社區」、「平安鄉村」

建設，為百萬家庭帶來安全守護。彰顯智能安全，強化終端、接入、應用和雲存儲各環節安全，保護用戶利益和信息安全。升級智能服務，持續提升智慧家庭工程師隊伍能力，滿足不同場景Wi-Fi信號智能檢測、個性化家庭組網方案設計需求，全屋Wi-Fi用戶達到1,791萬戶。2019年，公司有線寬帶用戶淨增734萬戶，寬帶用戶規模達到1.53億戶，天翼高清用戶達到1.13億戶，智慧家庭應用及服務收入¹同比增長63.2%，價值貢獻持續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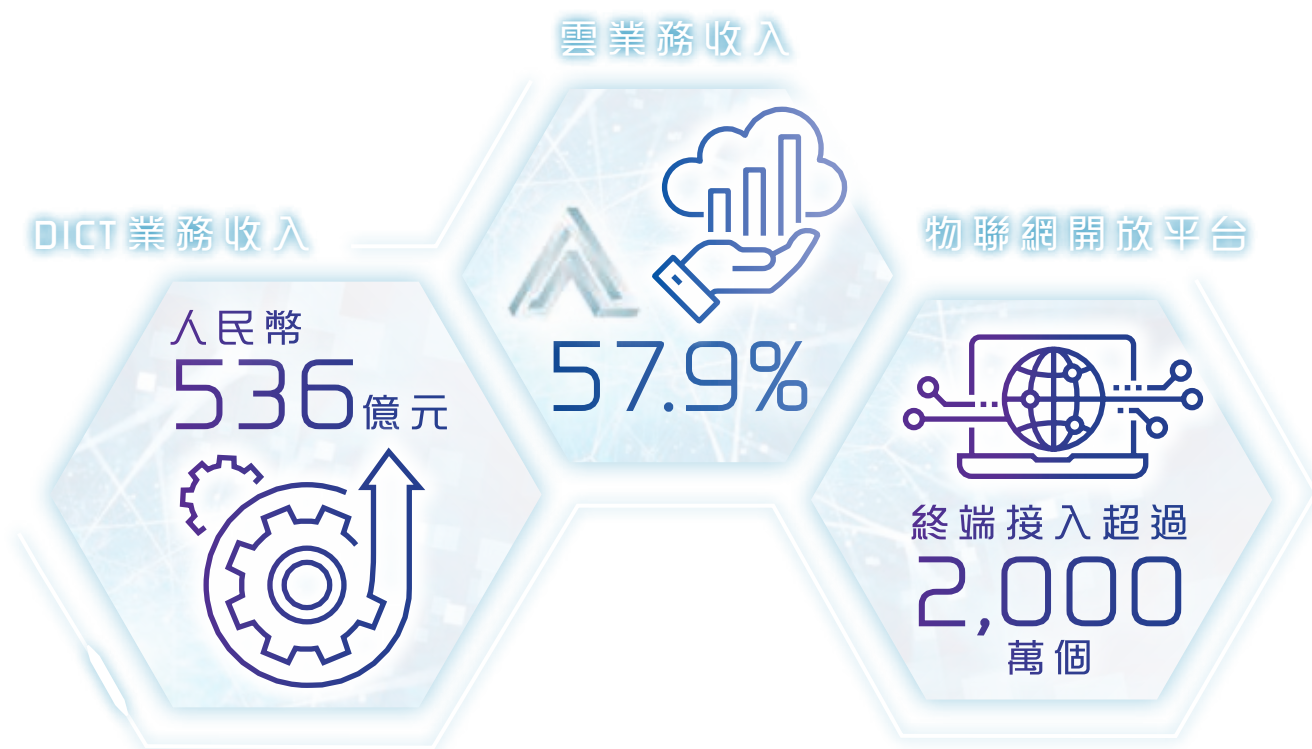


¹ 智慧家庭應用及服務收入指全屋Wi-Fi、家庭雲等業務收入。

三、政企信息化創新發展，持續築牢服務領先優勢

公司加快推進政企業務改革，創新優化組織機制，持續提升專業化能力，聚焦重點領域，開拓應用場景，匯聚產業力量，打造「5G + 雲 + DICT」生態，重點業務板塊保持快速增長。建成數字政府、智慧城市和工業互聯網創新中心，強化雲、物聯網等平台

和業務集成能力，專業化能力不斷提升。聚焦媒體直播、工業互聯網、視頻安防、智慧醫療等重點領域，開拓百餘個重點應用場景。成立5G產業創新聯盟、5G聯合創新中心，設立5G開放實驗室，積極構築產業生態。公司「天翼雲」在公有雲IaaS市場份額排名全球第七，在全球運營商中排名第一²，品牌影響力不斷擴大，IDC業務國內綜合排名第一³。物聯網開放平台



² 來源：IDC

³ 來源：《互聯網周刊》

終端接入超過2,000萬個，支持主流物聯網接入協議，實現合作夥伴應用產品快速上線。2019年，公司DICT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536億元，其中，雲業務收入人民幣71億元，同比增長57.9%。物聯網連接數達到1.57億，收入同比增長21.7%。



管理層到北京朝陽區營業廳調研5G正式商用

四、持續提升運營管理水平，客戶滿意度保持行業領先

公司以數據驅動提升運營管理效能，持續優化智慧中台，加強數據匯聚，精確匹配產品策略賦能一線觸點，全面上線BSS 3.0，產品運營效率大幅提高。優化渠道佈局，推動核心廳店連鎖化運營，探索5G+智慧家庭場景化銷售，渠道運營專業化及效能穩步提升。打造以客戶為中心的產品體系，不斷優化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產品管理和開發運營。推進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體系建設，AI技術賦能，智慧服務效率持續提升，優化星級服務，服務價值更加顯性。2019年，公司公眾用戶綜合滿意度和手機上網滿意度繼續保持行業領先⁴。

⁴ 來源：工信部

五、網絡優勢持續強化，雲網融合加速推進

持續推進高質量網絡建設，以CTNet2025為藍圖，推動網絡智能化演進。發揮資源稟賦，堅持共建共享發展理念，優先精準覆蓋高流量、高價值區域，快速推進5G網絡規模部署，建成5G基站4萬站，並共享中國聯通5G基站超過2萬站，在用5G基站規模超過6萬站。以用戶體驗感知為導向，大數據支撐開展4G網絡重點場景深度覆蓋和動態擴容，有力支撐4G用戶、流量增長及VoLTE業務全面商

用。堅持以市場需求為導向，按需擴大光網覆蓋，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在發達城區開展10G PON網絡升級，滿足高速率用戶需求。堅持以打造高質量泛在智聯網絡為目標，加大技術研發創新，加快推進雲網融合，全力打造簡潔、敏捷、集約、開放、安全的全雲化、全光化的新一代智能網絡。



管理層出席人工智能發展白皮書發佈會

2020年展望

2020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發生給公司的業務發展和網絡建設造成影響。疫情發生後，公司積極開展疫情防控和通信保障工作，努力應對疫情影響。同時，通過醫療上雲服務為一線醫院信息化系統快速部署提供計算存儲能力及安全防護，通過中小企業上雲、天翼雲會議、教育上雲與雲課堂等滿足各類場景信息化應用需求。

新的一年裏，公司將持續深化企業改革，擴大對外合作，提升服務水平，拓展用戶規模，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向領先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邁出堅實步伐。

聚焦客戶需求，做強信息服務。聚焦重點領域，以規模發展為基礎、價值經營為根本，面向個人、家庭、政企、海外客戶，增強營銷管理專業化、營銷服務數字化、營銷合作生態化、營銷組織精細化能力，提升各業務領域的市場競爭力，持續打造中國電信「值得信賴」的品牌形象，提供用戶滿意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

推進雲網融合，夯實發展基礎。打造簡潔、敏捷、集約、開放、安全的泛在智聯網，搭建雲網融合的數字化平台，為雲網一體化DICT解決方案奠定基礎；建設一體化雲網基礎設施，推進5G網絡建設；構建一體化雲網運營體系，滿足客戶對雲網業務「產品豐富、交付及時、質量領先、安全放心」的需求；打造一體化雲網產品和應用，實現「雲網對接」向「雲調網」、「網融雲」演進，推出針對不同客戶的雲應用模式。

維護網信安全，提供可靠服務。持續推進網信安全體系和能力建設，強化關鍵信息基礎設施保護。拓展網信安全產品服務，依託企業資源稟賦，為各類客戶提供可靠的安全服務。圍繞5G安全、雲安全、數據安全、物聯網、安全諮詢等領域，聚合力量，建設網絡安全生態。

強化運營管理，提高企業效率。做優智慧運營，提升中台能力，高效支撐企業智慧運營。做活渠道觸點，以客戶為中心，建設專業化、數字化、開放創新的綜合渠道體系2.0。完善監督體系，推動採購轉型升級，完善審計工作管理制度，加強風險防範工作。

深化改革創新，擴大生態合作。持續深化企業改革，加大體制機制創新力度，充分調動各級企業和廣大員工的積極性、主動性、創造性。加強生態合作，聚焦物聯網、天翼雲、智慧生活、垂直行業應用、5G五個重點領域，構建通信、雲、物聯網、數據、渠道、服務、能力開放體系平台組成的「4+2+1」能力開放基礎。

實幹托舉夢想，奮鬥成就未來。中國電信將積極踐行新發展理念，依託可靠、智慧、安全的雲網資源，持續發揮雲網融合的一體化綜合優勢，推進5G創新發展，用更優的網絡、更好的服務、更新的體驗，為客戶帶來更多的獲得感和幸福感，攜手共同邁入萬物互聯的美好智能時代。



概要

2019年，公司堅持新發展理念，不斷深化改革創新，高質量規模發展成效顯著。服務收入持續增長，繼續保持高於行業平均，同時，公司優化資源配置，聚焦重點資源，加強精確管理，資源使用效能和運營效率持續提升，整體經營業績保持健康穩健。2019年，經營收入為人民幣3,757.34億元，較2018年下降0.4%；服務收入¹為人民幣3,576.10億元，較2018年增長2.0%；經營費用為人民幣3,466.64億元，較2018年下降0.5%；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05.17億元，較2018年下降3.3%，剔除2018年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²，同比增長2.0%，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5元；EBITDA³為人民幣1,172.15億

元，較2018年增長12.5%，EBITDA率⁴為32.8%，剔除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下簡稱「新租賃準則」）的影響後，EBITDA率為29.2%。

經營收入

公司努力維護行業價值，以客戶為中心推進價值經營，充分發揮網絡和人才優勢，深化融合經營，收入繼續保持良好增長，收入結構持續優化。2019年，經營收入為人民幣3,757.34億元，較2018年下降0.4%；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576.10億元，較2018年增長2.0%。其中：移動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755.46億元，較2018年增長4.7%；固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820.64億元，較2018年下降0.4%。

¹ 服務收入為經營收入減去「移動商品銷售收入」（2019年：人民幣93.64億元；2018年：人民幣188.36億元）、「固網商品銷售收入」（2019年：人民幣52.26億元；2018年：人民幣56.59億元）和「其他非服務收入」（2019年：人民幣35.34億元；2018年：人民幣21.95億元）。

² 2018年公司確認中國鐵塔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約人民幣11億元。

³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及攤銷。由於電信業是資本密集型產業，資本開支、債務水平和財務費用可能對具有類似經營成果的公司淨利潤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認為，對於像我們這樣的電信公司而言，EBITDA有助於對公司經營成果的分析。雖然EBITDA在世界各地的電信業被廣泛地用作為反映經營業績、借債能力和流動性的指標，但是按公認會計原則，它不作為衡量經營業績和流動性的尺度，也不代表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此外，我們的EBITDA也不一定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具有可比性。

⁴ EBITDA率計算方法為EBITDA除以服務收入。

下表列示2018年和2019年各項經營收入的金額和變化率：

(除百分比數字外，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止至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變化率
語音	45,146	50,811	-11.1%
互聯網	197,244	190,871	3.3%
信息及應用服務	87,623	83,478	5.0%
通信網絡資源及網絡設施服務	21,978	20,211	8.7%
其他 ⁵	23,743	31,753	-25.2%
經營收入合計	375,734	377,124	-0.4%

⁵ 2019年其他收入是指客戶合同收入中的商品銷售及其他，以及其他來源收入的合計金額。

語音

2019年，持續受OTT等移動互聯網業務替代的影響，語音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51.46億元，較2018年下降11.1%，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2.0%，收入結構持續改善。

規模持續拓展，公司移動用戶規模約為3.36億戶，躍居國內行業第二位，流量收入持續快速增長，手機上網收入為人民幣1,232.03億元，較2018年增長10.8%。公司寬帶用戶規模持續拓展，用戶黏性保持穩定，但由於市場競爭日益加劇，有線寬帶接入收入為人民幣684.13億元，較2018年下降7.9%。

互聯網

2019年，互聯網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972.44億元，較2018年增長3.3%，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52.5%。公司堅持以移動流量為牽引，加大生態合作力度，增強融合經營的差異化市場競爭力，用戶

信息及應用服務

2019年，公司持續打造並發揮雲網融合優勢，信息及應用服務收入為人民幣876.23億元，較2018年增長5.0%，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23.3%。增長主要得益於IDC、雲業務、物聯網、互聯網金融等新興業務的快速發展。

通信網絡資源及設施服務

2019年，通信網絡資源及設施服務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19.78億元，較2018年增長8.7%，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5.9%。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數字電路服務業務和IP-VPN業務收入實現良好增長。

小，資源使用效能持續提升。2019年，經營費用為人民幣3,466.64億元，較2018年下降0.5%，經營費用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92.3%，較2018年下降0.1個百分點。

資源使用效能
持續提升



其他

2019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37.43億元，較2018年下降25.2%，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6.3%。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移動終端銷售規模有所下降。

經營費用

公司堅持有價值的規模發展，持續加大能力建設和研發體系投入，為未來持續發展佈局。同時，聚焦重點資源，開展多維劃

下表列示2018年和2019年各項經營費用的金額變化率：

(除百分比數字外，單位皆為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止至各年度12月31日		變化率
	2019年	2018年	
折舊及攤銷	88,145	75,493	16.8%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109,799	116,062	-5.4%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57,361	59,422	-3.5%
人工成本	63,567	59,736	6.4%
其他經營費用	27,792	37,697	-26.3%
經營費用合計	346,664	348,410	-0.5%

折舊及攤銷

2019年，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881.45億元，較2018年增長16.8%，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23.5%，剔除執行新租賃準則的影響後，折舊攤銷較2018年增長1.4%。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來為增強網絡競爭優勢，資本開支適度維持在較高水平。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2019年，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為人民幣1,097.99億元，較2018年下降5.4%，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29.2%，剔除執行新租賃準則的影響後，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較2018年增長5.2%，增幅較2018年大幅下降。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續優化提升網絡能力和質量，支撐新興業務快速發展，適度增加資源投入。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2019年，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573.61億元，較2018年下降3.5%，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5.3%。銷售費用為人民幣484.72億元，較2018年下降4.6%，主要是公司持續優化營銷模式，加強營銷資源精確管理，提高營銷資源效益。一般及

管理費用為人民幣88.89億元，較2018年增長3.0%，主要是公司為推動高質量發展，加強核心能力建設，加大研發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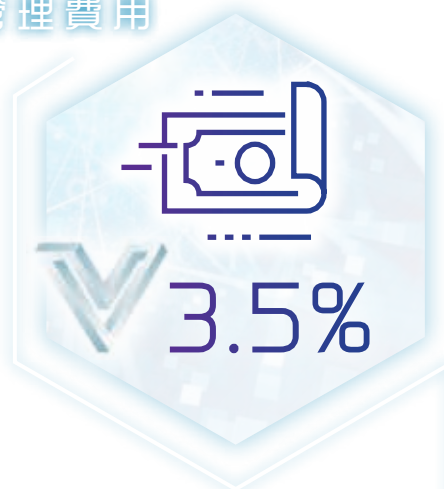
人工成本

2019年，人工成本為人民幣635.67億元，較2018年增長6.4%，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6.9%。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向高科技人才和一線員工的激勵。有關僱員的人數、薪金政策以及培訓計劃的詳情參見本年度報告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其他經營費用

2019年，其他經營費用為人民幣277.92億元，較2018年下降26.3%，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7.4%。主要是移動終端銷售規模有所下降。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財務成本淨額

公司抓住較好市場機會，適當增加配置較優成本的債券產品，持續提升內部資金集約能力，有效控制債務規模和融資成本，資金周轉和使用效率進一步提升。2019年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36.39億元，較2018年增長34.4%，剔除執行新租賃準則的影響後，較上年下降25.0%。2019年匯兌淨損失為人民幣0.41億元，匯兌損益的變動主要是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貶值所致。

盈利水平

所得稅

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2019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63.22億元，實際稅率23.4%。實際稅率與法定稅率存在差異的原因是部份子公司和處於西部地區的部份



管理層親自指導營業廳員工

分公司享受低稅率，以及公司積極落實研發費用加計扣除等稅收優惠政策。同時，公司應佔聯營公司中國鐵塔的投資收益持有期間免稅。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019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05.17億元，較2018年下降3.3%，剔除2018年中國鐵塔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同比增長2.0%。

資本支出及現金流量

資本支出

2019年，公司持續優化網絡體驗，開展4G網絡精準覆蓋和動態擴容，增強網絡綜合優勢，同時，穩步推進5G網絡建設，為未來5G發展儲能。2019年資本支出為人民幣775.57億元，較2018年增長3.5%。

現金流量

2019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為人民幣40.98億元，2018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為人民幣29.39億元。

下表列示2019年和2018年現金流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至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12,600	99,298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77,214)	(85,954)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1,288)	(16,2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098	(2,939)

2019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1,126.00億元，淨流入較2018年上升13.4%，主要原因是執行新租賃準則後，支付的租賃費用本金部份由經營活動調整至融資活動，屬結構性調整。

2019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772.14億元，淨流出較2018年下降10.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部份短期銀行存款投資到期收回。

2019年，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312.88億元，淨流出較2018年上升92.2%，主要原因是執行新租賃準則後，部份原在經營活動中的現金流出本年在融資活動中反映，同時公司本年償還了部份帶息負債。

營運資金

公司一貫堅持穩健審慎的財務政策和嚴格的資金管理制度。2019年底，營運資金（即總流動資產減總流動負債）為短缺人民幣1,914.79億元，比2018年（短缺）增加短缺人民幣55.64億元，主要是執行新租賃準則所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影響。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2,458.47億元（2018年：人民幣1,506.93億元）。考慮到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保持穩定以及良好的信貸信用，公司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生產經營需要。2019年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07.91億元，其中人民幣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78.0%（2018年：64.0%）。

資產負債情況

2019年，公司財務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截至2019年底，總資產由2018年底的人民幣6,633.82億元增加至人民幣7,031.31億元，增長6.0%，剔除新租賃準則影響後，與上年基本持平；總債務⁶由2018年底的

人民幣957.44億元下降至人民幣790.22億元。債務資本比⁷由2018年底的21.8%下降至18.3%。

債務

於2019年底和2018年底的債務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至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短期貸款	42,527	49,53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4,444	1,139
長期貸款	32,051	44,852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含一年內到期的部份)	-	216
總債務	79,022	95,744

2019年底，總債務為人民幣790.22億元，較2018年底減少了人民幣167.22億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續強化付息債集約管理，精細日常管控，有效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壓降付息債規模。總債務中，人民幣貸款、美元貸款和歐元貸款分別佔99.4%（2018年：99.4%）、0.4%（2018年：0.4%）和0.2%（2018年：0.2%）。債務中固定利率貸款佔82.9%（2018年：99.8%），其餘為浮動利率貸款。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債務之抵押品（2018年：無）。

公司大部份業務獲得的收入和支付的費用都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因此，公司並無任何外匯波動引致的重大風險。

債務資本比



⁶ 總債務為公司付息債，不含租賃負債。

⁷ 債務資本比的計算方法為總債務除以總資本；總資本的計算方法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加上總債務。

會計政策變更

公司於2019年1月1日首次執行新租賃準則，執行新租賃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上所

述，具體影響詳見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

重大投資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對外投資主要包括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其賬面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91.92億元及人民幣14.58億元。其中重大投資是公司對聯營公司中國鐵塔的投資，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及 股份代碼	主營業務	註冊 成立地點	投資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所持股數	於201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相 對本集團 資產合計之 規模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持股比例		
中國鐵塔 (0788.HK)	包括面向通信行業開展塔類業務和 室分業務，及面向社會不同行業 客戶提供跨行業站址應用與信息 服務和能源經營服務	中國	36,087	36,087,147,592	20.5%	36,560	55,601	7.9%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鐵塔的所有權權益之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65.60億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比重為5.2%。2019年度，公司確認的未變現應佔中國鐵塔的收益為人民幣12.19億元，已

收股息為人民幣0.81億元。公司未來可通過中國鐵塔獲得更多的基礎網絡資源；同時作為中國鐵塔股東之一，預計未來可獲益於中國鐵塔利潤和價值的提升。

合約承諾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合約承諾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一年以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其後
短期貸款	43,697	43,697	-	-	-
長期貸款	40,791	4,625	1,184	30,824	4,158
租賃負債	45,535	12,846	11,794	17,266	3,629
資本承諾	20,941	20,941	-	-	-
合約承諾總額	150,964	82,109	12,978	48,090	7,787

附註：短期貸款、長期貸款及租賃負債包括已確認及未確認的應付利息，上述列示金額並未折現。

生 態 合 作



共 興 產 業

董事會報告書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本集團主要為本集團服務區內的用戶提供綜合性固定通信業務、移動通信業務等基礎電信業務，以及互聯網接入服務業務、信息服務業務等增值電信業務以及其他相關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列載於本年報的第181至272頁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股息政策

本公司高度重視對股東的投資回報，在兼顧公司的長遠利益和可持續發展情況下，致力保持股息政策的連續和穩定。公司制訂股息分配方案時將綜合考慮以下因素：

1. 公司經營業績、現金流水平；
2. 公司未來業務發展狀況及資本開支需求；
3. 資金需求及相關債務資本比率；
4. 股東及投資者的期望；及
5.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負責制訂股息分配方案，並根據相關法律、規則、法規及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相關審批程序後進行派發。未來，公司將在努力提升盈利能力的同時，持續為股東創造良好的股息回報。

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按相當於每股0.125港元(含稅)宣派，合計約為人民幣91.26億元。有關股息的方案將提呈予將於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予以審議。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

內資股股東及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的投資者(「港股通投資者」)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除港股通投資者以外的H股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折算匯率按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一週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中間價計算。有關末期股息經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計將於2020年7月31日(星期五)支付。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及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公司將向於2020年6月9日(星期二)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19年建議末期股息時，本公司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

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該等股東如需要按照《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的相關規定通過本公司向中國主管稅務機關要求退還多扣繳的稅款，需提交《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規定的報告表和資料，以及補充享受相關協議待遇的情況說明。

本公司將根據2020年6月9日(星期二)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0年6月2日(星期二)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港股通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作為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股息發放至相關港股通投資者。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和《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

過港股通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本公司對港股通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對於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載了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獲委任日期
柯瑞文	56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2012年5月30日*
李正茂	57	總裁兼首席運營官	2020年3月23日**
陳忠岳	48	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	2017年5月23日*
張志勇	54	執行副總裁	2018年7月10日**
劉桂清	53	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	2019年8月19日*
朱敏	55	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 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2018年10月26日*
王國權	47	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	2019年8月19日*
陳勝光	56	非執行董事	2017年5月23日*
謝孝衍	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5年9月9日*
徐二明	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5年9月9日*
王學明	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5月29日*
楊志威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0月26日*

*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人員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於下述日期發出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公告所述，2019年3月4日，楊杰先生因工作調動關係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職務。2019年3月8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執行董事、時任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柯瑞文先生代行本公司董事長以及首席執行官職權。2019年3月11日，王國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2019年5月22日，本公司執行董事、時任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柯瑞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2019年8月19日，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劉桂清先生及王國權先生獲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批准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2020年1月17日，高同慶先生因工作調動關係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職

務。2020年3月23日，李正茂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由該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柯瑞文先生不再擔任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職務。

本公司現屆第六屆董事會成員的任期將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屆滿。董事會建議重選現任董事柯瑞文先生、陳忠岳先生、劉桂清先生、朱敏女士、王國權先生及陳勝光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董事以及重選謝孝衍先生、徐二明先生、王學明女士及楊志威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同時，董事會將提請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選舉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李正茂先生和邵廣祿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20年3月24日刊發之公告。

本公司監事

下表列載了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獲委任日期
隋以勛	56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	2015年5月27日
張建斌	54	監事(職工代表)	2012年10月16日
楊建青	60	監事(職工代表)	2017年5月23日
徐世光	40	監事(股東代表)	2018年10月26日
葉忠	60	監事(股東代表)	2015年5月27日

本公司現屆第六屆監事會成員的任期將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屆滿。監事會建議重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隋以勛先生及徐世光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成員。第六屆股東代表監事葉忠先生因年齡原因將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監事職位。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20年3月24日刊發之公告。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將由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產生，結果將另行公告。

股本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總額為人民幣80,932,368,321元，分為80,932,368,32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由以下構成：

股份類別	於2019年 12月31日的 股份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內資股總數(由以下公司持有)：	67,054,958,321	82.85
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57,377,053,317	70.89
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5,614,082,653	6.94
浙江省財務開發公司	2,137,473,626	2.64
福建省投資開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969,317,182	1.20
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	957,031,543	1.18
H股總數(包括美國存託股份)	13,877,410,000	17.15
合計	80,932,368,321	100.00

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與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有權在本公司類別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不包括董事及監事)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已發行 類別股份的 概約比例(%)	佔已發行 總股份的 概約比例(%)	身份
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57,377,053,317 (好倉)	內資股	85.57%	70.89%	實益擁有人
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5,614,082,653 (好倉)	內資股	8.37%	6.94%	實益擁有人
Citigroup Inc.	1,437,045,756 (好倉)	H股	10.35%	1.77%	1,652,200股為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34,318,810股為所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1,401,074,746股為核准借出代理人
	3,954,000 (淡倉)	H股	0.02%	0.00%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1,401,074,746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10.09%	1.73%	核准借出代理人
BlackRock, Inc.	1,266,251,025 (好倉)	H股	9.12%	1.56%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1,248,678,064 (好倉)	H股	8.99%	1.54%	203,732,692股為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81,673,300股為投資經理； 26,242,500股為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及937,029,572股為核准借出代理人
	72,237,399 (淡倉)	H股	0.52%	0.08%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937,029,572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6.75%	1.15%	核准借出代理人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1,037,754,265 (好倉)	H股	7.48%	1.28%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496,031,000 (淡倉)	H股	3.57%	0.6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511,240,181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3.68%	0.63%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GIC Private Limited	971,432,320 (好倉)	H股	7.00%	1.20%	投資經理
Templeton Global Advisors Limited	965,225,382 (好倉)	H股	6.96%	1.19%	投資經理

除上述披露之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倉的任何記錄。

董事和監事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2019年內，本公司未授予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其任何未成年子女（親生或收養）或代該等子女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

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8年6月22日就有關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通服」）訂立出資協議成立中國電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國電信財務」）刊發的公告。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及中通服分別出資人民幣35.0億元、人民幣7.5億元及人民幣7.5億元，分別佔中國電信財務註冊資本總額的70%、15%及15%。於2019年2月1日（「金融服務協議訂立日期」），(i)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財務訂立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ii)中國電信財務與中國電信集團訂立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iii)中國電信財務與中通服訂立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於金融服務協議訂立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柯瑞文先生及時任董事長楊杰先生分別為中國電信集團董事及中國電信集團時任董事長，本公司執行董事朱敏女士為中國電信集團總會計師及中國電信財務董事長。他們均已於上述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部份（本年報第65頁）。

除上述披露以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或其有關連實體並未在本公司、其母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就本公司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有具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

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2019年薪酬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證券的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本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已發行的債權證

於2019年內，本公司成功發行(i)16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620億元；(ii)2期中期票據，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50億元。融資所得金額用於償還到期債務融資工具及補充本公司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對營運資金的需求。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變更

由2019年5月6日起，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更改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28樓。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查詢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及香港聯交所同意的公眾持股量。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5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列載於本年報第273至274頁。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資本化利息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利息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固定資產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固定資產變動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儲備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條，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的財務報表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或本公司股份在中國境外上市地方的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之間存在重大差異，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稅後利潤時則應以兩者之中較低值為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以上所進行的計算及包括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的可供分配的儲備為人民幣1,383.12億元。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股票掛鉤協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亦無任何股票掛鉤協議存在。

捐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人民幣1百萬元。

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和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的詳情分別列載於本年
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和附註10。

獲准許的彌償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於批准
本報告的日期，本公司已就本集團之董事
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權益變動

請參閱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所列
載的合併權益變動表(本年報第184頁)。

退休福利

本集團提供的退休福利的詳情列載於本年
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5。

優先認股權

公司章程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
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
售新股。

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首
5家最大客戶獲取的收入少於本集團之經營
收入總額的3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首
5家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額少於本集團之年度
總採購額的30%。

股票增值權

有關本公司股票增值權計劃的詳情列載於
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

競爭業務

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在與本集團直接或間
接形成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
權益。

管理合約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就公司所有業務
或主要業務簽訂任何管理合約。

持續關連交易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金額：

交易	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持續關連交易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一)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¹及／或其聯繫人(除本集團外)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		
集中服務交易淨額	133	1,300
網間互聯結算費淨支出	86	400
相互房屋租賃	929	1,300
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IT服務	2,175	3,200
本集團提供的IT服務	464	1,300
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後勤服務	3,464	4,200
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 物資採購服務	3,538	6,000
本集團提供的物資採購服務	1,444	6,300
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 工程設計施工服務	14,014	23,000
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 末梢電信服務	18,571	22,000
本集團提供的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	108	2,000
(二) 中國電信財務分別與本集團、母公司集團²及中通服集團³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		
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 (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	8,458	50,000
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 (每日最高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	—	1,000
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 (每日最高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	—	1,000

附註：

1. 中國電信集團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70.89%的已發行股本。
2. 母公司集團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其聯繫人及其與本集團持有的共同持有的實體，不包括本集團或中通服集團。
3. 中通服集團指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一)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除本集團外)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8年8月20日，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下稱「中國電信集團」)簽訂補充協議，續展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網間互聯結算安排協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集中服務協議、房屋租賃框架協議、IT服務框架協議、物資採購框架協議及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框架協議，期限一律延長3年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中國電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電信集團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各協議項下所涉的交易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及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各交易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經續期年度上限的個別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的界限，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載列的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於2018年10月26日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上，本公司獨立股東已審議並酌情批准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及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的續期及對其適用的經續期年度上限。其餘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進行的各交易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經續期年度上限之各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均超過0.1%但低於5%，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列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以下為各協議之詳情：

集中服務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2年9月10日簽訂的集中服務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集中服務協議」)，集中服務包括由本集團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大客戶管理服務、網管中心服務、業務支撐中心服務等管理及運營服務，本集團使用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場地，以及雙方共同使用國際電信設施等。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因提供管理及運營服務所發生的總成本按雙方的收入比例分攤。本集團使用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場地，應按實際使用及應分攤的場地面積向中國電信集團支付場地使用費，場地使用費由雙方基於可比市場價格協商確定。雙方共同使用第三方國際電信設施以及接受第三方服務的費用(例如維護恢復費用，每

年使用費用及相關服務費用)以及雙方共同使用中國電信集團國際設施的使用費按雙方各自的國際及港澳台話音來去話務量除以雙方的國際及港澳台話音來去話務總量的比例攤分。使用第三方國際電信設施以及接受第三方服務的維護恢復費用等由每年實際發生費用確定。雙方共同使用中國電信集團國際電信設施的使用費由雙方參照市場價格協商確定。市場價是指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基於下列方式釐定的價格：獨立第三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在其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相同或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在確定本協議項下任何一項產品交易定價是否為市場價格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應參考兩項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同期類似可比交易，或者至少應參考兩項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提供同期類似可比交易的價格。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集中服務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集中服務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網間互聯結算安排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2年9月10日簽訂的網間互聯結算安排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網間互聯結算安排協議」），協議中被叫方所在地的本地接入網絡的電話運營商，有權向通話發起方網絡的電話運營商收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業和信息化部」）不時制定的準則所釐定的費用。當本集團為本地呼叫的主叫方時，需要按目前結算標準每分鐘人民幣0.06元向中國電信集團支付費用。雙方同意網間結算的標準及計費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信息產業部

《關於發佈〈公用電信網間互聯結算及中繼費用分攤辦法〉的通知》（信部電[2003]454號）的規定執行。工業和信息化部將根據有關監管規則和市場情況適時修改有關結算的規定或出台新的結算規定，相關規定將通過其網頁www.miit.gov.cn予以公佈。如工業和信息化部修改有關結算的規定或出台新的結算規定，經雙方確認後，直接按照該等規定執行。雙方結算地點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黑龍江省、吉林省、遼寧省、山西省、河南省、山東省、內蒙古自治區及西藏自治區。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網間互聯結算安排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網間互聯結算安排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房屋租賃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6年8月30日簽訂的房屋租賃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房屋租賃框架協議」)，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可相互租賃房屋，以用作經營場所、辦公地點、設備存放及網絡設備的安裝場地。房屋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物業租金是按照市場價格而定。市場價是指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基於下列方式釐定的租金價格：獨立第三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在其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相同或類似或鄰近物業租金的價格。管理層在確定本協議項下任何一項物業租金定價是否為市場價格

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應參考兩項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同期類似可比交易租金，或者至少應參考兩項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提供同期類似可比交易的價格。物業租金每3年重新核定1次。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房屋租賃框架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房屋租賃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IT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6年8月30日簽訂的IT服務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IT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與本集團可相互提供若干信息科技服務，例如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測試等。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相互有權參與投標過程，按照IT服務框架協議向對方提供服務，其費用標準為參照市場價格。市場價是指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基於下列方式釐定的價格：獨立第三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在其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相同或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在確定本協議項下任何一項產品交易定價是否為市場價格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應參考兩項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同期類似可比交易，或者至少應參考兩項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提供同期類似可比交易的價格。

若法律法規規定必須使用招投標程序，此協議項下的服務的定價和／或收費標準應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實施條例》或相關招投標程序最終確定的價格定價，招投標應邀請至少三名投標人。如果本集團或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服務的條款和條件至少與獨立第三方的投標者的條件同等優厚，則本集團或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可將投標授予對方。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IT服務框架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IT服務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後勤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6年8月30日簽訂的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文化、教育、物業管理、車輛服務、保健及醫療服務、酒店及會議服務、小區和衛生服務。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有關後勤服務的定價原則如下：

- (1) 市場價格：市場價是指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基於下列方式釐定的價格：獨立第三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在其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相同或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在確定本協議項下任何一項產品交易定價是否為市場價格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應參考兩項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同期類似可比交易，或者至少應參考兩項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提供同期類似可比交易的價格；

- (2) 如沒有或無法確定市場價，則按協議價定價。協議價是指按照合理成本加銷售環節稅金和合理利潤而確定的價格。合理利潤將根據內部措施按公平原則磋商；管理層在確定本協議項下任何一項產品交易的合理利潤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應參考兩項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同期類似可比交易或者相關行業利潤率。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後勤服務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物資採購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6年8月30日簽訂的物資採購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物資採購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與本集團可相互提供物資採購服務，包括綜合採購服務、銷售自產電信物資、轉售購買的第三方設備，投標管理、技術規格審核、倉儲和運輸及安裝服務等。

若提供物資採購代理服務，其費用以佣金形式支付：

(1) 就採購進口電信物資而言，採購服務的佣金最高為合同價的1%；或

(2) 就採購國內電信物資及國內非電信物資而言，採購服務的佣金最高為合同價的3%。

物資採購框架協議中除物資採購代理服務外，其他服務的定價原則和上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規定的定價原則一致。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物資採購框架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物資採購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6年8月30日簽訂的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參加競投為本集團提供建設、設計、設備安裝與測試服務等項目，及／或向本集團提供工程項目監理服務。工程服務費用參照市場價格釐定。市場價是指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基於下列方式釐定的價格：獨立第三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在其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相同或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在確定本協議項下任何一項產品交易定價是否為市場價格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至少應參考兩項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同期類似可比交易，或者至少應參考兩項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提供同期類似可比交易的價格。對價值超過人民幣100萬元的工程設計或工程監理項目，或任何一個價值超過人民幣400萬元的工程施工項目，應以招標確定的價格為準，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實

施條例》或相關招投標程序最終確定的價格定價，招投標應邀請至少三名投標人。雙方確認，如果協議有效期內，中國法律法規對工程建設項目需招標的範圍和規模等標準進行修改的，則按經修改後的相關規定執行，且無須修訂本補充協議。

本集團並未給予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任何關於提供上述服務的優先權，招標項目可以給予獨立第三方。然而，倘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條款至少與其他投標者所提供的條款同等優厚，本集團則可能會將招標項目授予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中相同的條款(定價條款除外)將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06年8月30日簽訂的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維修和維護服務，包括電信設備維修、防火設備和電話亭維護以及其他用戶服務。有關末梢電信服務的定價原則和上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規定的定價原則一致。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於2013年12月16日簽訂的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框架協議以及雙方後續簽訂的有關補充協議(合稱「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互聯網應用的渠道服務，主要包括提供通信通道和應用支撐平台、提供代計與代扣費服務、配合進行營銷宣傳、開展客服工作等。有關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的定價原則和上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規定的定價原則一致。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已於2018年8月20日簽訂補充協議，並按照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框架協議中的條款將該協議有效期續展3年至2021年12月31日止。協議期滿前，本公司有權提前30日向中國電信集團發出續展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框架協議的書面通知，並由雙方協商確定續展事宜。

(二) 中國電信財務分別與本集團、 母公司集團及中通服集團進行 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9年2月1日，中國電信財務分別與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連同其聯繫人及其與本集團持有的共同持有的實體，不包括本集團或中通服集團，合稱「母公司集團」）、及中通服（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中通服集團」）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持有中通服約51.39%的已發行股本，中通服為中國電信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電信集團及中通服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本公司持有中國電信財務70%的已發行股本，因此，中國電信財務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同時，中國電信財務由中國電信集團及中通服分別持有15%的已發行股本。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電信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以及中國電信集團及中通服的聯繫人，亦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財務訂立的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財務與中國電信集團的訂立的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中國電信財務與中通服訂立的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財務訂立之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財務於2019年2月1日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由於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該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載列的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於2019年4月18日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上，本公司獨立股東已審議並酌情批准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其適用的年度上限。

由於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不會就有關貸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等貸款服務獲豁免遵守一切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務的服務費用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有關其他金融服務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一切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定價政策：

(i) 存款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吸收本集團存款的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的相關規定，同時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存款基準利率(如有)及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存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給予的存款利率將等於或高於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吸收本集團存款所給予的利

率條件與中國電信財務吸收其他成員單位同期限同種類存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相同。

(ii) 貸款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發放貸款的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的相關規定，同時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貸款基準利率(如有)及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貸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收取的貸款利率將等於或低於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發放貸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與中國電信財務向其他成員單位發放同期限同種類貸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相同。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上述貸款服務不要求本集團以其任何資產或安排其他方式為該貸款服務提供擔保。

(iii) 其他金融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財務和融資諮詢、信用鑒證、擔保、票據承兌及貼現、轉賬結算、結算及清算方案設計等除存款、貸款以外的其他金融服務。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提供上述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或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包括其派出機構）（下稱「中國銀保監會」）等監管部門所規定的收費標準（如適用），並參照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同種類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標準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收取的手續費標準將等於或低於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

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向本集團所收取的費用標準應與中國電信財務就同種類其他金融服務向其他成員單位收取的費用標準相同。

就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各項具體交易而言，在同等條件下，本集團原則上應選擇中國電信財務提供的服務。若本集團認為合適且對其有利，本集團可酌情委聘一家或多家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作為其金融服務提供商。

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19年2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定要求的前提下，由雙方協商確定續期事宜。

中國電信財務與中國電信集團訂立之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9年2月1日，中國電信財務與中國電信集團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中國電信財務同意向母公司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由於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不會就有關存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等存款服務獲豁免一切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低於5%，故有關貸款服務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列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務的服務費用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有關其他金融服務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一切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定價政策：

(i) 存款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吸收母公司集團存款的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的相關規定，同時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存款基準利率（如有）及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母公司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存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給予的存款利率將等於或高於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吸收母公司集團存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與中國電信財務吸收其他成員單位同期限同種類存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相同。

(ii) 貸款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發放貸款的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的相關規定，同時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貸款基準利率(如有)及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母公司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貸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收取的貸款利率將等於或低於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發放貸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與中國電信財務向其他成員單位發放同期限同種類貸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相同。

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上述貸款服務不要求母公司集團以其任何資產或安排其他方式為該貸款服務提供擔保。

(iii) 其他金融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財務和融資諮詢、信用鑒證、擔保、票據承兌及貼現、轉賬結算、結算及清算方案設計等除存款、貸款以外的其他金融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提供上述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或中國銀保監會等監管部門所規定的收費標準(如適用)，並參照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母公司集團提供同種類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標準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收取的手續費標準將等於或低於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向母公司集團所收取的費用標準應與中國電信財務就同種類其他金融服務向其他成員單位收取的費用標準相同。

就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各項具體交易而言，在同等條件下，母公司集團原則上應選擇中國電信財務提供的服務。若母公司集團認為合適且對其有利，母公司集團可酌情委聘一家或多家母公司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作為其金融服務提供商。

中國電信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19年2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定要求的前提下，由雙方協商確定續期事宜。

中國電信財務與中通服訂立之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9年2月1日，中國電信財務與中通服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中國電信財務同意向中通服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由於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不會就有關存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等存款服務獲豁免一切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低於5%，故有關貸款服務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列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由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務的服務費用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有關其他金融服務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一切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定價政策：

(i) 存款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吸收中通服集團存款的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的相關規定，同時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存款基準利率（如有）及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中通服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存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

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給予的存款利率將等於或高於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吸收中通服集團存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與中國電信財務吸收其他成員單位同期限同種類存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相同。

(ii) 貸款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發放貸款的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的相關規定，同時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貸款基準利率(如有)及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中通服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貸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收取的貸款利率將等於或低於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發放貸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與中國電信財務向其他成員單位發放同期限同種類貸款所給予的利率條件相同。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上述貸款服務不要求中通服集團以其任何資產或安排其他方式為該貸款服務提供擔保。

(iii) 其他金融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財務和融資諮詢、信用鑒證、擔保、票據承兌及貼現、轉賬結算、結算及清算方案設計等除存款、貸款以外的其他金融服務。

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提供上述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或中國銀保監會等監管部門所規定的收費標準(如適用)，並參照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中通服集團提供同種類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標準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收取的手續費標準將等於或低於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在同等條件下，中國電信財務向中通服集團所收取的費用標準應與中國電信財務就同種類其他金融服務向其他成員單位收取的費用標準相同。

就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各項具體交易而言，在遵守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條款及條件的前提下，中國電信財務獲委任為向中通服集團提供金融服務的金融機構之一。中通服集團就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與中國電信財務簽署具體協議前，會將中國電信財務所給予的利率條件或收取的費用及其他相關交易條件與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就同期限同種類存款、貸款服務給予的利率條件或同種類金融服務收取的費用及其他相關交易條件進行對比。僅當中國電信財務提供的利率條件或收取的費用或相關交易條件與中通服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提供的利率條件或費用或相關交易條件(如交易審批條件、程序或時限等)相同或更優時，中通服集團可自主選擇與中國電信財務訂立交易。中通服集團亦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額外或轉而尋求中國電信財務以外的其他金融機構提供金融服務。

中通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19年2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定要求的前提下，由雙方協商確定續期事宜。

持續關連交易審閱

本公司確認就本公司於2019年度進行之關連交易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已外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業務」，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

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審查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沒有注意到有任何事情使其認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1) 並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僅就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規定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及
- (4) 超越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將核數師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交所。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本集團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一方的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

- (1) 由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且規定該等交易的協議亦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在下列情況下進行：
 - (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或
 - (ii) 如沒有足夠的可比較的交易以確定此類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時，則優惠條件不應遜於提供給獨立第三方或(如適用)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 (3) 根據有關此類交易協議的規定、按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確認：

本集團與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之間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設有交易年度上限的各類持續關連交易均未超過各自年度上限。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a)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持續關連交易，相關詳情(除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載列於上文「持續關連交易」部份中。其他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與中國聯通進行5G網絡 共建共享合作

於2019年9月9日，本公司與中國聯通簽署了《5G網絡共建共享框架合作協議書》（「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本公司將與中國聯通在全國範圍內合作共建一張5G接入網絡，共享5G頻率資源，5G核心網各自建設。本公司正在與中國聯通開展5G網絡的共建共享，相信將有助於高效建設5G網絡，降低網絡建設和運維成本，提升網絡效益和資產運營效率，快速形成5G服務能力，增強網絡質量和業務體驗，實現互利共贏。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9年9月9日刊發之公告。

業務回顧

關於本集團於2019年重大發展的詳情、業務的審視及與本集團年內表現和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要因素的探討和分析，分別在本年報第8至19頁的「董事長報告書」、第32至40頁的「業務概覽」及第41至49頁的「財務概覽」內。關於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敘述已於本年報的不同部份披露，於第92至173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尤其詳盡。在2019年12月31日後發生，並且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如有），其詳情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則於本年報不同部份討論，包括於「董事長報告書」和「業務概覽」也有探討。

關於本集團與其僱員、顧客、供應商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且關係公司興盛的其他人士的重要關係的敘述已於本年報的不同部份披露，於第92至173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尤其詳盡。此外，「董事長報告書」、「業務概覽」、「財務概覽」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載有本集團表現的更多資料，當中包括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和環境政策，以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上述各相關內容亦為本董事會報告書的組成部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詳情列載於本公司2019年度報告第92至173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法律程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擬將進行或已進行。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了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

計師行已對本年報所載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進行了審核。本公司自2013年5月29日起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有關繼續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的決議案將在2020年5月26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柯瑞文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24日

監事會報告書

在本報告年度，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維護股東權益、公司利益和員工利益。

一、公司監事會的工作情況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兩次會議。2019年3月15日，召開了第六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審計報告、利潤分配及派息方案、2018年度監事會報告、2019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等5個議案，並形成了會議決議，就公司經營業績、新收入準則執行情況、內控建設及關連交易等情況等與財務部、審計部、外部審計師進行了溝通並提出相關建議。2019年8月15日，召開了第六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9年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和外部審計師的審閱報告，並形成了會議決議，就公司經營業績、研發投入、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等情況與財務部、審計部、外部審計師進行了溝通並提出相關建議。本報告期內，

監事會成員列席了董事會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對公司重大決策過程以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了監督。

二、對報告期內經營管理行為及業績的基本評價

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董事會全體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遵紀守法、勤勉盡責，真誠地以股東最大利益為出發點，忠實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貫徹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各項決議，嚴格按照上市公司規範進行運作，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以及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本報告期內，公司牢牢把握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與5G商用的寶貴機遇，堅持新發展理念，以客戶為中心全面強化自身優勢、推進價值經營，市場地位顯著提升。加大自主創新與開放合作，全面推進共建共享，贏得5G商用的良好開局。堅持創新協同、深化改革，激發企業和員工活力，推動高質量發展邁上新台階。2019年，公司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3,757億元，服務收入¹達到人民幣3,576億元，同比增長2.0%，繼續保持高於行業平均。新興業務收入²佔服務收入比達到55.3%，拉動服務收入增長4.5個百分點，收入結構持續優

化，發展動能不斷壯大。EBITDA³達到人民幣1,172億元，同比增長12.5%。淨利潤⁴達到人民幣205億元，同比下降3.3%，較剔除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⁵的2018年淨利潤增長2.0%，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5元。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776億元，其中除5G以外的投資連續4年下降，自由現金流⁶為人民幣217億元。

總體上看，公司充分發揮5G前期佈局和儲備，奮力開拓綜合信息服務的新藍海，鞏固網絡、服務和運營能力，持續深化改革創新，市場競爭力得到全方位強化。此外，公司在認真履行對股東責任的同時，堅持將社會責任融入自身發展，堅守和出色地履行了企業社會責任。

¹ 服務收入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移動商品銷售收入、固網商品銷售收入和其他非服務收入。

² 新興業務收入為包含流量、互聯網應用及DICT等業務的收入。

³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及攤銷。

⁴ 淨利潤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⁵ 2018年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一次性稅後收益約人民幣11億元。

⁶ 為了更客觀反映公司的自由現金流狀況，與以前年度的自由現金流口徑基本可比，避免執行IFRS16對自由現金流指標產生不可比的影響，將自由現金流的計算方法從原公式「自由現金流 = EBITDA扣減資本支出、所得稅」調整為「自由現金流 = EBITDA扣減資本支出、所得稅和不含土地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三、對公司報告期內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1、監事會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意見

監事會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對公司董事會的召開程序、決議事項、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的情況及公司管理制度等進行監督，認為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職責時能嚴格按照相關法規制度進行運作，切實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積極促進公司規範運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決策程序合法，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均得到落實，未發現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2、監事會對公司財務執行情況的意見

監事會通過對公司的財務制度和財務狀況的監督檢查，認為公司能夠嚴格按照《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等監管規則的要求，持續完善與財務相關的內控制度，管理規範，控制得力。建議公司加強新興業務方面的風險控制和投資效益評估。監事會認真審核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分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經國內註冊會計師和國際審計師審計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2019年度財務報告等有關資料，認為該報告真實、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

2020年，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有關規定，以維護股東及公司利益為己任，以監督公司落實對股東所作承諾為重點，聚焦公司在推進網絡建設、維護網信安全、提升服務水平、拓展用戶規模、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過程中重要舉措的落實情況，進一步拓展工作思路，加大監督檢查力度，為維護全體投資者的利益而繼續努力工作。

承監事會命

隋以勛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24日

嘉許及獎項



我們的成就

再創高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綠色發展

誠信經營

合作共贏

共創價值

作為一家全球大型的領先的全業務綜合信息服務提供商，中國電信長期以來一直堅持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責任融入企業的生產經營和管理，已建立並逐步完善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隨著移動互聯網的快速發展以及信息消費的快速升級，公司持續推進企業轉型，加速業務升級，努力為用戶提供優質的網絡信息服務，致力於做領先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

公司於2019年已嚴格遵循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的規定，結合利益相關方的關切和運營過程中公司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性議題作為匯報依據。2019年，公司進一步優化《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指標體系》，健全ESG績效內部收集與監控系統，強化ESG信息採集、審核和使用流程，確保按要求披露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等方面履行責任的詳細信息。本報告為年度報告，涵蓋區間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內容涵蓋本公司及所有子(分)公司。ESG報告指引遵循情況可參見本年報ESG索引表。本報告內容與刊載於2018年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概無重大變化。

本報告經董事會審閱及批准發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報告

一、推進履責管理

公司嚴格遵循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學習並積極參照香港聯交所2019年12月發佈的《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上市規則〉條文》諮詢總結文件，加強ESG管理。公司董事會高度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負責評估及釐定公司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確保公司設立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制定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定期檢討公司的表

現，審批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確保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履行責任的水平不斷提升。本報告準備階段向董事會匯報工作計劃，報告形成後向董事會匯報，經過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公司設立由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企業戰略部協調推動、總部相關部門和省分公司、專業公司、總部直屬單位參與的ESG工作團隊，並授權ESG工作團隊負責公司環境、社會和管治方面的策略實施，推進ESG績效管理、信息披露及相關的基礎工作。



公司建立ESG指標體系，建設ESG績效信息統計系統，健全ESG信息採集、審核和使用的流程，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2018年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指南》完善信息披露工作，規範披露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等方面履行責任的詳細信息。

公司通過公告、報告、會議、座談、走訪、服務熱線、問卷調查、舉辦活動等方式，增進與投資者、客戶、員工、政府與監管機構、社區等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認真聆聽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對各方面的意見和建議進行整理，積極予以回應。

利益相關方對公司的期望以及公司的回應措施

利益相關方	溝通機制和方式	對中國電信的期望	中國電信的回應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表、公告 匯報、拜訪 日常溝通 投資者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產保值增值 企業治理規範 防範經營風險 規範披露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穩健經營，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斷完善內控體系 依法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權益 嚴格按規範披露企業信息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服務熱線 客戶經理拜訪 客戶調查 客戶溝通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產品適用好用 提升服務質量 降低資費 防範不良信息 保護個人隱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進業務和產品創新 推進透明消費 合理優惠資費 規範增值業務合作管理 依法保護客戶信息

利益相關方	溝通機制和方式	對中國電信的期望	中國電信的回應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工代表大會 • 員工與管理者對話 • 員工意見調查 • 信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維護合法權益 • 實現職業發展 • 參與管理 • 關愛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範勞動用工管理 • 完善收入分配和福利保障機制 • 加強員工培訓，改進職業通道 • 發揮職工代表大會作用 • 改善工作條件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 • 報表或報告 • 匯報和拜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 落實政府管理要求 • 促進產業發展 • 促進就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法治企，誠信經營 • 依法納稅，帶動就業 • 創新信息化產品和服務，促進經濟高質量發展 • 積極建言獻策
產業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務溝通 • 業務培訓 • 座談會或論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等互利合作 • 共創價值 • 促進產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誠信合作，互利共贏 • 積極營造產業生態圈，促進產業發展
同業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論壇或會議 • 糾紛協調解決 • 專項工作組 • 走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法公平競爭 • 加強溝通合作，促進行業健康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積極溝通，交流經驗 • 做好互聯互通 • 積極開展共建共享

利益相關方	溝通機制和方式	對中國電信的期望	中國電信的回應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溝通活動 • 社區共建活動 • 社會公益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護環境 • 電信普遍服務 • 保障應急通信 • 扶助弱勢群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施節能減排、保護環境的措施 • 積極履行普遍服務義務 • 保障通信暢通 • 開展扶貧幫扶，助殘濟困扶弱

公司按照ESG報告指引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結合利益相關方的期望和訴求，基於自身業務和所在行業的特點，以及自身業務運營對經濟、環境及社會的影響，從利益相關方的關注程度和議題對公司業務運營的影響程度兩個維度出發，對與公司業務運營相關且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進行評估，篩選並形成實質性議題矩陣(如下)，作為公司ESG報告披露的依據。



本報告主要議題如下表列示：

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主要議題

A 環境

- A1 排放物
- A2 資源使用
-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 推進節能減排
- 節約自然資源
- 工程建設注重環保
- 推進通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

B 社會

- B1 僱傭
- B2 健康與安全
- B3 發展及培訓
- B4 勞工準則
- B5 供應鏈管理
- B6 產品責任

- 依法維護員工權益
- 關愛員工生活
- 加強安全生產與安全健康管理
- 積極促進員工發展
- 防止童工和強制用工
- 促進供應鏈履行責任
- 建設先進5G網絡
- 提速降費
- 推進普遍服務
- 維護網絡信息安全
- 保障應急通信
- 依法保護客戶權益
- 提升服務能力

- B7 反貪污

- 誠信經營守法合規
- 廉政建設和反腐敗

- B8 社區投資

- 參與公益事業

本報告為年度報告，內容涵蓋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期間（報告期間）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的政策、措施及表現，範圍涵蓋本公司及所有子（分）公司。

本報告積極遵循香港聯交所ESG報告指引中關於「重要性」、「量化」、「平衡性」、「一致性」等匯報原則的規定。針對重要性原則，本公司董事會釐定ESG議題的重要性，本報告披露利益相關方溝通、實質性議題識別的過程及實質性議題矩陣。針對量化原則，本公司ESG績效指標盡量予以計量，本報告中定量關鍵績效指標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釋義中進行說明。針對平衡性原則，本報告積極做到不偏不倚地陳述本公司報告期內的ESG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報告格式。針對一致性原則，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保持一致，如出現不一致的情況會予以說明。

本報告對香港聯交所ESG報告指引遵循情況可參見本報告ESG索引表。

二、誠信經營守法合規

中國電信依法治企，堅持依法經營、誠信經營，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行業監管規則，在內控建設、審計監督、防治腐敗和全面風險管理等方面構建橫向到邊、縱向到底的守法合規體系。建立健全長效溝通機制，規範披露企業信息，自覺接受政府監管和社會監督。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以及美國、香港等資本市場對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方面的監管要求，公司制定《內部控制手冊》，保證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等法律法規，實施《關於加強中國電信知識產權工作的指導意見》、《產品開發中知識產權管理操作指引》、《中國電信集團商標管理辦法》、《中國電信集團專利管理暫行辦法》等制度辦法，建立健全知識產權管理體系，嚴格知識產權保護工作。針對知識產權侵權風險，公司及時進行風險提示，就經營管理中涉及的標識、圖片、字體、影音素材等內容的知識產權保護及使用要求進行宣貫。每年組織開展「世界知識產權日」、「全國知識產權宣傳周」等法治宣傳活動，提升全員知識產權意識。2019年加強對5G、人工智能、大數據、區塊鏈等領域的專利挖掘和佈局，開展專利培訓，對專利質量嚴格把關，加強熱點技術的知識產權保護。

公司認真執行廉政建設和反腐敗方面的法律法規，加強制度、機制、文化等方面的建設，嚴格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腐敗問題發生。建立健全廉政建設教育預防、制度監督、懲治問責、容錯糾

錯、巡視巡察等五大機制。開展廉潔教育和紀法教育，制定廉潔手冊等行為規範，建設運營「廉潔電信」公眾號。設立郵政舉報信箱、網絡舉報信箱和舉報電話，受理對公司人員的檢舉、控告和對相關處理的申訴，以及對廉政建設和反腐敗相關工作的批評、意見和建議。

公司2019年根據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的要求，結合業務運營等方面的變化，持續加強合規管理，完善《內部控制手冊》等規章制度。持續開展對規章制度執行情況的檢查，對於發現的問題，及時進行整改。

三、提供高質量網絡保障

中國電信推進基礎網絡及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推進普遍服務，持續開展網絡「提速降費」工作，維護網絡信息安全，保障應急通信，努力為客戶及經濟社會發展提供高質量網絡保障。

建設先進5G網絡

2019年6月，中國電信獲得5G業務經營許可，在前期開展5G技術試驗及商用準備工作的基礎上，加快推進5G網絡建設，與中國聯通全面開展5G基站共建共享工作，加快5G網絡建設進度，同時大幅節約資源投入。截至2019年底，公司具備服務能力的5G基站總數超過6萬站，在全國50多個城市開通5G網絡。

公司努力推進5G技術研發，主導5G國際標準化項目和工作42項，自主研發網絡切片管理平台、邊緣計算業務管理平台、能力開放平台，發佈3.5GHz的5G室內白盒小站的射頻參考設計。積極推動5G獨立組網(SA)產業成熟，實現基於IPv6和雲網融合架構下的SA部署，以及5G和4G的互操作。

推進提速降費

2019年鞏固並提升4G網絡的品質，持續提升4G網絡深度覆蓋水平，採用按月動態擴容基站的方式，提升高鐵、高速公路、高校、高密度住宅區、高流量商業區、地鐵

等流量和話務密集地帶的網絡質量，為客戶提供良好的體驗。實現VoLTE(基於4G網絡的通話)業務全面商用。進一步提升光纖寬帶網絡在城鎮和鄉村的覆蓋率，結合用戶需求積極部署千兆光纖寬帶網絡。進一步降低手機流量資費，完成手機流量平均資費降低20%以上的目標。積極開展「提速惠企」活動，持續下調互聯網專線標準資費，完成中小企業專線與寬帶資費分別下降15%的目標。

推進普遍服務

公司持續推進農村通信網絡的建設，因地制宜建設農村服務網點，積極促進農村信息化應用及電商發展，助力鄉村振興。大力開展網絡扶貧，加快推進偏遠貧困鄉村的普遍服務項目，提升當地的寬帶接入水平。年內提前完成第四批普遍服務約4,500個4G基站建設任務，在母公司定點扶貧的四川省鹽源縣和木里縣、新疆維吾爾自治

區疏附縣、廣西壯族自治區田林縣和對口支援的西藏自治區邊壩縣、青海省久治縣（以下簡稱「定點扶貧和對口支援的6縣」），提前實現光纖寬帶和4G網絡對全部行政村的覆蓋。

維護網絡信息安全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等法律法規，認真貫徹落實工業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等部委關於網絡和信息安全工作的相關要求，積極配合政府部門開展打擊網絡犯罪、淨化網絡空間等工作。2019年單獨設立網絡和信息安全管理部，進一步完善網絡和信息安全的管理体系，優化制度機制，強化責任落實，不斷提升企業網絡和信息安全的水平。公司加強網絡和信息安全的日常監測，推進技術和應用研究，豐富網絡和信息安全手段，為客

戶提供抗DDoS攻擊（分佈式拒絕服務攻擊）、網站安全、域名安全、來電安全提醒等一系列保障和服務，主動發現和攔截通過網絡傳播的惡意鏈接、惡意代碼、詐騙信息、釣魚網站等不良內容，努力營造和守護清朗的網絡空間。

保障應急通信

公司忠實履行保障通信安全暢通的使命，全力抗擊地震、颱風、洪澇、山體滑坡等自然災害，保障重大活動。2019年成功完成四川省涼山州和山西省長治市等地森林火災、四川省長寧縣6.0級地震、超強颱風「利奇馬」、四川省汶川縣和雲南省鹽津縣暴雨泥石流抗災應急通信的保障任務。圓滿完成新中國70週年慶祝活動、澳門回歸20週年慶祝活動、第七屆世界軍人運動會、第二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第



澳門回歸20周年通信保障



5G應急通信保障展示

二屆一帶一路高峰論壇、2019年中國北京世界園藝博覽會、博鰲亞洲論壇、亞洲文明對話大會、世界互聯網大會等重大活動的通信保障。年內應急通信累計出動人員69,000多人次、車輛22,000多車次、通信設備17,000多套次。

四、用心服務客戶

中國電信深入理解客戶的需求，在努力為客戶提供各類通信及信息應用業務的同時，注重保護客戶權益，加強服務能力建設，推進智慧服務，不斷提升服務質量和服務水平。

依法保護客戶權益

公司認真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有關保護客戶權益的法律法規，堅持依法依規提供產品和服務，嚴格廣告宣傳的合規審查，持續規範業務資費管理。暢通用戶訴

求渠道，通過「10000號」、網上營業廳和實體營業廳等渠道傾聽用戶意見，持續開展「消費者權益日」、「總經理服務日」、「聆聽10000號」等活動。

公司認真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等法律法規關於個人信息保護的規定，落實政府的相關監管要求，不斷完善用戶個人信息保護管理制度，持續加強用戶個人信息保護工作。2019年深入落實《中國電信用戶個人信息管理辦法》、《中國電信用戶信息安全辦法》等制度，督促各級企業落實用戶個人信息保護的責任分工，做到「管業務必須管保護、管運營必須管保護、管系統必須管保護」；切實規範用戶信息收集、存儲、傳輸、使用和銷毀的行為，嚴格管控營業服務人員在用戶信息查詢、辦理等方面的權限，做到「採集有據、存當其用、用必留痕、濫用必究」。

針對消費者反應的服務問題，公司積極推進整改。2019年重點推進「套餐複雜用戶難選擇」、「增值業務營銷侵權」、「騷擾電話、垃圾短信干擾用戶」、「用戶個人信

息數據被過度採集、非法使用」等問題的整改，取得顯著成效。其中，在售套餐數量、增值業務投訴量、涉及不明扣費爭議等指標同比顯著下降；工業和信息化部通報的騷擾電話、垃圾短信被舉報量、百萬用戶申訴率等指標處於行業較低水平。

公司加強企業APP收集使用個人信息合規管理。2019年制定《中國電信APP收集及使用個人信息規範》、《面向客戶APP收集及使用個人信息合規管理辦法》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從標準規範、落實執行、教育培訓、技術支撐及建立長效機制等方面，切實提升APP合規水平。全面梳理清查面向客戶的自有APP，開展風險評估及問題整改。組織APP收集及使用個人信息合規管理專題培訓，開展APP抽查，實施滾動式評估，對不合格的APP進行關停並轉。加強相應的技術支撐手段建設，建立企業APP收集使用個人信息合規管理平台，對權限使用、收集個人信息等進行技術檢測，規範自營APP獲取個人信息的行為，提升合規管理效率。

提升服務能力

公司以客戶為中心，改進服務短板，提升服務質量和客戶感知。建立用戶感知評價機制，覆蓋用戶長期綜合、專項體驗、觸點即時等多維度感知。2019年在個人客戶方面，著力推出感知良好的5G服務，按照「5G好不好，用戶說了算」的原則，組織開展全流程、全場景客戶體驗及回訪，從客戶視角突出使用場景，對標領先實踐，獲取真實體驗感知，快速接應客戶問題，逐項推動問題解決，實現5G用戶感知不斷提升。在家庭客戶方面，制定落實智慧家庭服務標準，推進裝維服務向家庭信息化綜合解決方案交付轉型；開展智慧家庭裝維滿意度測評，裝維用戶滿意率超過90%。在政企客戶方面，強化雲網融合協同服務，提升商務專線和組網專線兩類專線的開通及時率和修障及時率，提升自助服務的能力。

公司通過AI(人工智能)賦能，不斷提升智慧服務能力。運用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技術持續建設智慧「10000號」，深化人工智

能運營，提高智能交互服務的佔比。2019年31省公司「10000號」客服中心實現人工智能交互，智能語音導航服務佔比達到40%，滿意率超過90%，《以人工智能技術統一賦能，全面提升企業服務能力》項目獲得中國通信企業協會頒發的通信行業第十六屆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一等獎。增強新媒體客服能力，新媒體用戶規模和服務量持續提升，中國電信的微信微博客服公眾號被國務院國資委新聞中心評為「2019年度中央企業最具影響力新媒體二級賬號」。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的測評，中國電信2019年用戶的綜合滿意度及手機上網業務的用戶滿意度繼續保持行業領先水平。

五、關心關愛員工

中國電信依法維護員工權益，注重建立和諧勞動關係，支持工會履行職能，鼓勵員工參與管理，積極幫助員工提升能力，努力實現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依法維護員工權益

公司嚴格遵守並認真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等有關勞動用工及員工權益保護的法律法規，依法落實員工的勞動權益、民主權益和精神文化權益。持續實施《關於認真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規範勞動用工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加強勞動用工管理，做到依法用工和規範用工，確保合同制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及時足額發放薪酬並繳納社會保險。持續實施《關於規範勞務派遣用工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完善業務運營模式和



採取不同措施關愛員工，激發員工活力

崗位分類，明確各類崗位的用工形式，規範與勞務派遣單位簽訂的派遣協議，檢查並督促派遣單位和派遣制用工簽訂勞動合同，按時發放薪酬並繳納社會保險，維護勞務派遣用工權益。公司堅持男女平等、同工同酬等用工政策，依法保護員工隱私，實施員工帶薪休假制度。公司依法禁止使用童工，防止強制用工，2019年未發生使用童工和強制用工的情況。公司支持工會依法履行職能，鼓勵員工參與管理，持續建設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

積極促進員工發展

加強專業人才隊伍建設。2019年貫徹實施《高層次專業人才管理服務辦法》，加強專家人才隊伍建設。落實「百千萬專家人才工程」，聘任1名中國電信科學家、8名首席專家以及800餘名高級專家，有序推進省級公司專家隊伍建設，公司高層次專業人才梯隊初步形成。分層分級加大人才培養力度，開展高端轉型專業人才培養計劃—「星火計劃」和「燎原計劃」，加快培養5G、雲

計算、大數據等轉型專業領軍人才；組織開展專家人才知識更新工程。優化新引進畢業生中開源人才的結構，加強青年技術人才的培養。創新人才選育用留機制，以人才特區、人才工作站、「人才雲」平台等機制支持公司重點項目，為人才提供建功立業的平台。

加強員工培訓。公司充分發揮中國電信學院、中國電信網上大學等線下線上的培訓能力，根據各層級、各種崗位員工的培訓需求，針對性實施能力提升的培訓課程。2019年圍繞雲網融合改革、智慧家庭業務發展、小CEO能力提升、精準扶貧等公司的重點工作，實施線上與線下、理論與實踐、多個專業有機融合的培訓，收到明顯成效。年內聘任、續聘700餘名公司級內訓師、400餘名公司級試聘內訓師，各級內訓師授課時長達到26萬多小時。網上大學持續打造智慧學習平台，為一線員工精準賦能，學習人數達13萬多人，人均學習時長超過18小時。

積極促進員工提升才能和價值。2019年修訂《中國電信員工榮譽體系》，多層次、廣覆蓋地加強對員工的榮譽激勵。持續深化「劃小承包、專業化運營、倒三角支撐」三維聯動的改革，加強對劃小承包單元的綜合支撐，助力其業務開展；從薪酬、職業發展、培訓、榮譽等方面加強對小CEO和員工的激勵，鼓勵充分發揮積極性和才幹，不斷提升業績和個人價值。貫徹《中國電信集團技能競賽管理辦法》等制度，持續開展多種形式的勞動競賽、技能競賽和知識競賽，充分發揮創新工作室的作用，引導員工提高能力素質，鼓勵員工立足本職崗位開展創新活動。年內徵集創新成果或案例26,000餘件，表彰或推廣成果2,500餘項，200多名員工獲「集團技術／勞動能手」稱號，1,500多名員工獲「集團技術／勞動標兵」稱號。截至2019年底，累計建成員工崗位創新工作室1,300多個。

加強安全生產與安全健康管理

公司認真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全面落實企業主體責任，建立健全責任體系，層層落實安全責任，嚴格執行安全生產考核和處罰制度，不斷夯實安全生產管理基礎。持續開展專業條線和單位的安全生產監督檢查，及時對隱患進行整改。廣泛開展安全生產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的宣傳教育，不斷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和應急防範技能。加強對工程項目的安全管理，嚴格執行特種作業人員持證上崗制度，完善事故應急預案，加強應急預案演練。2019年未發生較大及以上因工傷亡事故。

公司注重員工職業健康管理，制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與主體工程實現「三同時」的暫行規定》及《員工個人勞動防護用品管理暫行規定》。定期組織對從業人員作業現場的監督檢查，督促設計施工單位按照室內光線照度、噪音、溫濕度等標準進行設計和安裝；持續改善從業人員的作業環境和勞動條件，有效杜絕了職業病的發生。公司不定期開展對作業現場的檢查，督促用人單位按規定及標準為從業人員配發必要的勞動防護用品，督促從業人員正確穿戴及使用。每年免費為全體從業人員提供體檢，確保體檢覆蓋率達到100%。持續開展員工心理健康諮詢活動與援助工作，積極幫助員工減緩壓力。

關愛員工生活

公司健全員工訴求收集、分析、處理、反饋的閉環管理機制，通過員工座談、問卷調查、家訪、走訪一線、與員工面對面溝通、接待來訪、處理來信或郵件等方式，

加強與員工溝通，深入了解員工的思想、工作和生活狀況，及時了解員工關注的熱點問題。各級企業通過常態化慰問、熱點問題響應、困難幫扶等舉措，積極幫助員工解決實際問題和困難，為員工提供便利服務，加強對勞模優秀員工、青年員工和外包員工的關懷。年內幫扶困難員工1.5萬餘人次，向遭受地震、颱風、洪澇等自然災害的四川、浙江等14省公司發放慰問金，用於關愛受災家庭和抗震救災保通信的一線員工。持續新建和鞏固提升「四小」（小食堂、小浴室、小衛生間和小活動室），積極改善員工就餐和辦公環境，年內新建「四小」1,600多個，運營、更新和維護已建「四小」4,400餘個；為西藏、青海、四川、甘肅、新疆五省（自治區）海拔3,500米以上的基層單位建設供氧設施。組織開展關愛員工優秀案例徵集評選工作，收集優秀案例近2,000件，評選表彰並推廣優秀案例46個。持續根據女員工特殊需要建設母嬰室，開展員工樂於參與的文化體育活動，助力員工平衡工作與生活，提升幸福感。

六、踐行綠色發展

中國電信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踐行綠色發展理念，積極投身生態文明建設。公司努力建設綠色網絡，推進綠色運營，統計並定期發佈環保指標，積極向社會溝通環保行動以及取得的成效，自覺接受社會監督。2019年9月，參加全球移動通信系統協會(GSMA)牽頭髮佈的應對氣候變化倡議，承諾積極披露能源及溫室氣體(GHG)排放情況，積極節能減排。年內未發生違反環保法律法規並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推進節能減排

公司貫徹《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節能減排管理辦法》等制度，以能耗總量和能耗強度「雙控」為基本要求，通過規章制度、工

作部署、交流培訓、考核評價、節能宣傳等方式，將節能減排的要求貫穿到採購、建設、運營、辦公等生產經營的各項活動中，加強能耗統計監測，推進老舊高耗能設備的升級改造和退網，堅持優先選用能源節約及環境友好的技術和產品，在通信機房、基站等設施中積極應用節能技術，擴大基礎配套設施的節能技術應用覆蓋率，推進節能減排管理創新，努力降低各類能源的消耗，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2019年編製未來三年節能減排滾動規劃，明確能耗總量和能耗強度「雙控」的目標和重點舉措，加強節能減排工作的統籌開展。持續優化網絡結構與網絡資源，有序推進低效設備清理和老舊設備退網。深入推進低效設備清理和老舊設備退網。深入推進能耗「劃小承包」，按照「誰管機房誰管電、誰管網絡誰管電、誰管專業誰管電」的工作要求，明確網格電費管理責任人，進一步鞏固節能管理工作成效。積極實施推廣互聯網數據中心、機房空調等設施設備

的節能減排新技術。持續運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積極引入社會資本和技術開展節能減排技術改造。2019年單位信息流量綜合能源耗用量為4.91千克標準煤/TB，較上年下降16.9%。由於移動網絡規模的擴大、5G網絡的建設，以及雲、IDC業務的快速增長等原因，2019年總用電量較上年上升14.1%，綜合能源耗用量較上年上升11.3%。

節約自然資源

促進節約用水，努力降低單位經營收入耗水量。公司積極宣傳倡導節約用水，在用水設施和器具處張貼節約用水的提示。持續加強水資源使用的管理，開展污水排放治理，推進生產用水循環利用，在滿足用水要求的條件下積極使用中水替代自來水。推廣普及節水器具，定期對供水系統各環節進行檢查維修，防止「長流水」和「跑冒滴漏」現象。2019年總用水量較上年減少122萬噸，降幅為2.8%，單位經營收入耗水量較上年下降2.5%。

促進節約用紙，在營業和辦公中減少紙張使用。公司推進紙張用量的統計工作，2019年辦公用紙約5,000多噸。積極倡導節約用紙，從技術和制度上積極採取措施

減少紙張使用，2019年持續推廣會計檔案電子管理、增值稅電子普通發票、電子賬單和無紙化營業，成功試點電子發票電子化報銷入賬歸檔、納稅申報自動化，減少紙質件使用。

加強廢舊物資回收處置與利用，盡可能節約物資，減少環境污染。公司認真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有關廢棄物處置利用的法律法規，依法合規處置廢棄物。貫徹《中國電信集團逆向物流管理辦法》、《中國電信集團廢舊閒置物資回收與處置管理辦法》，落實廢舊物資回收與處置原則、職責分工和管理、回收商資質等要求，規範處置形式和程序，細化處置決策審批權限和流程，切實防範處置風險。公司制定閒置物資清理激勵政策，明確激勵標準，鼓勵各級企業結合實際積極規範地處置和回收利用廢舊物資。2019年持續加強廢棄物專業化管理，推進廢舊蓄電池、廢舊線纜、廢舊終端等物資規範回收處置。鑒於廢舊蓄電池含有大量重金屬及廢酸，廢鹼等電解質溶液，如處置不當將造成環境污染，公司一方面全面開展對蓄電池供應商綠色環保情況的現場考察，持續採購磷酸鐵鋰電池等綠色節能產品；另一方面建立廢舊蓄電池的回收與處置管理體系，防止污染環境。對「光進銅

退」產生的廢舊銅纜交由專業第三方回收處置。實施固網終端閉環管理，加強回收利用，鼓勵翻新利舊和跨省調撥使用，對於無回收價值的廢舊物資，充分考慮物資處置對環境的影響，在嚴格遵照國家環保相關規定的前提下妥善處理。2019年回收處理各類廢棄物達10萬多噸。

工程建設注重環保

針對政府和公眾關心的通信工程建設中耕地保護、設備污染、施工影響和電磁輻射等問題，公司積極實施環保措施，確保達到政府監管要求，並積極與公眾做好溝通。

在耕地保護方面，基站選址優先考慮原有房屋和荒地，盡量不新增佔用耕地。

在設備污染方面，優先選擇無噪聲、無電磁輻射、無污染物產生的設備。

在施工影響方面，野外通信路由勘察盡量避開礦藏、森林、草原、野生生物、自然遺跡、人文遺跡、自然保護區、風景名勝區等區域，鋪設光纜盡量避免改變周圍環境。

在電磁輻射方面，開展基站周圍電磁環境監測和評估，加強與社區溝通，接受公眾監督；嚴格控制入網設備質量，從源頭上嚴格把關；積極採用先進技術手段，精細化基站佈局，確保電磁輻射指標優於國家標準。

推進通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

公司認真落實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務院國資委關於推進電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的實施意見，與各通信運營商及中國鐵塔密切合作，積極推進基站、管道、桿路等通信基礎設施的共建共享，有效減少重複建

設，保護自然環境和景觀，節約土地、能源和原材料的消耗。2019年提供共享的桿路達23,000多線路公里、管道達1,300多線路公里、室內分佈系統達700多套。

七、促進供應鏈履行責任

公司認真貫徹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採購相關法律法規，實施《中國電信集團採購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堅持以價值採購、陽光採購、綠色採購為核心的供應鏈管理理念，堅持與供應商誠信合作、互利共贏，積極增進溝通，促進供應商共同履行社會責任。2019年在中國通信

企業協會社會責任工作委員會的組織下，參與起草《中國信息通信行業企業社會責任評價體系》的行業標準，促進信息通信行業積極履行社會責任。

在價值採購方面，2019年落實《中國電信集團採購物資質量管理辦法》、《中國電信集團採購物資質量檢測管理辦法》等制度要求，完善供應商選擇與審查工作機制，包括採購前的資質審查、供應商考察、產品評價檢測以及採購後的到貨檢測、質量調查、供應商後評估以及日常點評等，持續強化質量檢測結果和供應商評價結果在採購評標中的應用，促進供應商提高履約的績效水平和服務水平。

在陽光採購方面，2019年落實《中國電信集團採購招標投標管理辦法》，以及新修訂的《中國電信集團招標代理機構管理辦法》、《中國電信集團評標專家及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和新制定的《供應商參與中國電信採購活動的有關規定》等制度要求，持續推進公開採購與公開招標，堅持法定招標項目100%應招必招，鼓勵小額項目集中公開招標、服務項目集中資格預審招標，開展常態化監督檢查，公開採購率與公開招標率進一步提升。與國內主要運營商建立違規失信供應商信息共享機制，促進供應商誠信合作。

在綠色採購方面，積極促進供應鏈共同應對氣候變化，堅持將綠色採購指標應用於採購過程中，優先選用資源節約及環境友好的產品。2019年將環境影響因素納入採購項目評分，引入ISO 14000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政府環評報告、工業和信息化部「綠色工廠」名單等環境評價標準，對於生產過程中可能存在環境風險的產品，進行環境識別和控制，促進供應商提升環境保護的意識和能力。2019年集中採購的直流電源模塊中高效節能電源模塊佔比達到100%，移動設備、機房空調等重點專業採購設備的單位能力能耗較2018年下降近4%。

八、參與公益事業

公司熱心參與社會公益事業，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公益事業捐贈法》等法律法規，落實《中國電信集團對外捐贈管理辦法》，遵循「自願無償、權責清晰、量力而行、誠實守信」的原則，通過多種形式支持科技、教育、文化、體育、衛生事業的發展，積極濟困助殘扶弱。鼓勵員工發揚志願精神，積極參與多種形式的志願者服務活動。

深入開展定點扶貧和對口支援工作。母公司定點扶貧和對口支援的6縣中，有5個位於「三區三州」深度貧困地區，自然條件艱

苦，脫貧攻堅難度大。公司全力配合母公司在6縣派駐幹部掛職開展幫扶工作，實施網絡扶貧、信息化扶貧、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智力扶貧、公益扶貧、消費扶貧等方面的項目，幫助當地改善生產生活條件，發展經濟，助力當地居民脫貧增收。年內協助引入產業投資人民幣7,000餘萬元，培訓基層幹部和技術人員6,000餘名，直接採購及幫助銷售貧困縣農副產品近人民幣1億元，助力脫貧攻堅取得顯著成效。另外，在其他一些省(自治區、直轄市)的132個縣、1,204個村，也配合母公司選派專兼職扶貧幹部深入實施幫扶舉措，助力當地打贏打好脫貧攻堅戰。



江西公司青年志願者為留守兒童和孤寡老人送溫暖

公司積極發揮網絡、信息化能力優勢助力脫貧，促進落後地區發展提速。在實施電信普遍服務項目的同時，通過線下3.5萬家門店提供扶貧優惠套餐，助力深度貧困地區加快脫貧致富步伐。持續推廣精準扶貧大數據管理平台，支撐扶貧管理機構對貧困村、貧困戶、貧困人口進行精準管理，促進扶貧措施落實到戶，截至2019年底，精準扶貧大數據管理平台服務16省(自治區、直轄市)1,030多個縣的3,900多萬建

檔立卡貧困人口。全力支撐國務院扶貧開發領導小組辦公室「學前學會普通話」行動相關信息化平台建設，參與的四川省涼山彝族自治州試點項目獲「2019年全國脫貧攻堅組織創新獎」。持續支撐國務院扶貧辦建設扶貧開發信息系統，為「中國社會扶貧網」提供技術支持，助力扶貧事業發展。結合各地農村的實際需求，持續推廣益農合作社，助力農村經濟發展。



提升邊遠地區通信服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人力資源發展報告

2019年人力資源工作緊緊圍繞公司高質量發展要求，統籌推進管理層結構優化、隊伍建設、人力資源機制建設，夯實基礎管理，實施「人才強企」工程，不斷提升人力資源效率，為企業持續健康發展提供堅實的組織保障和人才支撐。

加強管理層和領導人員隊伍建設

結合管理層結構調整，持續推進領導幹部年輕化，優化省級公司和地市級分公司管理層結構。通過選拔補充、交流輪崗、轉任退出等方式，對總部部門、省級公司、專業公司和分支機構的管理層進行了調整，一批素質過硬、能力突出、業績顯著、群眾公認的優秀幹部被選拔任用到重要領導崗位，管理層專業、年齡結構更趨合理。加大優秀年輕幹部培養力度，建立了優秀年輕幹部培養管理系統，建立了全公司統一管理、分級實施、動態調整的優秀年輕幹部人才庫，加強對優秀年輕幹部的考核監督、動態管理，為企業持續健康發展提供管理人才保證。

加強對公司選人用人的監督和指導

堅持問題導向，針對專項檢查指出的選人用人問題制定專項整改方案，深入開展選人用人問題整改。將選人用人專項檢查嵌入到企業內部巡視，與巡視同步部署、同步推進、同步反饋、同步落實，督促各所屬單位抓好選人用人問題整改落实。通過以上持續深入的整改，進一步規範了選人用人工作，提升了選人用人質量，營造出良好的用人環境。

持續推進落實「人才強企」工程

落實「百千萬專家人才工程」，內部選拔了1名中國電信科學家，8名中國電信首席專家，超過800名技術類、營銷類高級專家。在雲計算分公司實施人才特區改革試點，針對具有自主核心能力的關鍵研發團隊，落實團隊管理、項目分類、項目考核、激勵方案、激勵管理等多項具體的特區機制。進一步優化人才工作站機制，落實工作站項目優進劣汰機制。試點建立公司統

一的「人才雲」平台，探索人才「雲化」管理機制，打造「系統 + 數據 + 機制」的一攬子解決方案，實現人才專長標籤化、人才專長調用評價互聯網化、激勵市場化、培養個性化，通過系統和數據實現各類人才與工作信息的跨域關聯、建模分析，實現人才的精確管理。

進一步夯實人力資源管理和數據基礎

2019年，公司持續加強集中人力系統建設，支撐個稅專項申報、股票增值權分配等重點業務及應用；同時開展核心數據治理，提升數據完整性和準確性，支撐人力資源經營分析，為管理層提供決策支持。

2019年，持續推進智慧人力項目，聚焦智慧家庭工程師崗位，推動各省在精準畫像、崗位分析、薪酬激勵、精準賦能、人崗匹配、評先評優等方面開展注智應用，促進一線裝維人員向智慧家庭工程師轉型，支撐公司重點業務發展。

員工數據

截至到2019年底，本公司共有281,215名員工。在不同部門工作的員工人數及比例如下：

	員工數目	百分比
管理、財務及行政	46,521	16.5%
銷售及營銷	135,797	48.3%
運營及維護	87,943	31.3%
科研與產品研發	10,954	3.9%
總計	281,215	100.0%

員工與公司關係

企業民主管理

舉辦了2019年度公司職工代表培訓班，進一步提升了職工代表的履職能力。組織召開了一屆三次職代會，評選表彰了10件優秀提案，進一步推進企業民主管理工作。各級工會規範和落實職代會議事規則、提案徵集辦理等制度，各省級公司均召開了職工代表大會，實現職工代表有序參與公司治理。

各級工會堅持深入一線，通過座談、走訪、問卷等方式多渠道了解員工思想工作生活狀況，及時向各級公司管理層匯報員工思想及心聲。

競賽與榮譽

圍繞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中的經營生產重點、難點任務，公司工會會同業務部門共同組織開展移動及光網質量雙提升勞動競賽、雲網融合業務支撐技能競賽等10餘項公司級競賽，有效促進了業務發展。

全公司榮獲國家及省部級各類綜合與專項外部榮譽285個，其中國家級榮譽29個，省部級榮譽256個，榮譽數量再創歷史新高。公司召開「五一」表彰座談會，公司管理層接見了勞模優秀員工代表並進行座談，連續七年召開的「五一」表彰座談會已經成為激勵中國電信全體員工崇尚勞模、學習勞模、愛崗敬業、爭創一流的工會工作品牌。

創新工作室

公司工會對創新工作室情況進行了調研，目前全公司共創建各級各類創新工作室1,300餘個，產生創新成果1.45萬項，申報實用新型專利670多個，發明專利240多個。著手選樹一批公司級示範性創新工作室，並將梳理優秀創新成果在全公司複製推廣。有4個創新工作室被中國國防郵電工會命名為「示範性勞模和工匠人才創新工作室」。

員工關懷

全公司投入「四小」(小食堂、小浴室、小衛生間和小活動室)建設共人民幣2.9億元，新建「四小」1,600餘個，運營、更新、維護已建「四小」4,400餘個。公司下撥人民幣2,200萬元為西藏、青海、四川、甘肅、新疆五省海拔3,500米以上的基層單位建設供

氧設施。組織開展了關愛員工優秀案例徵集評選工作，收集優秀案例近2,000件，評選表彰並推廣優秀案例46個。各省級工會關愛員工做實事250餘件，包括改善員工就餐和辦公環境，對青年員工、外包員工等開展分類關懷。

元旦、除夕、春節，公司管理層分別帶隊，深入雲南等12個省的基層單位，走訪看望離退休、家庭生活困難、扶貧員工，集中慰問勞動模範、優秀員工和生產一線員工。公司工會向春節期間堅守崗位的3萬多名員工發放了翼支付紅包，向遭受自然災害的四川、浙江等14省下發了慰問金。國慶節前，各級工會專程慰問離退休人員、勞模等，同時廣泛開展「五必訪五必賀」等慰問活動。

各級工會推進母嬰室建設，舉辦孕產育兒等專題講座500多場，在「三八」節期間開展各類女工活動3,800多項。開展了第4屆「書香家庭」讀書活動優秀徵文評選，聯合天翼閱讀啟動「重溫經典、讀懂中國」讀書活動。聯合渠道及拓展事業部開展「巾幗風采」評選活動，表彰優秀店長、優秀渠道經理100名。

公司工會舉辦了2019年「天翼杯」員工羽毛球賽，各級工會開展羽毛球活動近4,200場次，參與員工近20萬人次。同時，積極組隊參加通信體協各項賽事，均取得優異成績。

強化人才資本

支撐國家重點培訓項目

2019年中國電信積極承接和參與國家專業技術人才知識更新工程。2019年6月中國電信舉辦了人社部知識更新工程研修班—「天翼雲技術國家級高級研修班」，來自國家部委、電信運營商、設備製造商、高校和科研院等70餘位專家和技術人員參加了研修。

網上大學高效運營

2019年，中國電信網上大學推出「中國電信智慧學習平台」，全面提升公司培訓教學和培訓閉環管理智慧化運營水平；運用「中國電信智慧學習平台」和「雙百學習圈」，逐步實現重點學習項目的實時推送和針對不同崗位人員培訓課程的精準推送；推出「享課」平台，展示課程、師資、案例，支持全公司範圍優質培訓資源共享；通過底層架構全面開放網上大學內容播放能力、數據檔案能力，支持各省公司智慧人力及業務系統的本地化應用，助力人才培養條線智慧化管理和運營。

2019年，中國電信網上大學累計支撐面授培訓班4.1萬多個，培訓覆蓋133萬人次；新增各類學習資源總數8,800多個，學習時長243.9萬小時，累計學習人數13.2萬人；組織、舉辦910多個線上培訓班，總學習人數62萬人次。

針對重點業務，中國電信網上大學面向大數據、雲改、智慧家庭、5G等開展遊戲化答題、專區學習等各類線上學習活動，總計覆蓋104萬人次，針對智慧家庭人員、新員工、雲改人員等人群每周開展微信精準推送服務，覆蓋180萬人次。

內訓師隊伍建設

公司相關專業部門完成了對2015-2018年聘期內的公司級內訓師試聘轉正、續聘考核及2019年度公司級內訓師的推薦工作。2019年，公司聘任、續聘34名同志為公司級特聘內訓師、678名同志為公司級內訓師、406名同志為公司級試聘內訓師。舉辦了第11屆「春回燕歸」公司級內訓師培訓年會，全公司110名優秀內訓師和優秀培訓管理員參加了培訓。

專業人才培養

開展分層分級的大規模人才培訓。2019年在5G、雲計算、大數據三個專業完成了第一期轉型專業高端人才培養的「星火計劃」，第二期也已於2019年12月啟動。同

時，進一步推廣「星火計劃」的培養師資和培養模式，舉辦了6期「燎原計劃」培訓班，合計培養549人。

根據企業轉型的需要，以「人才強企」工程為統領，中國電信積極推進各下屬單位專家人才知識更新工程，2019年公司共舉辦公司級專業骨幹培訓班23期、培訓人數1,110人，有力地促進骨幹專家人才專業能力提升。

員工能力建設

一是高效協同促進雲業務發展。聚焦公司「雲改工程」，成立了跨部門、跨專業和跨區域的雲改賦能項目工作團隊；開展了40期雲改場景化實戰培訓，共賦能3,000餘名雲產品營銷、運維方面骨幹員工；開展了5



管理層與一線網絡維護員工交流



管理層與優秀一線員工親切握手

期雲網融合內訓培訓班，共培養了184名雲網融合專業內訓師；開設網上大學雲改專區，已萃取出包括綜合案例、專題課程等在內的107項學習資料，形成學習地圖，為後續公司持續提升雲改專區的規模化和實效性提供了基礎。

二是持續賦能推動智慧家庭能力建設。成立了跨部門聯合工作小組，建立聯動機制，制定針對智慧家庭工程師和智慧家庭服務專員培訓計劃，推動裝維和銷售隊伍轉型升級。開展了3期智慧家庭場景化銷售內訓師和8期智慧家庭工程師內訓師培訓班，通過場景化培訓模式，覆蓋450名內訓師人員；開展5期智慧家庭本地網業務骨幹能力提升集訓營，共計培訓300名智慧家庭專業骨幹；開展年度智慧家庭工程師認證工作；完成網上大學智慧家庭學堂專區建設，打造公司智慧家庭產品培訓、交流、經驗分享平台。2019年共上線更新68門課程，累計學習11.56萬人次。

三是全面提升小CEO整體覆蓋能力。2019年，全公司連續第5年組織小CEO大規模輪訓，公司共舉辦小CEO集訓25期，共有1,160人參訓，全國六大片區組織聯訓108期，共有5,263人參訓。公司小CEO課程體系學習時長69萬小時，小CEO培養項目的自主課程交付佔比進一步提高，小CEO的培訓覆蓋率進一步增強。

優秀年輕人才的培養和引進

持續完善中國電信實習生招募、管理、培養和評價工作機制，組織開展春季實習、暑期實習、日常實習等活動，為校園招聘工作拓展優秀年輕人才引進渠道。繼續開展公司優秀高校畢業生培養計劃，組織公司級優秀畢業生示範培養班，2019年累計舉辦優培生示範班2期，共計207名優秀青年員工代表參加了培訓。

僱傭

公司員工招聘面向應屆大學畢業生和社會成熟人才。應屆大學畢業生招聘由公司統一搭建平台、統一廣告宣傳、統一組織重點院校宣講，2019年，公司招聘應屆畢業生超7,000名。畢業生進入公司後，一般要開展1-2個月的入職培訓，幫助新員工了解企業戰略、文化和業務。2019年，公司組織制定了新進員工入職培訓標準方案，同時公司繼續深化ATD卓越實踐獎項目—「新員工職業導師制」在全公司的推廣和應用，推進實現新進員工入職即有對應職業導師配備與全過程輔導的目標，2019年，公司在大力培養導師制項目運營專家和專業師資隊伍的同時，形成並下發了優秀案例集，為導師輔導提供可視化的最佳實踐。對於社會成熟人才招聘，由各級單位根據業務發展需要自行組織開展。

公司為員工職業發展創造條件，制定了完善的雙通道晉升制度。員工崗位晉升遵循公平、公正、公開、透明原則，充分尊重員工的選擇權、知情權、監督權。

公司在員工招聘、員工晉升過程中，不論性別、年齡、種族等一律平等。

公司嚴格遵守國家規定的員工工作時間，執行國務院頒佈的《職工帶薪休假條例》，制定了員工休假有關規定。

公司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規範用工，堅持男女職工同工同酬，履行女員工特殊保護規定，沒有任何歧視性的政策和規定，更不存在僱用童工和強制勞動的現象。公司嚴格遵守國家有關勞動法規，不斷完善相關員工管理制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制定了相關管理辦法。

薪酬與績效管理

薪酬

公司實行以崗位為基礎，與績效和貢獻緊密掛鉤，符合不同崗位特點的差異化薪酬分配制度，主要由崗位工資、績效工資、津貼補貼、保險福利等構成。同時，根據不同單位的業務特點和公司發展需要，積極探索符合各單位特點的薪酬分配方式，鼓勵各單位按照風險共擔、利益共享原則，積極探索建立健全中長期激勵機制。在內部分配上，堅持效益決定分配導向，強化制度體系建設，注重體制機制創新，持續優化內部薪酬分配體系，薪酬分配持續向核心骨幹人才、基層一線員工傾斜，鼓勵多勞多得，形成了員工與企業共享共贏的良性互動，促進公司經營業績的穩步提升。

持續優化完善人工成本資源配置，建立市場化薪酬分配機制，薪酬水平與價值貢獻緊密掛鉤，堅持業績導向，業績升、薪酬升，業績降、薪酬降，充分調動所屬各單位發展的積極性和主動性，鼓勵大家「高貢獻、高收益」、「早發展、早受益」。

績效管理

公司建立了比較完善的全員績效考核制度。各級公司都成立了以總經理為組長的全員績效考核領導小組，制定了對公司副職、職能部門、下屬單位和員工的考核辦法。完善了考核激勵制度和約束監督機制，保證績效考核的公平性和可信度；同時對績效考核體系進行了優化，實現對單位業績、副職業績、中層幹部和各級員工分層分類考核，提高了考核工作的針對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後記

2020年伊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突發，對社會生產生活帶來影響，也給公司的業務發展和網絡建設造成影響。公司迅速採取行動，公司管理層加強統籌指揮，各級企業結合當地實際，合法合規落實疫情控制和復工復產各階段的各項措施，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全力做好疫情嚴重地區的通信保障工作。公司第一時間啟動疫情防控響應機制，調集本集團力量，調配防疫物資，重點協助湖北及武漢等疫情嚴重地區的應急保障工作。湖北分公司全力保障當地政府、醫衛行業通信暢通，保障全省醫衛專網和雲平台整體運行穩定，保障「12345」和「120」熱線暢通；快速為武漢火神山、雷神山醫院開通5G通信，快速完成兩家醫院核心系統的全流程交付工作；快速完成黃岡、



全力做好疫情期間的通信保障工作



保障武漢雷神山醫院等地一線員工飲食供應

孝感等多地新建醫院的網絡覆蓋；圓滿完成國家領導人與武漢醫院視頻連線、醫院遠程會診等重要保障任務。此外，湖北分公司努力通過多種方式增強網絡覆蓋，滿足當地絕大多數農村返鄉學生的網絡接入需求，做好停課不停學保障；及時擴容網

絡電視(IPTV)、雲平台、互聯網數據中心(IDC)的帶寬，免費向全省教育部門、高校和師生提供雲會議、雲辦公、雲盤存儲課件等服務。



為服務櫃檯員工安裝隔板，並向員工派發個人防護用品

加強員工關愛，努力維護員工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公司成立關心關愛員工小組，指導各級企業加強對一線員工和特定群體員工的關心關愛工作。多渠道籌集慰問資金，解決重點疫情地區員工困難，撥付和安排專項資金用於疫情專項慰問，積極協調解決員工在生活方面的困難，開設心理關愛熱線，幫助員工緩解心理焦慮。

充分發揮雲網融合優勢，推廣多項綜合信息化服務，支撐疫情防控和復工復產。公司結合疫情防控需要和企業信息化新需求，組織並提供包括天翼雲、雲會議、雲直播、雲課堂、雲堤、天翼對講、天翼看

家、天翼大喇叭等在內的信息化服務，助力疫情防控，推動企業安全有序復工，服務社會民生。

努力做好客戶服務工作。公司及時推出免停機、公益短信、重要保障快速開通、來電名片等20餘項服務舉措。加強服務管理，提升電子渠道線上服務能力，「10000號」客服中心實施居家座席，在落實好分區分級疫情防控的基礎上穩步推進實體廳店復工復產，確保客戶服務不中斷、感知有保障。加強網絡信息安全工作，做好用戶個人信息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 關鍵績效表

議題	指標名稱	單位	2019年	2018年
排放物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¹	百萬噸tCO ₂ e	0.21	0.28
	範圍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¹	百萬噸tCO ₂ e	13.34	11.75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¹	百萬噸tCO ₂ e	13.55	12.02
	單位經營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 ¹	tCO ₂ e/百萬元	36.07	31.88
	污水排放量 ²	百萬噸	35.38	36.42
	二氧化硫排放量 ³	噸	68.01	65.69
	廢棄物處理量	噸	105,765.21	101,917.88
	廢棄蓄電池處理量	噸	17,896.33	11,397.72
	廢棄通信設備處理量	噸	14,802.23	10,201.40
	廢棄線纜類處理量	噸	62,233.17	67,891.16
	廢棄終端類處理量	噸	1,190.06	625.63
	其他廢棄物處理量	噸	9,643.42	11,801.97
	生活垃圾排放量 ⁴	噸	23,434.58	21,711.10
	資源使用	用電量	億度	195.01
天然氣消耗量		百萬立方米	9.23	9.21
煤炭消耗量		萬噸	0.51	0.49
汽油消耗量		萬噸	4.39	6.28
柴油消耗量		萬噸	1.38	1.73
外購熱力消耗量		百萬千焦耳	1,338,157.37	1,464,480.69
綜合能源耗用量 ⁵		噸標準煤	2,544,048.55	2,285,326.69
單位信息流量綜合能源耗用量		千克標準煤/TB	4.91	5.91
單位經營收入綜合能源耗用量		千克標準煤/百萬元	6,770.88	6,059.89
通信基站每載頻耗電量		度/個載頻	1,100.65	678.31
用水量		百萬噸	41.63	42.85
單位經營收入耗水量		噸/百萬元	110.78	113.61
通信機房節能技術覆蓋率		%	70.76	67.85
中水使用量	噸	53,685.43	44,574.97	
環境及天然資源	節能環保投資額	百萬元	636.11	674.36
	召開視頻電話會議次數	次	35,672	39,40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 關鍵績效表

議題	指標名稱	單位	2019年	2018年
產品責任	4G國際漫遊國家和地區	個	174	158
	國內行政村覆蓋光纖寬帶的比例	%	94	92
	國內行政村覆蓋4G網絡的比例	%	94	91
	互聯網骨幹網互聯帶寬	Gbps	8,416.00	5,886.00
	國際互聯帶寬	Gbps	8,766.76	5,640.64
	移動通信掉話率 ⁶	%	0.10	-
	移動通信網絡接通率 ⁶	%	97.57	-
	固定電話網絡接通率	%	92.45	92.35
	寬帶互聯網ChinaNet骨幹網丟包率	%	0.03	0.06
	手機上網用戶滿意度 ⁷	分	81.91	78.92
	移動話音用戶滿意度 ⁷	分	82.68	83.80
	固定上網用戶滿意度 ⁷	分	79.46	79.86
	固定話音用戶滿意度 ⁷	分	87.58	84.98
	國際客戶故障處理及時率	%	99.16	98.80
	國際客戶滿意度	分	91.40	90.40
	新增專利授權數	件	472	520
	新增發明專利授權數	件	452	490
	封堵釣魚詐騙網站數量	個	13,144	12,283
	反貪污	開展反腐倡廉教育活動數量	場次	25,457
接受反腐倡廉教育與培訓人次		人次	799,356	782,658

議題	指標名稱	單位	2019年	2018年
僱傭	參加工會員工比例	%	100	100
	女性管理者比例	%	19.97	19.63
	員工總數 ^a	人	281,215	280,747
	全職員工數量 ^a	人	274,172	-
	兼職員工數量 ^a	人	7,043	-
	30歲以下員工佔比 ^a	%	12.19	-
	30-49歲員工佔比 ^a	%	68.42	-
	50歲及以上員工佔比 ^a	%	19.39	-
	男性員工佔比	%	67.89	67.83
	女性員工佔比	%	32.11	32.17
	少數民族員工佔比	%	6.97	6.44
	港澳台及海外員工本地化率	%	44	43
	新入職員工數量	人	12,350	9,641
	新入職員工中男性員工佔比	%	58.96	58.88
	新入職員工中女性員工佔比	%	41.04	41.12
	主動離職員工數量	人	4,205	4,704
	主動離職員工中男性員工佔比	%	64.49	64.90
	主動離職員工中女性員工佔比	%	35.51	35.10
	解僱員工數量	人	264	253
	解僱員工中男性員工佔比	%	70.83	66.80
解僱員工中女性員工佔比	%	29.17	33.20	
健康與安全	職工千人責任死亡率	%	0	0
	職工千人責任重傷率	%	0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0
	安全應急演練活動員工參與人次	人次	272,542	258,598
	安全健康培訓員工參與人次	人次	362,174	415,361
	員工體檢率	%	100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 關鍵績效表

議題	指標名稱	單位	2019年	2018年
發展與培訓	人均培訓費用	元/人	3,076.81	2,630.99
	內訓師人數	人	8,844	10,799
	培訓總人次	萬人次	55.76	51.42
	高層人員接受培訓的人次	人次	564	456
	中層人員接受培訓的人次	人次	82,842	73,846
	普通員工接受培訓的人次	人次	474,193	439,853
	男員工接受培訓的人次	人次	361,199	338,644
	女員工接受培訓的人次	人次	196,400	175,511
	技能認證考試通過人次	人次	26,668	19,387
	網上大學學習人數	萬人	13.24	14.88
	人均培訓時間	小時/人	29.12	25.03
	高層人員人均參加培訓時間	小時/人	52.15	54.07
	中層人員人均參加培訓時間	小時/人	44.63	35.40
	普通員工人均參加培訓時間	小時/人	27.28	23.53
	男員工人均參加培訓時間	小時/人	29.03	26.16
	女員工人均參加培訓時間	小時/人	29.31	22.81
	網上大學人均學習時長	小時/人	18.42	27.95
社區投資	志願者註冊總人數	萬人	6.62	5.96
	志願者服務總時長	萬小時	61.86	53.11
	志願者服務活動參與人次	萬人次	11.80	10.45
	志願者服務活動期數	期數	9,854	8,791
	志願者服務活動投入金額	百萬元	15.18	13.86
	參與共建樺路數量	線路公里	7,357	3,268
	提供共享樺路數量	線路公里	23,062	20,291
	參與共建管道數量	線路公里	6,665	5,207
	提供共享管道數量	線路公里	1,309	1,346
	參與共建室內分佈系統數量	套	7,356	6,094
	提供共享室內分佈系統數量	套	721	927
	應急通信出動搶修人員	人次	69,817	87,046
	應急通信出動通信設備	套次	17,979	17,379
	應急通信出動車輛	車次	22,014	22,780
	發送應急公益短信數量	百萬條	79.09	37.48

附註：

1. 溫室氣體測算依據世界資源研究所(WRI)和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四次評估報告2007》等為依據；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通過天然氣、煤炭、煤油、汽油、柴油使用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通過外購電力及外購熱力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其中電力排放因子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應對氣候變化司發佈的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與範圍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的總和。
2. 污水排放量根據用水量進行折算，污水排放系數參照GB50318-2017《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城市排水工程規劃規範》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相關文件。
3. 二氧化硫排放量參考上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數據計算方式。
4. 生活垃圾排放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佈的指導文件中人均生活垃圾產量系數進行折算。
5. 綜合能源耗用量採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能源統計折算方法。
6. 移動通信掉話率和移動通信網絡接通率在2018年度和2017年度採用CDMA網絡數據，2019年實現VoLTE(基於4G網絡的通話)業務全面商用後，採用VoLTE數據，本年度披露的數據與以前年度披露的相應數據不具可比性。
7. 手機上網用戶滿意度、移動話音用戶滿意度、固定上網用戶滿意度、固定話音用戶滿意度口徑與工業和信息化部2019年度全國電信服務質量用戶滿意度測評結果一致。
8. 員工總數包括合同制員工、勞務派遣員工和返聘員工的人數，其中，合同制員工統計為全職員工，勞務派遣員工和返聘員工統計為兼職員工。本年度起披露全職員工和兼職員工的人數。
9. 本年度對各年齡段員工佔比的指標進行調整，2017年度和2018年度披露的「30歲及以下員工佔比」、「31-50歲員工佔比」、「51歲及以上員工佔比」調整為「30歲以下員工佔比」、「30-49歲員工佔比」、「50歲及以上員工佔比」，本年度披露的數據與以前年度披露的相應數據不具可比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獨立鑒證報告

Deloitte.

德勤

獨立鑒證報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

我们受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或“贵公司”）董事会的委托，对中国电信编制的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2019年年报中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部分的《社会责任报告》和《人力资源报告》（以下合称“报告”）披露的ESG相关的绩效指标（详见“ESG关键绩效表”）进行有限保证鉴证。

董事会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以下简称“ESG指引”）的披露建议编制报告，并对其中的表述（包括报告准则、报告局限性及报告所载的信息和认定）负责。

董事会负责确定环境、社会及管治（以下简称“ESG”）相关的绩效表现和报告的目标，包括识别利益相关方以及确定利益相关方所关注的重大问题，负责建立和维护适当的ESG相关的绩效表现管理系统和用于生成报告中披露的绩效表现信息的内部控制系统，以及负责保留足够的记录。

我们的责任

根据与中国电信的约定，我们负责实施有限保证鉴证工作（以下简称“鉴证工作”），对报告中披露的2019年度ESG相关的绩效指标（详见“ESG关键绩效表”）实施独立有限保证鉴证程序，并对报告中披露的2019年度ESG相关的绩效指标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进行评价，本报告（以下简称“鉴证报告”）仅为董事会编制，除此以外，并没有其他责任。我们不会就我们的工作或本鉴证报告的内容，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的独立性和质量控制

我们遵守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Code of Ethics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对独立性和其他道德的要求。我们的质量控制采用《国际质量控制准则第一号》（“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Quality Control 1”）。

工作的基础

我们按照《国际鉴证业务准则第3000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执行独立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在策划和执行鉴证工作时，均以取得一切我们认为必需的信息和解释为目标，使我们能获得充分的凭证作出结论。

工作程序、范围及局限性

报告鉴证工作所实施的工作包括：

- 与贵公司负责收集、整理和汇报披露信息的管理层和员工、总部业务归口管理部门的员工进行访谈，以了解报告编制流程的有关控制；
- 与贵公司确立独立有限鉴证工作所包括ESG相关的绩效指标及相关的评价标准；
- 对选定的ESG相关的绩效指标进行分析、重新计算、实施抽样，检查与我们的工作成果一致性及编制报告流程的有关控制；
- 在风险分析的基础上，对总部及四川省、内蒙古自治区内2个分支机构实施鉴证程序；
- 核对报告中关键财务数据与经审计财务报表中数据的一致性。

有限保证鉴证是为获取有限保证而实施的程序，旨在确认信息的可信性，该程序的范围会小于为获取合理保证所实施的程序的范围。我们的鉴证工作和鉴证报告并不会就贵公司报告管理系统和程序的有效性及其绩效信息发表意见。

我们鉴证服务的范围为贵公司总部及四川省、内蒙古自治区内2个分支机构，我们没有对贵公司的其他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实施上述鉴证工作，且不会访问外部利益相关方。历史比较数据也不在本次鉴证工作范围内。

结论

根据我们上述的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重大事项，使我们相信中国电信在2019年度报告中披露的ESG相关的绩效指标存在重大错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3月23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表

序號	指標描述	頁碼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 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 資料。 <i>附註：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 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 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合物、全氟化碳 及六氟化硫。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i>	109-110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129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29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重量或體積計算)及 (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 算、每位正式僱員)。	129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重量或體積計算)及 (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 算、每位正式僱員)。	129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109-110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 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109-110

序號	指標描述	頁碼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i>附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 電子設備等。</i>	110-111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每千秒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29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29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110-111
	A2.4 描述求取使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110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 ¹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110-112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110-112

序號	指標描述	頁碼
B1 僱傭	<p>一般披露</p> <p>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p> <p>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p>	<p>105-108, 124-125</p> <p>117, 131</p> <p>131</p>
B2 健康與安全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B2.1 因工作關係死亡的人數及比率。</p> <p>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p> <p>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p>107-108</p> <p>131</p> <p>131</p> <p>107-108</p>
B3 發展及培訓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p><i>附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i></p> <p>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p> <p>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p>	<p>106-107, 120-123</p> <p>132</p> <p>132</p>

序號	指標描述	頁碼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105-106, 124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105-106, 124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105-106, 124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112-113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112-113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100-105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²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103-104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100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不適用 ²
B6.5	描述消費資料保障及隱私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03-104	

序號	指標描述	頁碼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99-100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00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114-115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114-115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132

附註：

- 關於「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指標不適用本公司業務實際。通過實質性議題識別，本公司主要報告了運營和服務過程中使用的蓄電池、線纜、終端等主要資源的回收及再利用情況，具體詳見第六章「踐行綠色發展」。
- 關於「產品回收」的指標不適用本公司業務實際。通過實質性議題識別，本公司主要報告了維護網絡信息安全、保障應急通信、依法保護客戶權益等方面的內容，具體詳見第三章「提供高質量網絡保障」、第四章「用心服務客戶」。

2020年，公司在努力應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經濟、社會帶來的影響的同時，將深入貫徹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的新發展理念，持續增進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積極拓展合作，加強科技創新與業務創新，大力建設新一代網絡和信息基礎設施，推進信息技術與各行各業深度融合，努力提升對各類客戶的服務水平，為促進經濟高質量發展、全面建成小康社會作出新的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治理概述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一貫秉承優良、穩健、有效的企業治理理念，不斷完善公司治理手段、規範公司運作，健全內控制度，實施完善的治理和披露措施，確保企業運營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長期利益。2019年，公司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操作規範、運作有效；精益管理，穩健經營，推動高質量發

展邁上新台阶；持續優化內部監控及全面風險管理，有效保障企業穩步運營。公司治理水平持續提升，符合股東最佳長遠利益，確保其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作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作為本公司公司治理的基本指引；作為在香港和美國兩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充分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美國對在美國上市的非美國公司的監



管要求；此外，公司按照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以及紐約證券交易所相關監管要求定期發佈有關內部監控的責任聲明，確認公司遵循了有關財務報告、信息披露、公司內部監控等監管規則的要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之財政年度期間內，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一直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認為，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督，以及公司內部有效的制衡機制的制約，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安排可以提高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而且國際上很多領先企業均採取了類似的做法。除上述以外，本公司2019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2019年我們在公司治理方面的持續努力得到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並獲得多項嘉許。其中包括在國際權威財經雜誌《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舉辦的2019年「亞洲最佳企業管理團隊」評選中，連續九年獲投資者評選為「亞洲最受尊崇企業」；在《The Asset》的「2019年企業大獎」評選中獲頒發「傑出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白金獎」，是區內唯一一家連續11年獲得白金獎殊榮的電信公司，而公司憑藉圍繞雲計算，在基礎設施、產品服務能力和銷售模式上推動業務、網絡等全面雲化的「5G雲改」戰略，獲頒「備受讚譽的創新舉措」。此外，公司亦獲亞洲著名企業管治專業雜誌《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第十二次評選為「亞洲最佳公司－企業管治典範」殊榮，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則榮獲「亞洲區最佳首席執行官」殊榮；並在《金融亞

THE ASSET

傑出環境保護、
社會責任及管治
企業白金獎

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企業管治典範

FINANCEASIA

中國區
最佳管理公司
第一名

INSTITUTIONAL INVESTOR

亞洲最受尊崇企業

洲》(《FinanceAsia》)的「2019年度亞洲最佳管理公司評選」中，獲投資者評選為中國區「最佳管理公司第一名」、「最佳投資者關係第一名」及「最佳環境、社會及管治第一名」等獎項。

公司治理架構運作情況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整體架構採取雙層結構制：股東會下設董事會和監事會，董事會下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授權負責企業重

大經營決策，並監督高級管理人員的日常經營管理；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行為，兩者各自獨立地向股東會負責。

股東大會

2019年，本公司召開了3次股東大會，為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和2次特別股東大會。

於2019年4月18日，本公司於北京召開第1次特別股東大會，以審議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國電信財務」)於2019年2月1日訂立的中電信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預期進行的存款服務及對其適用的年度上限及相關事項，相關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批准通過。



於2019年5月29日，本公司於香港召開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下列議案，所有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批准通過。

1. 批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監事會報告書及國際核數師報告及授權董事會制訂公司2019年度預算；
2. 批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
3. 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作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確定該等核數師之酬金；
4. 批准修改公司章程及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完成公司章程修訂的登記或備案事宜；
5. 批准本公司發行債券、授權董事會發行公司債券及確定公司債券的具體條款和條件及批准本公司統一註冊債券；

6. 批准本公司在中國境內發行公司債券及授權董事會在中國境內發行公司債券及確定公司債券的具體條款和條件；
7.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之內資股及H股股本各20%的額外股份；及
8. 批准授權董事會增加註冊資本及修改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以反映本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對註冊資本的增加。

於2019年8月19日，本公司於北京召開第2次特別股東大會，以審議(i)批准選舉劉桂清先生及王國權先生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與他們簽署董事服務合約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薪酬；及(ii)批准修改公司章程及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完成公司章程修訂的登記或備案事宜，所有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投票批准通過。

自2002年上市以來，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就每項獨立的事項分別提出獨立的股東議案，股東通函中也會詳細列明有關議案的

內容，所有股東大會上的決議均採用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結果登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本公司十分重視股東大會，重視董事和股東之間的溝通，董事在股東大會上就股東提出的問題做出詳盡、充分的回答。董事會已實施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且公開的公司資料，促進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6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董事會下屬的審核、薪酬、提名3個專業委員會均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供足夠的審核和制衡，確保委員會能夠有效地做出獨立判斷，以維護股東和公司的整體利益。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超過三分之一，其中擔任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謝孝衍先生是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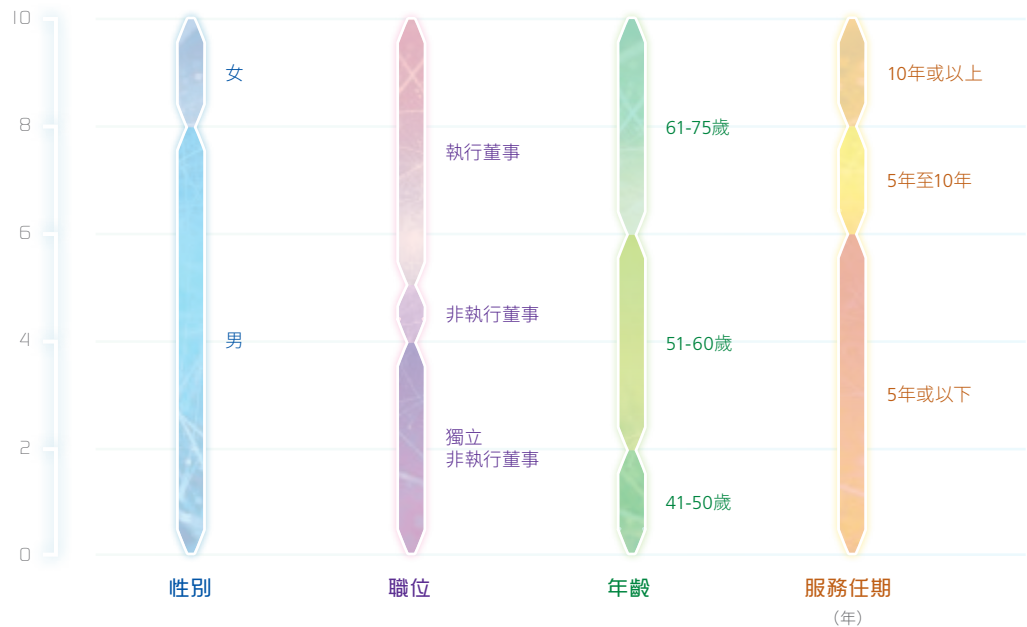
位國際知名財務專家，具備豐富的會計和財務管理專長。於報告日期，董事會由10名董事組成，包括5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屆第六屆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7年5月開始，任期3年，至2020年本公司召開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止，屆時將選舉第七屆董事會。

本公司已於2013年8月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整體表現裨益良多，並將董事會多元化視為實現戰略目標和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可以投放的時間等多個方面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在客觀條件上充分考慮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提供的價值貢獻而綜合決定。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現任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監事簡歷」中。現時董事會中有兩名為女性董事。目前董事會由在電信、會計、財務、法律、銀行、監察、合規及管理等多元化領域專才組成，並在性別、年齡、服務年資等方面具有多元化特色，促進了公司管理水平的提升和公司治理運作更加規範，使得董事會的架構和決策觀點更全面平衡。各董事都為董事會帶來不同觀點與角度，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均認為，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嚴格按照企業管治守則來認真規範董事會及其下屬各專業委員會的工作流程，從機構、制度和人員上保證董事會會議流程的規範性。董事會本著負責任、認真的態度監督每個財政期間的賬目編製，使該份賬目能真實兼公允反映本公司在該段期間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賬目時，董事選擇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允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賬目。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組合分析如下：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明確界定了董事會和管理層各自的職責範圍。董事會對股東會負責，主要行使決議、制定重大的經營決策、財務方案和政策、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的制定、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職責。管理層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與分支機構的設置，履行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為保持公司的高效運作和經營決策的靈活與迅捷，董事會必要時亦將其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的權力轉授予管理層，並就授權行為提供清晰的指引，避免妨礙或削弱董事會整體履行職權的能力。

於每年年初，所有董事及委員會委員均獲通知該年度召開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的時間表。此外，在一般情況下，所有董事將於董事會會議舉行至少14天前接獲開會通知。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符合程序及有關規則和法規，所有董事可向公司秘書作出查詢，以確保董事接獲有關議程所載各事項的足夠資料。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4次會議，並根據實際需要相應增加董事會會議次數。2019年共召開了4次董事會會議，並完成多個書面決議，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了1次獨立交流(沒有其他董事在場)以確保其意見得以充分表達，進一步促進了董事會內部不同觀點的交流。2019年度，董事會在公司經營、監督、內控、風險管理及其他重大決策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發揮著極其重要的作用，具體審議了包括但不限於由中國電信財務分別與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通服」)簽訂若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及適用年度上限、公司年度、中期財務報告及季度業績、風險管理及內控實施評估報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董事會架構和運作回顧、2次修改公司章程、批准及授權公司發行債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方案、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變更、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變更、新任董事薪酬方案、核數師的續

聘及費用、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簽署《5G網絡共建共享框架合作協議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工作進展匯報等。

本公司參考各董事於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以及當前市場情況等因素釐定他們的薪酬。

董事會制定並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員工職業操守守則；及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公司治理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培訓及 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為新委任的董事安排董事職務及持續責任、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營運及業務等內容指引，以使得新任董事均獲提供其職責所需的培訓。為促進董事了解公司最新營運狀況和進行決策，公司按月向董事提供主要財務數據和運營信息的簡報。同時，通過董事會的定期會議及管理層匯報，董事可加深了解公司的業務狀況、經營策略以及公司、行業最新發展情況。本公司亦持續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以提示董事有關其職責，並為董事安排有關行業發展前沿動態及公司經營重點的內部專題培訓，進行交流探討。董事積極參與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為本公司作出貢獻。

各董事於年內參與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活動的概要情況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柯瑞文	A, B
陳忠岳	A, B
劉桂清	A, B
朱敏	A, B
王國權	A, B
楊杰*	A, B
高同慶*	A, B
非執行董事	
陳勝光	A,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孝衍	A, B
徐二明	A, B
王學明	A, B
楊志威	A, B

A： 出席相關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或於相關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演說

B： 閱讀或撰寫有關經濟、一般業務、電信、公司治理或董事職責等之報章、刊物及文章

* 2019年3月4日，楊杰先生由於工作調動關係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職務。2020年1月17日，高同慶先生因工作調動關係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之職務。

董事和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董事和監事書面查詢確認，2019年度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要求。同時，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公司提交的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同他們的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審核委員會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謝孝衍先生出任主席，成員包括徐二明先生、王學明女士及楊志威先生。審核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審核委員會章程清晰界定了審核委員會的地位、組成及任職資格、運作程序、職責義務、工作經費及薪酬等。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監督公司財務報告的真實完整性、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內部審計部門的工作，以及負責監督和審議外部獨立核數師的資質、選聘、獨立性及服務，並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內控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等。審核委員會亦有權建立舉報制度以受理和處理關於公司會計事務、內部會計控制和審計事項的投訴或匿名舉報。

2019年，審核委員會依據上市地法律法規要求和審核委員會章程，在董事會清晰明確授權範圍內充分履責。針對公司實際情況，審核委員會提出了多項切實可行並具專業性的改進建議，促進公司管理工作的不斷改進和完善，為董事會提供了重要的支撐，並在保護獨立股東利益方面發揮重大作用。

2019年，審核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並完成了2次書面決議。審議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批准中國電信財務分別與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及中通服簽訂若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及適用年度上限、公司年度、中期財務報告及季度業績、外部核數師資質、獨立性和工作評價

以及聘用和費用、風險管控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內部審計工作、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審核委員會2018年運作及章程回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工作進展匯報。審核委員會審閱外部核數師提供的年度審計報告、中期審閱報告以及季度商定程序報告，並就公司定期財務報告與管理層、外部核數師進行了溝通，經審議後提交董事會批准。審核委員會按季度聽取內部審計和持續關連交易工作匯報，指導內審部門工作，審查內控評估與核證報告，跟進外部核數師管理建議書的落實情況，審查美國年報，並與外部核數師每年進行2次獨立溝通。

薪酬委員會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司薪酬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徐二明先生出任主席，成員包括謝孝衍先生及王學明女士。薪酬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薪酬委員會章程清晰界定了薪酬委員會的地位、組成及任職資格、運作程序、職責義務、工作經費及薪酬等。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並設立正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獲董事會授權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等，其職責設置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要求。公司於2019年召開了1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對新任董事薪酬方案進行了審議。

提名委員會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司提名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王學明女士出任主席，成員包括謝孝衍先生及徐二明先生。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提名委員會章程清晰界定了提名委員會的地位、組成及任職資格、運作程序、職責義務、工作經費及薪酬等，其中特別規定提名委員會委員應當與公司無重大關聯關係，且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監管要求。提名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制定規範、審慎且具透明度的董事委任程序和繼任計劃，進一步優化董事會人員組成結構。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董事候選人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公司於2019年召開了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並完成了3次書面決議，對董事會架構和運作進行回顧以及就推薦董事長以及首席執行官、董事候選人和相關事宜進行了審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2019年公司召開了1次獨立董事委員會會議，全體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主要就有關中電信金融

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存款服務及對其適用的建議年度上限等相關事宜進行了審議，作出了相關確認，並向獨立股東提出投票建議。

2019年內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會議紀錄及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柯瑞文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陳忠岳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劉桂清*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朱敏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王國權*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楊杰*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高同慶*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
非執行董事						
陳勝光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孝衍	4/4	5/5	1/1	1/1	1/1	2/3
徐二明	4/4	5/5	1/1	1/1	1/1	3/3
王學明	4/4	5/5	1/1	1/1	1/1	3/3
楊志威	4/4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3/3

附註：若干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出席部份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該等董事已提前審閱相關董事會會議議案並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表決，以確保其意見充分於會議中反映。

* 2019年3月4日，楊杰先生由於工作調動關係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職務。2019年8月19日，劉桂清先生及王國權先生於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0年1月17日，高同慶先生因工作調動關係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之職務。

公司通過多種渠道可在本公司企業內部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人選；搜集候選人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方面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還考慮了需符合上市規則內所載之獨立性要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審查並通過決議確定候選人後，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5%以上(含5%)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如選舉董事)，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根據公司章程，股東亦可要求召集特別股東大會，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兩個或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1份或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特別股東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如選舉董事)，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特別

股東大會。就提名候選人擔任董事以及該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向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為7天。上述期限的起算日應不早於為此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發出後的第1天，該期限的截止日期應不晚於該次股東大會召開日期之前7天。股東大會作出選舉董事之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本公司將提請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修訂對公司章程中股東提案權，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20年3月24日發佈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

監事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職工代表監事2名。監事會主要職責在於依法對公司財務以及公司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監事會作為公司常設的監督性機構，向全體股東負責並報告工作。監事會通常每年至少召開2次例會。2019年監事會召開了2次會議。第六屆監事會任期自2017年5月開始，任期3年，至2020年本公司召開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止，屆時將選舉第七屆監事會。

2019年內監事會各成員出席會議紀錄及次數

監事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隋以勛(監事會主席)	2/2
張建斌(職工代表監事)	2/2
楊建青(職工代表監事)	2/2
徐世光	1/2
葉忠	1/2

附註：若干監事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出席部份監事會會議。

外部核數師

本公司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為公司提供的非審計服務沒有違反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要求，並能保持其獨立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部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所得酬金如下：

服務科目	費用 (含增值稅稅金) (人民幣百萬元)
審計服務	81.46
非審計服務(主要為內控及其他諮詢服務)	3.22
合計	84.68

本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董事亦須負責其認為需要使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內部監控。董事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而該等事件或情況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嚴重影響。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對於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176至18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自2012年度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以來，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已連續7年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已同意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作為本公司2020年度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並將提請公司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風險管理及 內部監控系統

公司董事會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設和完善。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公司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監督公司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董事會採取有效措施監督相關控制的貫徹執行，並通過提高運營效率和效益、完善公司治理、風險評估、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協助企業達成長遠發展目標。

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主要包括清晰的組織架構和管理職責、有效的授權審批和問責制度、明確的目標、政策和

程序、全面的風險評估和管理、健全的財務會計系統、持續的運營表現分析和監察等，對保障公司的整體運營發揮重要作用。公司制定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職業操守守則，確保了各級員工道德價值及勝任能力；公司高度重視舞弊風險的防範，制定了內部申告機制，鼓勵對本公司員工特別是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違規情況予以匿名舉報。

公司將全面風險管理視為公司日常運營中的一項重要工作，兼顧美國和香港資本市場的要求，以風險管理理論為基礎，結合實際，形成了有特色的風險管理五步法，

實現了風險梳理、風險評估、關鍵風險分析、風險應對和風險管理評估的閉環管理。公司持續加強風險過程管控，針對可能面臨的重大風險成立風險監控小組，定期跟蹤、通報風險管控情況，完善風險信息收集機制，及時識別風險隱患。經過多年建設，公司已建立了規範、高效的全面風險管理工作體系，全面風險監督防範機制日臻完善。

2019年，公司結合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C2條款的要求，集中資源重點防範了可能的重大風險，努力降低重大風險帶來的負面影響，全年未發生重大風險事件。

公司對2020年可能面臨的重大風險進行了梳理和評估分析，如經濟、政策環境適應風險、業務發展風險、網絡與信息安全風險等，並制定了應對方案。公司將通過嚴格而適度的風險管理程序，確保上述風險可能對公司造成的影響控制在預期範圍之內。

2020年公司主要重大風險及防範、應對措施如下：

經濟、政策環境適應風險：面對經濟下行壓力加大、年初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席捲全球，行業監管政策調整影響效應逐步顯現、5G時代正式到來、全球動盪源和風險點顯著增多等風險和挑戰，公司將積極應對環境變化，落實監管政策要求，創新5G應用和商業模式，深化改革創新，擴大生態合作，健全境外合規管理體系，扎實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

業務發展風險：面對行業發展下行壓力持續加大，客戶需求不斷升級，公司將聚焦客戶需求，提升服務水平，拓展用戶規模，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推進雲網深度融合，綜合運用5G、雲、大數據、物聯網、AI等新技術，大力開發推廣政企和公眾新型應用，向領先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邁出堅實步伐。

網絡與信息安全風險：面對網絡與信息安全方面的風險與挑戰，公司將加快網信安全體系和能力建設，強化關鍵信息基礎設施保護，拓展網信安全產品服務，建設網信安全生態，為用戶提供可靠的網絡信息安全防護。

公司高度重視對中國及公司上市地、業務運營所在國家和地區法律法規的遵循，嚴格遵守各項法律法規並及時主動將法律法規規定內化為公司各項規章制度，保障公司合法經營管理，維護公司合法權益，支撐企業達成長遠健康發展的目標。

2018年8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審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電子商務法》」），並已於2019年1月1日正式實施。《電子商務法》一共七章89條，對包括電子商務平台經營者（「電商平台」）在內的主體的電子商務活動作出進一步規範。首次確立電商平台對消費者的安全保障義務，要求在違反該義務時應承擔相應的責任；對電商平台的知識產權侵權責任認定規則進行了進一步細化；規範電子商務經營者的工商登記和稅收徵管；要求電子商務經營者自行終止交易的，應當進行信息公示；禁止通過虛構交易、編造用戶評價欺騙和誤導消費者；禁止電商平台濫用市場支配地位排除、限制競爭；規範押金收取、退還規則；要求標明競價排名商品等。

2018年8月23日，工業和信息化部頒佈《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進一步規範電信資費營銷行為的通知》（「《通知》」），並於2018年8月23日生效。《通知》鼓勵基礎電信企業為用戶推出根據使用量給予優惠折扣的階梯定價式資費方案；應盡量簡化資費套餐結構，在制定、執行打包銷售的資費方案時，應當同時提供各單項業務資費方案；應進一步完善資費公示制度；應在宣傳推廣資費方案時對限制性條件、有效期限、計費原則以引起用戶注意的事項應當履行提醒義務；應保證具有同等交易條件的同類用戶對資費方案具有同等的選擇權利。

2019年4月23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了修訂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反不正當競爭法》」)，該法於當日正式實施。本次《反不正當競爭法》的修改內容主要涉及知識產權商業秘密部份，一是擴展了商業秘密的範圍，通過兜底性表述，使得商業秘密的表現形式不再局限於「技術」或「經營」信息；二是擴大了商業秘密侵權主體的範圍，將經營者以外的其他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組織納入侵犯商業秘密責任主體的範圍；三是及時跟進了侵權手段和侵權行為不斷演化的現實情況，明確以電子侵入手段或以教唆、引誘、幫助他人等間接方式取得權利人商業秘密的均屬於侵犯商業秘密的行為；四是加大了對商業秘密侵權行為的懲罰力度；五是對侵犯商業秘密的民事審判程序中的舉證責任分配問題，規定權利人僅需提供初步證

據證明已採取保密措施且合理表明商業秘密被侵犯。本次《反不正當競爭法》修改是我國在加強知識產權保護方面的有力舉措，對建立市場公平競爭秩序、保護權利人合法利益將發揮更積極的作用。

2019年11月11日，工業和信息化部頒佈《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印發〈攜號轉網服務管理規定〉的通知》，《攜號轉網服務管理規定》(「《規定》」)已於2019年12月1日正式生效。《規定》明確允許蜂窩移動通信用戶(不含物聯網用戶)在同一本地網範圍內，可申請變更簽約的基礎業務經營者，同時用戶號碼保持不變。電信業務經營者應當嚴格落實轉網用戶實名登記有關規定，並確保攜號轉入用戶在同等條件下享有同等權利。《規定》明確要求電信業務經營者在提供「攜號轉網」服務過程中不得存在9

類禁止性行為，為電信監管機構實施監督檢查提供了重要依據，包括電信業務經營者不得無正當理由拒絕、阻止、拖延向用戶提供攜號轉網服務；不得擅自擴大在網期限協議範圍，限制用戶攜號轉網；不得採取攔截、限制等技術手段影響攜號轉網用戶的通信服務品質；不得在攜號轉網服務以及相關資費方案的宣傳中進行比較宣傳，編造、傳播相關虛假信息或者誤導性信息，詆毀其他電信業務經營者；不得為攜號轉網用戶設置專項資費方案和行銷方案；不得在用戶退網後繼續佔用該攜入號碼；不得利用惡意代客辦理攜號轉網、惡意代客申訴等各種方式，妨礙、破壞攜號轉網服務正常運行等。

2019年11月2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工業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制定了《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行為認定方法》，明確列舉了可被認定為「未公開收集使用規則」、「未明示收集使用個人信息的目的、方式和範圍」、「未經用戶同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違反必要原則，收集與其提供的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未經同意向他人提供個人信息」、「未按法律規定提供刪除或更正個人信息功能」或「未公佈投訴、舉報方式等信息」六大類違法違規行為的具體認定方式，為監督管理部門認定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行為提供了參考，為App運營者自查自糾和社會監督提供了指引。

公司及時落實新出台、新修訂的有關法律法規，同時也積極跟蹤研究即將出台的有關法律法規，加強對相關業務運營行為的管理，保證有關法律規定得到有效遵循，確保公司依法守法經營。

本公司自2003年開始，以美國證券機構相關監管要求和COSO內部監控框架為基礎，在外部核數師等諮詢機構的協助下，制定了內部監控手冊、實施細則及配套的規章制度，並制定了「內控管理」及「內控責任管理」等政策，以確保上述制度得以有效的貫徹執行。一直以來，本公司堅持根據內、外部經營環境的變化和業務發展的需要，對內部監控手冊和實施細則進行了持續的修訂和完善。在持續完善內控相關政策的同時，公司不斷加強IT內控建設，提高了內部監控的效率、效果和信息系統的安全

性，並確保了數據信息的完整、及時和可靠。同時，公司高度重視網絡信息安全的管控與防範，持續完善相關管理規章制度和規範，明確責任主體，定期開展網絡安全和信息化檢查工作，促進網絡信息安全意識和相關知識技能不斷提升。

2019年公司根據外部監管、政策環境變化以及公司重點風險防控的要求，綜合考慮企業深化改革各項舉措、業務發展的變化，圍繞快速響應市場需求，支撐企業業務創新和運營創新，進行了年度內控手冊及實施細則修訂工作。各級公司進一步優化完善內控審批權限列表，強化了企業內部監督和問題整改的管控，持續完善資金使用防控流程和政策；修訂用戶信息保護及客戶服務相關流程，完善稅務和電子管道合作商管理；補充了營業廳外包管理，

房產租賃管理，IDC和互聯網業務管理，資金和帳戶管理，擔保及法律事務管理等內容。

內部審計部門對支撐董事會、管理層、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發揮重要作用。內部審計部門的職能獨立於公司的業務運營，與外部核數師在功能上相輔相成，在監察公司內部管理的工作上擔當重要角色。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內部監控評估工作，並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提供客觀的保證，確保管理層根據既定的程序及標準維持及運營穩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計部門按季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審結果，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內審結果。

年度風險管理和內控系統評估

本公司一直不斷健全完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以滿足美國、香港等上市地相關監管要求，加強公司內部監控管理，防範企業經營風險。

本公司採用COSO內部監控框架(2013)作為內部監控評估的標準，以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PCAOB)發佈的管理層內控測試指引和2201號審計準則為指導，由內控責任人實施的自我評估和內部審計機構實施的獨立評估共同組成公司的內控評估系統。通過評估流程的四個主要步驟：(1)分析確定需要評估的領域，(2)評估內控設

計的有效性，(3)評估內控執行的有效性，(4)分析內控缺陷造成的影響，判斷內控缺陷的性質及得出內控系統有效性結論。同時，針對評估發現的缺陷加以整改。公司通過制定《內部控制評價辦法》(修訂)、《內部控制自我評估操作指南》和《內部控制獨立評估操作手冊》等規定，保證了評估程序的規範性。2019年，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牽頭組織了全公司範圍內的內部監控評估工作，並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有關情況。

內控自我評估採用自上而下的組織方式，繼續堅持所有單位100%全覆蓋，並將新成立的專業公司也納入自評體系。堅持風險

導向原則，根據企業內外部環境變化和風險防控重點，圍繞與財務報告真實可靠、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金資產安全相關的重要風險管控領域，檢查評價內控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並重點關注新業務發展、新制度執行、組織架構調整等過程中的新情況新風險，關注內控執行中跨層級、跨部門、跨系統的問題，以及內外部檢查和屢查屢犯問題整改情況。自我評估充分發揮業務部門的主導作用，通過專業條線自我識別風險、自我檢查執行、自我完善制度的方式，促進自我評估深化開展，推動自我評估與日常經營管理的有效融合。針對自我評估發現的內控缺陷，公司一一落實責任，及時完成缺陷整改，有效控制

和排除風險隱患，從完善制度、健全流程出發，不斷提升內部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內控獨立評估實行所屬單位3年全覆蓋。以此為原則，2019年度進一步加大了評估覆蓋範圍，開展了對6個省公司、3個專業公司、2個本地網及2個總部事業部的獨評。突出評估重點，一方面關注內控體系和控制環境建設，關注內控自我評估和整改工作的質量和效果，另一方面重點加強對經營業績真實性、資金管理、採購、業務合作、業務管控、網絡信息安全、重大經濟決策程序等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的評估。對總部事業部的評估側重關注機制體制、制度設計的有效性，以及對縱向專業條線

的風險管控效果；對專業公司的評估側重關注公司治理與控制環境，以及與其業務特點相關的特有風險，尋找內控管理漏洞和改進方法；對本地網的評估則是對自評質量不高的地市分公司開展的定向獨立評估與幫扶，旨在促使其管理層提升內控意識，落實內控責任，強化基礎管理。本年度的內控獨立評估通過多層級結合，促進風險防範措施有效落地，有效提升評估質量和整改效果，企業的自愈能力進一步提升，為企業健康發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此外，本公司組織風險管理及內控評估工作團隊和有關部門密切配合外部核數師有關財務報表的內控審計工作。內控審計覆蓋了本公司及其所屬全部子公司，對所有

與重大會計科目相關的關鍵流程及控制點進行了審計。外部核數師定期就審計結果與管理層進行溝通。

本公司重視內控缺陷整改工作。針對自我評估、獨立評估和各層級審計中發現的缺陷，督促各單位落實整改，並建立風險協同防範機制，推動總部各部門分專業條線對整改工作進行縱向督導。整改工作按照審計問題整改銷號辦法督促執行，既要有點上的整改效果，又要有制度層面的完善和流程層面的固化。各下屬分支機構亦按照公司的要求，對內外部評估發現的缺陷積極進行了整改，並加大對整改不到位的考核問責，確保整改工作取得實效。

本公司通過各級企業實施自我評估和獨立評估，對內控制度進行了多層次、全方位的審視，並對發現的問題進行了全力整改，確保了內部監控執行有效，並順利通過了外部核數師的年末核證。

董事會持續監督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並通過審核委員會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財政年度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作出年度檢討，涵蓋所有重要部份，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經聽取內部審計部門匯報及取得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確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有效而且足夠。年度之檢討亦確認本公司在會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足夠的，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充足的。

投資者關係及透明的信息披露機制

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管理部門，專門負責向股東、投資者提供所需的信息、數據和服務，和股東、投資者和其他資本市場參與人士保持積極的溝通，令股東、投資者及時和充分地了解公司運營及發展狀況。每年，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親臨出席年度業績發佈會和中期業績發佈會，通過分析師會議、媒體記者會、全球投資者電話會議和投資者路演等各種形式活動，為資本市場及媒體提供重要信息，回答投資者近期最關心的重要問題，促進各界對本公司業務及中國電信行業整體發展的了解。自2004年度開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一



直安排在香港召開，方便及鼓勵股東，尤其是公眾股東，積極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促進本公司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直接溝通和交流。同時，本公司亦設有投資者關係專線，開通公司與投資者溝通的直接渠道，方便投資者查詢公司信息，更好地為股東和投資者服務。



為加強與資本市場的溝通及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本公司按季度披露收入、經營成本、EBITDA、淨利潤和其他若干主要經營指標，並按月公佈固定電話、移動及有線寬帶用戶數等數據。本公司高度重視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師保持日常溝通，2019年參加了多個主要國際投資銀行舉辦的投資者大會，促進了與機構投資者的積極交流。

2019年本公司參加了以下由主要國際投資銀行舉辦的投資者大會：

日期	會議名稱	地區
2019年1月	星展2019年亞洲脈搏大會	新加坡
2019年1月	摩根士丹利2019年中國新經濟峰會	北京
2019年1月	瑞銀2019年大中華研討會	上海
2019年1月	德意志銀行2019年中國概念峰會	深圳
2019年1月	高誠證券2019年企業日	香港
2019年3月	瑞士信貸第廿二屆亞洲投資者大會	香港
2019年3月	摩根士丹利第九屆香港投資者峰會	香港
2019年3月	Bernstein第五屆中國電信業研討會	香港
2019年4月	野村證券2019年大中華科技、媒體及電信業公司日	香港
2019年4月	招商證券2019年5G產業鏈投資策略會	香港
2019年5月	德意志銀行2019年亞洲概念峰會	新加坡
2019年5月	中銀國際第十五屆投資者大會	北京
2019年5月	摩根大通2019年中國投資峰會	北京
2019年5月	摩根士丹利2019年中國投資峰會	北京
2019年5月	里昂第廿四屆中國投資論壇	青島
2019年5月	滙豐銀行2019年中國投資者大會	深圳
2019年5月	麥格理證券2019年大中華投資者大會	香港
2019年5月	高盛2019年亞太電信及互聯網大會	香港
2019年6月	滙豐銀行2019年全球新興市場投資者論壇	紐約
2019年6月	中金2019年下半年投資策略會	上海
2019年6月	瑞士銀行2019年亞洲科技、媒體及電信業投資者大會	香港
2019年6月	工銀國際2019前沿科技企業日	香港

日期	會議名稱	地區
2019年8月	摩根士丹利2019年中國科技、媒體及電信業投資者大會	北京
2019年9月	野村證券2019年中國投資年會	上海
2019年9月	里昂第廿六屆投資者論壇	香港
2019年11月	滙豐銀行2019年全球投資論壇	紐約
2019年11月	摩根士丹利2019年歐洲科技、媒體及電信業投資者大會	巴塞羅那
2019年11月	摩根士丹利第十八屆亞太峰會	新加坡
2019年11月	美銀美林2019年中國投資者大會	北京
2019年11月	2019年中金投資論壇	北京
2019年11月	高盛2019年中國投資論壇	深圳
2019年11月	瑞士信貸2019年中國投資者大會	深圳
2019年11月	中信證券2020年資本市場年會	深圳
2019年11月	大和證券2019年投資者大會	香港
2019年11月	花旗集團2019年中國投資者大會	澳門
2019年11月	統一證券2020投資趨勢論壇	台北
2019年12月	華泰證券2020年度投資峰會	北京
2019年12月	中信建投證券2020年度TMT投資峰會	北京
2019年12月	野村證券2019年5G／科技企業日	香港

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網站(www.chinatelecom-h.com)不僅作為本公司向投資者、媒體及資本市場發放新聞和公司信息的重要渠道，還在本公司的估值和遵從信息披露法規要求等方面發揮了關鍵作用。在網站設計方面，公司引入嶄新技術推出響應式網頁設計，網站會隨著用戶的屏幕解像度及界面等自動調節，無論在桌面電腦、平板電腦或手機都能以最佳瀏覽質素把網站內容清晰展示給用戶，令投資者、股東、媒體和公眾更便捷地通過不同設備隨時隨地查閱本公司的最新信息。在網站功能上，本公司網站提供互動股價信息圖、互動主要運營數據、互動常見問題、投資者活動自動電郵提示、excel下載、RSS(簡易信息整合)、投資者自選內容公事包、html版年報、財務重點信息、多功能工具欄、昔日股價查詢、投資者活動加入個人行事曆、分享內容至社交網站等實用功能。繼設立投資者關係專線後，本公司網站更加入與投資者關係專員會面的專屬預約功能，促進公司與投資者直接和緊密的溝通，增加透明度。

本公司亦致力不斷提升年報的披露質量和形式。在進一步提升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披露透明度方面，按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匯報本公司在環境保護範疇的表現和指標，同時主動加入對社會責任範疇的量化披露，這些數據均經過獨立第三方人士分析及鑑證以確保合乎相關要求。本公司還主動向股東發放股東意見調查書，徵詢對年報改善的建議，並根據其建議積極以更環保和減省成本的方式編製及寄發年報。股東可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年報和通訊，或收取英文及／或中文印刷本。公司2018年報《成就智能蛻變 共享創新價值》清晰和簡易地闡述了公司戰略和目標等信息，令股東及投資者更容易理解公司的發展方向及重點，其印刷版和網上版於多項

國際性比賽中囊括多項頂尖大獎，包括在「LACP 2018 Vision大獎」獲得6項白金獎及5項金獎，並於「全球最佳100強年報」中排名第三位(亞太區排名第一)。此外，公司年報的印刷版於「2019年國際ARC大獎」中，榮獲3項金獎。以上殊榮反映中國電信於企業管治，以及常規和電子渠道披露方面不斷追求卓越和全球領先的表現，均獲得世界一致讚譽。

本公司一向保持完善及有效的信息披露機制，並維持與媒體、分析師、投資者高透明度的溝通。同時，本公司亦非常重視內幕消息的處理，並已制訂了信息披露管理

規定及內幕消息管理辦法，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敏感信息的披露及保密原則、識別內幕消息的範圍，處理內幕消息的流程和管理辦法。一般情況而言，授權發言人只澄清及解釋市場流傳的數據，避免以個別或小組形式提供或泄露任何未對外公佈的內幕消息。當對外進行訪談前，若對披露數據有任何疑問，授權發言人將向有關人士或有關部門負責人求證，以確定該等資料是否屬實。於「股份禁止買賣期」內亦避免進行有關本公司主要財務數據或其他財務指標的討論。



股東

關於本公司之股東類別及公眾持股市值的詳情已於本年報第52至85頁的「董事會報告書」中披露。

股東權利

召集特別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股東要求召集特別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下列程序辦理：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兩個或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1份或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特別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特別股東大會。如果董事會在收到上述書面要求後30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4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議案程序

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5%以上(含5%)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週年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根據2019年10月發佈之《國務院關於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覆》(國函[2019]97號)，對中國境內註冊並在境外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股東提案權和召開程序的要求作出修訂，本公司擬於即將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股東批准修改公司章程，以反映有關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股東提案權和召開程序相關條款的修訂，修訂詳情列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3月24日刊發的公告及本公司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或要求召集特別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提出新的提案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公司秘書及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要求、提案及表達意見。

公司秘書的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公司秘書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28樓

電郵： ir@chinatelecom-h.com

電話： (852) 2877 9777

IR專線：(852) 2582 0388

傳真： (852) 2877 0988

本公司網站(www.chinatelecom-h.com)專設「投資者」欄目。在「投資者」欄目設有提問功能，方便本公司與股東和投資人士進行適時有效的互動性溝通。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投資者關係部不時處理股東之電話及書面查詢。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本公司董事會及／或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定期更新。

公司章程之變更

2019年，本公司對本公司章程合共進行了2次修訂：

於2019年5月29日召開的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年內第一次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內容包括更新本公司發起人和內資股東名稱及本公司經營範圍。修改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0日之通函。

於2019年8月19日召開的第2次特別股東大會批准年內第二次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內容包括更新本公司經營範圍及因應《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有關購回公司股份的條款修訂而相應更新公司章程購回股份條款。修改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4日之通函。

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與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美國公司所應遵循的公司治理規則之間的重大不同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並在香港聯交所以及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上市。本公司作為非美國發行人，不需要遵守紐交所《上市公司守則》303A公司治理規則的全部規定，但是應當披露我們的公司治理與在紐交所上市的美國公司所遵循的紐交所的上市規則之間的重大不同。

根據紐交所《上市公司守則》的要求，在該交易所上市的美國公司的董事會應主要由獨立董事構成。根據目前適用的中國和香港的法律法規，本公司的董事會無需主要由獨立董事構成。作為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我們需要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該規定要求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中應當至少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目前由10名董事構成，其中有4名獨立董事，比例超過董事總人數的三分之一，達到了上市規則的要求。該等獨立董事同時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獨立性」標準，但上市規則相關標準與紐交所《上市公司守則》303A.02的規定有所不同。

根據紐交所《上市公司守則》的要求，公司須制訂單獨的公司治理守則，而目前適用的中國和香港的法律法規並沒有相應要求。因此本公司未制訂單獨的公司治理守則。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內，本公司執行香港聯交所制訂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公司治理的不斷演進

本公司持續研究國際上先進公司治理模式的發展和投資者的要求，不斷檢查及加強企業管治措施和實踐，於適當時候改善現行常規；深信通過堅守良好的公司治理原則，提高公司運作的透明度和建立有效問責制，可確保公司的長期穩健發展，並向股東帶來持續回報。

如需要更多資料，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chinatelecom-h.com

網絡基礎
賦能未來





致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81至272頁的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收入確認

我們將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計費信息系統具有複雜性，且系統需要對龐大的數據進行處理，存在電信行業由計費信息系統記錄收入準確性的固有風險。

一般而言，提供電信服務產生的收入於履行履約義務時予以確認。各種電信套餐的服務費收入會在套餐中所包含的各個服務類型中確認。數據記錄的採集和收入交易的記錄由計費信息系統進行。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詳情及收入的分析分別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第3(l)項與第27項中予以披露。

我們關於收入確認的審計程序涵蓋了控制測試以及以抽樣為基礎的實質性程序，包括請我們的內部信息技術專家參與協助執行以下程序：

- 測試計費系統的信息系統控制環境，包括不同信息系統間的接口控制。
- 測試客戶賬單計算及收入交易的採集和記錄的重要內部控制。
- 測試授權費率變更和將費率錄入計費系統的重要內部控制。
- 測試數據記錄與計費系統及計費系統與總賬之間的端到端對賬。
- 測試重大分錄在計費系統及總賬間的傳輸過程。
- 測試客戶賬單計算及所記錄的相關收入交易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

我們將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評估需要估計收入水平、經營成本金額及適用的折現率，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商譽及長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詳情和相關的會計估計分別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第3(h)項與第47項予以披露。商譽減值評估的詳情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第7項予以披露。

我們關於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

- 在我們內部的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在使用價值模型中運用的折現率和假設，將管理層所使用的折現率與外部信息及我們對於折現率重要參數的評估進行比較。
- 在我們內部的估值專家的協助下，將預計現金流量的重要參數，包括用戶數、戶均收入及經營成本金額等，與相關歷史數據進行比較，以評價管理層預估的合理性。
- 評估和挑戰管理層在減值評估中所使用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並對管理層實施的敏感性分析進行評估。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葉勤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	410,008	407,795
在建工程	5	59,206	66,644
使用權資產	6	61,549	–
預付土地租賃費		–	21,568
商譽	7	29,923	29,922
無形資產	8	16,349	14,161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39,192	38,0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1	1,458	852
遞延稅項資產	12	7,577	6,544
其他資產	13	4,687	4,840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9,949	590,377
流動資產			
存貨	14	2,880	4,832
應收所得稅		1,662	121
應收賬款淨額	15	21,489	20,475
合同資產	16	474	47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7	22,219	23,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9	–
短期銀行存款		3,628	6,8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20,791	16,666
流動資產合計		73,182	73,005
資產合計		703,131	663,382

第187至272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	19	42,527	49,53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19	4,444	1,139
應付賬款	20	102,616	107,88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1	48,516	43,497
合同負債	22	54,388	55,783
應付所得稅		243	601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應付款	23	11,569	101
一年內攤銷的遞延收入	24	358	375
流動負債合計		264,661	258,920
淨流動負債		(191,479)	(185,915)
資產合計扣除流動負債		438,470	404,462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貸款	19	32,051	44,852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應付款	23	30,577	115
遞延收入	24	1,097	1,454
遞延稅項負債	12	19,078	13,1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7	804
非流動負債合計		83,430	60,363
負債合計		348,091	319,283
權益			
股本	25	80,932	80,932
儲備	26	271,578	262,13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合計		352,510	343,069
非控制性權益		2,530	1,030
權益合計		355,040	344,099
負債及權益合計		703,131	663,382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審批及授權簽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柯瑞文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朱敏
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第187至272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每股數字外，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	2018年 人民幣
經營收入	27	375,734	377,124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88,145)	(75,493)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28	(109,799)	(116,062)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57,361)	(59,422)
人工成本	29	(63,567)	(59,736)
其他經營費用	30	(27,792)	(37,697)
經營費用合計	31	(346,664)	(348,410)
經營收益		29,070	28,714
財務成本淨額	32	(3,639)	(2,708)
投資收益		30	38
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10	1,573	2,104
稅前利潤		27,034	28,148
所得稅	33	(6,322)	(6,810)
本年利潤		20,712	21,33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的變動		604	(3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的變動的遞延稅項		(147)	82
		457	(24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02	154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2)	(7)
		100	147
稅後的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557	(95)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1,269	21,243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0,517	21,210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195	128
本年利潤		20,712	21,338
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21,074	21,115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195	128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1,269	21,243
每股基本淨利潤	38	0.25	0.26
股數(百萬股)	38	80,932	80,932

第187至272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	權益合計 人民幣	
		股本 人民幣	資本公積 人民幣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盈餘公積 人民幣	一般風險 儲備 人民幣	其他儲備 人民幣	匯兌儲備 人民幣	留存收益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2018年1月1日餘額		80,932	17,126	10,746	74,599	-	414	(881)	145,906	328,842	829	329,671
本年利潤		-	-	-	-	-	-	-	21,210	21,210	128	21,33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49)	154	-	(95)	-	(95)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	-	(249)	154	21,210	21,115	128	21,24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5)	-	5	-	-	-
處置附屬公司		-	-	-	-	-	-	-	-	-	5	5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680	-	-	-	-	-	-	680	265	945
非控制性權益資本減少		-	-	-	-	-	-	-	-	-	(20)	(20)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177)	(177)
股息	37	-	-	-	-	-	-	-	(7,568)	(7,568)	-	(7,568)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26	-	-	-	1,875	-	-	-	(1,875)	-	-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80,932	17,806	10,746	76,474	-	160	(727)	157,678	343,069	1,030	344,099
會計政策變更	2	-	-	-	(243)	-	-	-	(2,197)	(2,440)	(3)	(2,443)
重列後的2019年1月1日餘額		80,932	17,806	10,746	76,231	-	160	(727)	155,481	340,629	1,027	341,656
本年利潤		-	-	-	-	-	-	-	20,517	20,517	195	20,712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55	102	-	557	-	557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	-	455	102	20,517	21,074	195	21,269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	-	-	-	-	-	-	-	1,500	1,500
取得非控制性權益		-	3	-	-	-	-	-	-	3	(11)	(8)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181)	(18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儲備變動		-	(305)	-	-	-	-	-	-	(305)	-	(305)
股息	37	-	-	-	-	-	-	-	(8,891)	(8,891)	-	(8,891)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26	-	-	-	1,812	-	-	-	(1,812)	-	-	-
提取財務公司一般風險儲備	26	-	-	-	-	23	-	-	(23)	-	-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80,932	17,504	10,746	78,043	23	615	(625)	165,272	352,510	2,530	355,040

第187至272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	2018年 人民幣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a)	112,600	99,298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資本支出		(82,853)	(83,835)
投資所支付的現金		(478)	(328)
使用權資產／預付土地租賃費所支付的現金		(310)	(2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2,514	1,866
轉讓使用權資產／預付土地租賃費所收到的現金		115	45
處置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296	96
處置附屬公司導致的現金淨流出		-	(1)
短期銀行存款投資額		(5,119)	(7,726)
短期銀行存款到期額		8,621	3,94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7,214)	(85,954)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所支付的本金		(10,699)	(73)
取得銀行及其他貸款所收到的現金		103,315	97,829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所支付的現金		(120,107)	(106,923)
支付第八次收購對價所支付的現金(附註1)		-	(87)
支付股息		(8,891)	(7,568)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現金		(181)	(177)
取得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的現金		(8)	(119)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1,590	855
非控制性權益資本減少		-	(20)
於財務公司存放存款淨額	(b)	4,098	-
財務公司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	(b)	(405)	-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1,288)	(16,2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098	(2,939)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66	19,410
匯率變更的影響		27	195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91	16,666

第187至272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百萬元列示)

(a) 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的調節

	2019年 人民幣	2018年 人民幣
稅前利潤	27,034	28,148
調整：		
折舊及攤銷	88,145	75,493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損失淨額	1,695	2,050
存貨的減值損失淨額	61	66
投資收益	(30)	(38)
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1,573)	(2,104)
利息收入	(492)	(306)
利息支出	4,090	3,093
淨匯兌虧損／(收益)	41	(79)
報廢和處置長期資產的淨損失	2,710	1,75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121,681	108,080
應收賬款增加	(2,601)	(1,848)
合同資產減少	4	170
存貨減少／(增加)	1,891	(62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34	(1,349)
其他資產減少	414	271
應付賬款減少	(2,657)	(3,18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614	9,842
合同負債減少	(1,412)	(6,414)
遞延收入減少	(90)	(138)
經營產生的現金	118,978	104,811
收到的利息	474	306
支付的利息	(4,200)	(3,094)
取得的投資收益	133	34
支付的所得稅	(2,785)	(2,75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12,600	99,298

(b) 「財務公司」是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成立，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的成員單位提供資金及財務管理服務。

第187至272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1. 主要業務、公司組織結構及呈報基準

主要業務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提供一系列固定和移動電信服務，包括語音、互聯網、通信網絡資源及設施服務、信息及應用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上海市、廣東省、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湖北省、湖南省、海南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提供固網通信及相關業務。本集團亦在中國大陸和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提供移動通信及相關服務。本集團同時在亞太區、歐洲、非洲、南美洲及北美洲部份國家和地區提供國際電信服務，包括網絡服務、互聯網接入及轉接、互聯網數據中心和移動虛擬網絡運營等服務。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運營由中國政府監管，並遵循相關法律法規。

公司組織結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日在中國成立，乃屬於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更名為「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重組(「重組」)的一部份。根據重組安排，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將其上海市、廣東省、江蘇省和浙江省的固網電信和相關業務及其相關的資產和負債注入本公司。同時，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發行683.17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發行予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的這些內資股為本公司在成立日的全部註冊和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福建省電信有限公司、江西省電信有限公司、廣西壯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重慶市電信有限公司和四川省電信有限公司(統稱為「第一被收購集團」)的全部股權權益及若干網絡管理及研發設施，總對價為人民幣460.00億元(以下稱為「第一次收購」)。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湖北省電信有限公司、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海南省電信有限公司、貴州省電信有限公司、雲南省電信有限公司、陝西省電信有限公司、甘肅省電信有限公司、青海省電信有限公司、寧夏回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統稱為「第二被收購集團」)的全部股權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278.00億元(以下稱為「第二次收購」)。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中國電信集團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中國電信系統集成」)、中國電信國際有限公司(「中國電信國際」)及中國電信(美洲)公司(「中國電信(美洲)」)(統稱為「第三被收購集團」)的全部股權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14.08億元(以下稱為「第三次收購」)。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55.57億元的總對價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中國電信集團北京市電信有限公司(「北京電信」或「第四被收購公司」)的全部股權權益(以下稱為「第四次收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業務、公司組織結構及呈報基準(續)

公司組織結構(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天翼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天翼電子商務」)及天翼視訊傳媒有限公司(「天翼視訊」)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收購電子商務和視訊傳媒業務(統稱為「第五被收購集團」)，總對價為人民幣0.61億元(以下稱為「第五次收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出售了天翼視訊的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以人民幣0.48億元的收購對價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控股附屬公司號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號百控股」)收購其持有的數字集群業務(以下稱為「第六被收購業務」)(以下稱為「第六次收購」)。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電信國際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2.78億元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電信(歐洲)有限公司(以下稱為「中國電信(歐洲)」或「第七被收購公司」)的100%股權權益(以下稱為「第七次收購」)。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向號百控股出售成都天翼空間科技有限公司(「天翼空間」，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100%股權。出售天翼空間股權的最終對價為人民幣2.51億元，其中人民幣2.49億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收取，餘額人民幣0.02億元已於二零一八年收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以人民幣0.70億元的收購對價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衛星通信有限公司收購衛星通信業務。天翼電子商務於同月以人民幣0.17億元的收購對價向陝西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一家由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的公司)收購其全資附屬公司陝西中和恒泰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現稱甜橙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甜橙保險」)的100%股權權益。對衛星通信業務及甜橙保險(統稱為「第八被收購集團」)的收購為兩項獨立的交易，合稱為「第八次收購」。第八次收購的總最終對價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前全部支付。

下文引述的第一被收購集團、第二被收購集團、第三被收購集團、第四被收購公司、第五被收購集團、第六被收購業務、第七被收購公司及第八被收購集團合稱為「被收購集團」。

呈報基準

由於本集團及被收購集團均在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的共同控制下，因此本集團對被收購集團的收購以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處理。在與聯合經營法類似的基準下，被收購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金額計算，而本集團在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亦與被收購集團的財務報表合併。本集團就被收購集團所支付的對價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中作為權益交易反映。

1. 主要業務、公司組織結構及呈報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合併

根據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本公司與以下附屬公司，即上海市電信有限公司、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江蘇省電信有限公司、浙江省電信有限公司、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福建省電信有限公司、江西省電信有限公司、廣西壯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重慶市電信有限公司、四川省電信有限公司、湖北省電信有限公司、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海南省電信有限公司、貴州省電信有限公司、雲南省電信有限公司、陝西省電信有限公司、甘肅省電信有限公司、青海省電信有限公司、寧夏回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達成合併協議。此外，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本公司與北京電信簽署了合併協議。根據這些合併協議，本公司與這些附屬公司合併，這些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務營運轉移至本公司相對應地域的分公司。

2. 採用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具有負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在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5-2017》

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採用上述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年度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附註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及相關詮釋。

租賃定義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關於租賃的定義評估合同是否包含租賃。在應用新租賃定義後，某些《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經營租賃由於其合同項下的資產的組成部份不屬於被識別資產而不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採用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累積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方法確認租賃負債，視同自租賃期開始日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首次採用日相關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的賬面金額計量使用權資產。首次採用日的累積影響調整期初儲備，比較信息未予重列。

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有限追溯調整法進行過渡時，本集團對於所有租賃進行逐項分析，對於相關租賃合同分別採用以下實務變通：

- i. 對於租賃期將於首次採用日起十二個月內結束的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對於類似經濟環境下具有類似剩餘期限的類似類別的標的資產的租賃進行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具體而言，中國大陸某些通信鐵塔、房屋、設備和其他資產租賃的折現率是以組合為基礎確定的；及
- iii. 在確定本集團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合同的租賃期時，基於首次採用日的事實和情況，使用了後見之明。

2. 採用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在確認租賃負債時，對於經營租賃，本集團已於首次採用日應用相關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加權平均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3.6%。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65,805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684)
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	(85)
並非由指數或利率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12,265)
對租賃定義的重新評估及租賃及非租賃成分的分配基準變化	(2,852)
	49,919
減：未來利息費用合計	(4,271)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45,648
加：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融資租賃應付款	216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45,864
分類為	
一年內到期部份	10,260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35,6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金額組成如下：

	附註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43,956
重分類自預付土地租賃費	(a)	21,568
		65,524

附註：

(a) 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首次採用日，預付土地租賃費人民幣215.68億元已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作為出租人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規定，本集團無需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的過渡作出任何調整，但需要自首次採用日起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比較信息未予重列。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將合同對價分配至每項租賃和非租賃成分。分配基準的變化對本集團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淨影響導致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金額減少人民幣2.63億元，並相應調整期初儲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未受影響的項目未予列示。

	附註	已報告的 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下的 2019年 1月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65,524	65,524
預付土地租賃費	(a)	21,568	(21,568)	–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38,051	(263)	37,788
遞延稅項資產		6,544	676	7,220
其他資產		4,840	(746)	4,094
流動資產				
預付款和其他流動資產		23,619	(518)	23,10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7,887	(100)	107,787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	10,260	10,260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應付款		101	(101)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5,604	35,604
融資租賃應付款		115	(115)	–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合計		343,069	(2,440)	340,629
非控制性權益		1,030	(3)	1,0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的。這些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例。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的，但某些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價值計量（附註3(j)）。

編製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標準的合併財務報表時，公司管理層對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日的資產和負債的滙報金額及政策的運用，或有資產與或有負債的披露以及報告期間的收入與支出需要作出一些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及假設是基於以往的經驗及於某些情況下管理層認為合理的因素，而且對於資產及負債的價值的判斷，是無法通過其他明顯的途徑獲得。估計的數值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

估計和假設會持續被審閱。若該會計估計的更新只影響該期間，所有由會計估計更新產生的影響均在該期間確認。若該會計估計的更新影響該期間及以後年度，會計估計更新產生的影響則在該期間及以後年度確認。

附註47描述了管理層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應用作出的對於合併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重要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b)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利益。

附屬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公司。當符合以下條件時，本公司對該公司存在控制權：(a)能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利；(b)通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承擔或享有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通過行使其對被投資方權利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在評估本公司是否對該公司有控制權時，只考慮本公司及其他方的實質性權利。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合併基準(續)

自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開始當日至本集團喪失控制權日止，該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被合併在合併財務報表中。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利潤會按照本年度損益在非控制性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權益之間作出分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非控制性權益是指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於每次企業合併，除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以外，本集團對非控制性權益以取得附屬公司時，應佔附屬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於報告期末日，非控制性權益反映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中和合併權益變動表中，並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列示。本集團未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權益變動被視作為權益性交易，對合併權益中的控制性及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並不對商譽作出調整，也不確認收益或損失。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則視為處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相關的收益或損失在損益中確認。在失去控制權當天所保留的對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以公允價值確認。這個金額被視作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初始投資的成本。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管理不存在控制，但有重大影響，但並不屬於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實體。有重大影響是指能夠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與經營決策，但不具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是以權益法核算，初始時以成本計量，若本集團取得被投資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當天的公允價值超過重估後的投資成本，則大於的部份調整投資成本，之後的投資以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淨資產在取得日後的變動及與該投資相關的減值損失作出調整。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視同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會以處置作為會計處理，相關的損益在損益表確認，對被投資公司仍持有的權益會以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會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

所有重大內部交易及往來餘額，以及由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已在合併時予以抵銷。與聯營公司發生的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收益以本集團所擁有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若在沒有減值跡象的情況下，未實現損失和未實現收益的抵銷方法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外幣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以人民幣表述的。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均為人民幣。本集團海外經營主體的功能貨幣為其運營的主要經濟環境下的貨幣。財務年度內發生的功能貨幣以外的交易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金額。除了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外(附註3(e))，匯兌差額均計入損益中作為收入或支出。在所列表年度內無匯兌差額被資本化。

在編製本集團合併報表時，本集團的海外經營主體的經營成果按當年平均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並累積於權益下的匯兌儲備中。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示(附註3(h))。資產的成本包括採購價及任何為使資產達到其可使用狀態所發生的直接成本以及在建造過程中使用借款的資金成本。資產投入使用後發生的支出，包括重置該部份資產的成本，只有在其使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包含未來經濟效益增加以及成本能被準確地計量時才予以資本化。其他支出在發生時被確認為費用入賬。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取得的淨收入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即為報廢收益或虧損，並在報廢或處置當日計入損益。

折舊是根據下列各類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並考慮估計殘值後，按直線法沖銷其成本：

折舊年限主要範圍

房屋及裝修	8 – 30年
通信網絡廠房及設備	5 – 10年
傢俱、裝置、車輛和其他設備	5 – 10年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份具有不同的使用年限，該資產的成本將會根據合理的基礎分配到每個組成部份，而每個組成部份會單獨地計提折舊。資產的使用年限和殘值會每年被審閱。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興建中和待安裝的房屋、通信網絡和設備和其他設備及無形資產，並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附註3(h))列示。在建工程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資本化的利息費用及在興建期間被視為利息費用調整的相關借款的匯兌損益。當有關資產實質上達到可使用狀態時，這些成本將停止資本化，在建工程亦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項目內。

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f) 商譽

商譽是指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收購CDMA業務(如附註7所述)時購入的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部份。

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後列賬。商譽在每年接受減值測試時(附註3(h))，會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在現金產出單元被處置當年，任何應佔的商譽均包括在計算處置時產生的損益內。

(g)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為軟件。

購買的軟件並非任何有形資產的組成部份，以成本扣除以後之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附註3(h))列示。軟件的攤銷主要是按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主要為三至五年)計算。

(h)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定期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建工程以及包含在其他資產中的合同成本在內的長期資產的賬面值作出審閱，以判斷是否存在減值的情況。倘若任何事件或情況發生改變以致其賬面值未能收回，這些資產會作減值測試。商譽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減值測試。

在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資本化的合同成本產生的資產確認一項減值損失之前，本集團首先對於根據適用準則確認的與相關合同有關的其他資產評估和確認減值損失。接下來，如果資本化的合同成本產生的資產賬面金額超過本集團因交付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而預計收取的剩餘對價金額減去與提供此類商品或服務直接相關且未確認為費用的成本，則本集團對於該資產確認減值損失。然後，資本化的合同成本產生的資產將納入其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金額，以便評估該現金產出單元的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續)

一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餘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一項有形資產及一項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單獨進行估計。當一項資產不能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時，其可收回金額會以最小可以獨立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合來計算(即現金產出單元)。在確定使用價值時，由資產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以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的情形下的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企業合併時產生的商譽在進行減值測試時會被分配至預計會從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

當某資產或其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減值損失便會被確認。減值損失於損益被確認為費用。與現金產出單元相關被確認的減值損失會首先沖減任何被分配至這些單元的商譽，然後才按比例沖減單元或單元組內的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日評估是否已有跡象表明以前年度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若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正面變化，減值損失便會被轉回。當導致資產減值的情況或事件不再存在時，資產可收回金額的增加會在損益確認為收益。轉回減值損失的金額應扣除假如沒有發生減值情況下該資產應計提的折舊及攤銷。對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被轉回。本集團在各年度的損益沒有減值損失的轉回。

(i) 存貨

存貨包括用於維護電信網絡的零備件，以及用以銷售的商品。存貨採用個別計價法或加權平均法計算，按其實際成本減存貨減值準備列示。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示。可變現淨值是日常業務中的預計售價減去估計的完工成本、估計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的價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確認。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以結算日為基礎進行確認或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是指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並且根據通常由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立的時間安排來交付該資產。

除了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始計量以外，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初始計量。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在初始確認時視情況增加或抵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可直接歸屬於獲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在發生時一次性計入損益。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並在相關期間內分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整個預計存續期(視情況可能為更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及付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恰好折現為初始確認的賬面淨額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i) 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

同時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

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是通過將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進行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見下文)。對於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下一報告期間起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乘以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如果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再有信用減值，則自確定該資產不再有信用減值後的報告期初將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確認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ii)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當一項權益投資既不是為交易而持有的也不是購買者在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企業合併中確認的或有對價，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用日/初始確認日可以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將該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積於其他儲備。此類權益工具投資無需進行減值評估。在處置此類權益投資時，累積的利得或損失不能重分類至損益，而是轉至留存收益。

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此類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計入損益，除非該等股息明確代表投資成本的部份轉回。股息確認為損益中的投資收益。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不滿足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條件時，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在損益中的投資收益確認的淨損益包括以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和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合同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每個報告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相關金融工具在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地，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份，代表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按照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進行評估，並根據相關債務人的特定情況及整體經濟狀況，參考報告日的現時情況及預計未來情況對評估作出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對於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始終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對於這些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除了對於餘額重大的債權或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債權單獨進行評估外，本集團對於這些資產根據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提供服務性質及客戶類型進行適當的組合，例如應收電話及互聯網用戶賬款及應收企業用戶賬款，在整體上使用撥備矩陣模型評估這些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關於是否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應當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為作出該評估，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應特別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成果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中的現有或預期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償債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在內部信用風險管理中認為，當內部生成或外部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無法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即發生違約事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iii)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對一項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已發生時，則該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方或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出借人已給予借款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務困難，致使該項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iv) 核銷政策

當有信息表明某項金融資產的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預期能夠收回，例如交易對方已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核銷該金融資產。核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根據本集團的催收程序，本集團對於已核銷的金融資產仍會執行催收活動，並適當考慮法律建議。任何後續的恢復情況均計入損益。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和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了違約率、違約損失率(即因違約導致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對於違約率和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是基於歷史信息進行，並根據前瞻性信息做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按初始確認日確定的實際利率折現的、本集團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和確認(續)

當預期信用損失以組合為基礎計量，或各項單獨金融工具層面無法獲取證據的情況下，金融工具會按以下基礎進行組合：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作為單獨組合分別進行評估)；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性質、規模和所處行業；及
- 可獲取的外部信用評級。

管理層定期審閱組合，以確保每個組合的構成繼續具有相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本集團將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減值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並調整其賬面價值，但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調整例外，是將相關調整確認在相應的損失準備科目。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在收取某項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在本集團將某項金融資產及其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在一項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時，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合計收到及應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在一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初始確認或首次採用時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予以終止確認時，前期累積於其他準備中的累積利得或損失不會重分類為損益，而是轉入留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和權益工具根據合同安排的實質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享有主體的資產扣除所有負債後的剩餘利益的合同。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發行收入扣除直接發行費用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和長期貸款、應付賬款以及包含在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且僅當以下情況時，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其淨額反映：本集團擁有抵消已確認金額的依法可執行權利，且意圖以淨額為基礎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和現金及原存款期短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等價物以近似於公允價值的成本列賬。本集團所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無支取限制。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於(或隨著)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特定履約義務涉及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

履約義務是指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籃子商品或服務)，或者實質上相同的一系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如果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則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亦在一段時間內根據相關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予以確認：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行為的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就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其他替代用途的資產，並且本集團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份獲得客戶付款的可執行權利。

因此，與客戶的電信服務合同產生的收入，包括語音、互聯網、信息及應用服務和通信網絡資源及設施服務，及移動轉售以及設備維修及維護業務收入，一般是在向客戶提供服務的一段期間內確認。

否則，收入在客戶取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點予以確認。因此，銷售設備的收入在設備交付給客戶且與之相關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點確認。

合同資產是指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獲得對價的權利，但該權利取決於本集團的未來履約情況。合同資產在該權利變為無條件時轉入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合同資產的減值。相反地，應收款是本集團獲得對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僅需對價支付到期前的時間流逝即可獲得對價。

合同負債是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的對價(或應收對價金額)而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本集團在履行履約義務前收到預付款時確認合同負債，直至相關合同確認的經營收入超過預付金額為止。

與同一份合同相關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值確認並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包含多項履約義務的合同 (包含分攤交易價格)

對於包含超過一項履約義務的合同，例如本集團自行銷售的包含終端設備 (例如手機) 和電信服務的促銷套餐，本集團將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各項履約義務。

每一項履約義務所涉及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在合同開始時確定。單獨售價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單獨出售一項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價格。如果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到，本集團採用適當的技術對其進行估計，以使得最終分攤到任何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都能反映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預計有權獲得之對價金額。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計量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

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主要是基於產出法計量，該方法是以對迄今為止已轉讓的商品或服務相對於合同剩餘的已承諾商品或服務對於客戶的價值的直接計量結果為基礎確認收入。

主要責任人和代理人

如果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本集團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 的履約義務，還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此類商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的履約義務。

如果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特定商品或服務之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

如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該情形下，本集團在另一方提供的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並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本集團按因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而預計有權收取的費用或佣金確認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應付給客戶的對價

應付給客戶的對價包括本集團向客戶支付或預計支付的現金金額，還包括可與欠本集團的金額相抵扣的抵免或其他項目。本集團將應付給客戶的對價作為交易價格(即經營收入)的抵減處理，除非向客戶支付的款項是為了取得客戶向本集團轉讓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且該商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能夠合理估計。

本集團某些與客戶合同相關的支付給第三方代理商的補貼(因該等補貼將由客戶最終享有)及直接支付給客戶的其他補貼屬於應付給客戶的對價，作為經營收入的抵減處理。

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

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是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同而發生的、若未取得合同則不會發生的成本。

第三方代理商的銷售活動是為了使本集團獲取新的與客戶之間的電信服務合同，本集團已付或應支付予這些第三方代理商的若干佣金屬於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若預計能夠收回這些成本，本集團將這些佣金確認為一項資產，在其他資產中列報。該資產後續按照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損益。

本集團採用便於實務操作的方法，如果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的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則在發生時直接確認為費用。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首先評估其是否應按其他相關準則確認為一項資產，如否，則本集團僅在符合下列所有標準的情況下將該等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該等成本與一項合同或本集團能夠明確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
- 該等成本產生或改良了本集團將在未來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及
- 該等成本預計可收回。

確認的資產後續按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損益。該資產需進行減值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租賃

租賃定義(根據附註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如果合同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合同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定義，於租賃開始日或租賃修改日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除非合同的條款和條件發生後續變化，否則不會重新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作為實務變通，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於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以組合為基準或以單項租賃為基準進行會計處理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不存在重大差異，則按組合基準進行會計處理。

分攤合同對價

對於包含一項或多項租賃組成部份及非租賃組成部份的合同，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份的相對單獨價格與非租賃組成部份的單獨價格總和對合同對價進行分攤。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自租賃期開始日起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更短時間，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房屋、設備和其他資產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同時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採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承租人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及
- 承租人在拆卸及移除標的資產、復原標的資產所在場地或將標的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規定的狀態時估計將發生的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後的金額進行計量，並針根據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將取得相關租賃標的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開始日至標的資產使用壽命結束的期間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否則，在租賃期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使用壽命結束與租賃期孰短的期間對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列報。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以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並計量租賃負債。在對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時，如果無法直接確定租賃內含利率，則採用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時，該選擇權的行權價；及
- 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行使該選擇權需支付的罰款金額。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不依賴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並且在觸發支付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

在租賃期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和租賃付款額減少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負債(續)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做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發生變化或者對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的，於評估日採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改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租賃付款額隨市場租金率變動而變化時，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和原折現率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租賃修改

如果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標的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且
- 租賃對價的增加額與所擴大範圍部份的單獨價格按特定合同情況進行適當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如果租賃修改未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本集團於修改日根據租賃修改後的租賃期採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改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做出相應調整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發生租賃修改的合同包含一項或多項租賃組成部份及非租賃組成部份，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份的相對單獨價格與非租賃組成部份的單獨價格總和對合同對價進行分攤。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

融資租賃租入的資產的初始成本是按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現值是按租賃的內含利率作為貼現率予以貼現的)兩者中較低者予以確定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被相應記作融資租賃應付款。

當本集團有權在經營租賃下使用資產,除非有其他基準能更具代表性列示由租賃資產所帶來的利益方式,否則經營租賃下的付款於租賃期內的會計期間等額確認於損益。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優惠措施均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份。或有租金是於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於損益中。

預付土地租賃費是指支付的土地使用權費。使用權的初始成本或認定成本在20年至70年的使用期限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一項租賃實質上向承租人轉移了標的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那麼該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承租人應付的金額在合同開始日按照使用租賃內含利率計量的租賃淨投資的金額確認為應收款。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生產商或經銷商出租人除外)包含在租賃投資淨額的初始計量金額中。利息收入被分配到各個會計期間以反映集團在租賃方面未償還淨投資的固定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在談判和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該等成本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根據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經營租賃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計入總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根據附註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在組成部份中分攤合同對價

當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份時，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同中的對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份。非租賃組成部份根據其相對單獨銷售價格與租賃組成部份進行拆分。

可退還的租賃押金

收到的可退還的租賃押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會計處理，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轉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將原租賃和轉租賃作為兩項單獨的合同進行會計處理。轉租賃根據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租賃修改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日開始將經營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新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將與原租賃有關的預付或預提租賃付款額視為新的租賃的租賃付款額的一部份。

(n)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貸款的利息支出、租賃負債利息支出及匯兌損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是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貸款的利息支出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除了可直接歸屬於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建造才能使用的資產的有關借貸費用予以資本化外，其餘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及開發費用在發生時作為支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究及開發費用為人民幣21.05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41億元)。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研究及開發相關的人工成本和折舊分別為人民幣19.50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27億元)和人民幣1.41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0億元)。

(p) 員工福利

本集團向由中國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以及由獨立的外部管理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支付的供款在供款義務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中。詳情載於附註45。

股票增值權產生相關的費用根據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在歸屬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相關負債在每一個報告期末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並把相關負債公允價值變更的影響在損益反映。本集團股票增值權計劃的詳情列載於附註46。

(q) 政府補助

本集團的政府補助主要是財政貼息。

政府補助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才能予以確認：

- 本集團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及
- 本集團能夠收到政府補助。

用於補償相關費用的政府補助，在發生相關費用的對應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準備及或有負債

本集團在因過去事項而產生了現時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因履行該義務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並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準備。確認為準備的金額是在報告期末清償現時義務所需對價的最佳估計。當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時，準備以履行該義務的預計支出的貼現價值列示。

如果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時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時則除外。

(s) 增值稅

基礎電信服務(包括語音通話、出租或者出售網絡元素)的增值稅銷項稅稅率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為9%(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為10%，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前為11%)，增值電信服務(包括互聯網接入服務、短彩信、電子數據和信息的傳輸及應用等服務)的增值稅銷項稅稅率為6%，出售電信終端和設備的增值稅銷項稅稅率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為13%(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為16%，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前為17%)。進項稅稅率視乎所獲取的服務，所購買的資產以及某一個特定行業的增值稅稅率而定，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其範圍為3%到13%(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為3%到16%，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前為3%到17%)。

銷項稅不包含在經營收入中，進項稅不包含在經營費用或者所購買的設備的初始成本中。這些進項稅可以抵扣銷項稅，得出待抵扣增值稅或者應付增值稅餘額。由於增值稅稅負由本集團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承擔，進項稅和銷項稅在分公司和子公司層面進行抵扣，在合併層面各個分子公司的待抵扣增值稅或者應付增值稅餘額並不會進行抵銷。待抵扣增值稅和應付增值稅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和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所得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所得稅在損益確認；若某項目直接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在權益時，其所得稅影響亦會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當期稅項是使用年末時已執行或在報告期末實際上已執行的稅率，按當期的應課稅收入計算的預計應付所得稅，並且包括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遞延稅項是以資產負債表債務法按資產及負債的財務報表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並且按預計在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已執行或實際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當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在初始確認時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稅率變動對該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影響也會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除此之外，任何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所產生的影響會在損益扣除或計入。

遞延稅項資產只有很可能在未來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時才予以確認。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實現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應該減少該項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

遞延稅項負債按全部應納稅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對於與子公司和聯營公司中的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應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這些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計量，本集團首先確定稅務抵減項目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歸屬於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交易的稅務抵減項目歸屬於租賃負債。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要求整體應用於租賃交易。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性差異按淨額進行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過租賃負債本金付款額，導致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u) 股息

股息在宣派時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關聯方

(a) 倘出現下列情況，個人或該個人之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之一。

(b) 倘出現下列情況該企業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企業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為關聯方)；
- (ii) 該企業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集團的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本集團為該集團的成員)；或本集團為該企業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集團的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該企業為該集團的成員)；
- (iii) 該企業與本集團皆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該企業為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本集團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該企業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企業受(a)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 於(a)(i)所識別之人士對該企業有重大影響，或是該企業(或該企業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之一。

個人之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是指預期他們在與企業交易中可能會影響該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族成員。

(w)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一家企業的組成部份，該部份從事的經營活動能產生收入及發生費用，並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財務數據為基礎進行辨別。在所列示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以融合方式經營通信業務，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境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大陸境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經營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經營收入的百分之十。由於金額不重大，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沒有從任何單一客戶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之十或以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房屋及裝修 人民幣百萬元	通信網絡 廠房和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傢俱、裝置、車輛 和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認定成本：				
2018年1月1日餘額	101,332	842,473	30,585	974,390
增加	712	512	306	1,530
在建工程轉入	1,454	71,704	1,721	74,879
報廢及處置	(860)	(59,822)	(1,636)	(62,318)
重分類	(97)	(485)	582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102,541	854,382	31,558	988,481
增加	554	274	277	1,105
在建工程轉入	2,060	74,157	1,644	77,861
報廢及處置	(751)	(62,560)	(2,419)	(65,730)
重分類	(39)	(536)	575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104,365	865,717	31,635	1,001,717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54,706)	(491,066)	(22,361)	(568,133)
本年計提折舊	(4,370)	(63,878)	(2,135)	(70,383)
報廢及處置	750	55,519	1,561	57,830
重分類	26	439	(465)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58,300)	(498,986)	(23,400)	(580,686)
本年計提折舊	(4,185)	(64,672)	(2,101)	(70,958)
報廢及處置	681	56,943	2,311	59,935
重分類	19	358	(377)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61,785)	(506,357)	(23,567)	(591,709)
2019年12月31日賬面淨額	42,580	359,360	8,068	410,008
2018年12月31日賬面淨額	44,241	355,396	8,158	407,7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餘額	73,106
增加	74,457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4,879)
轉入無形資產	(6,040)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66,644
增加	76,870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7,861)
轉入無形資產	(6,447)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59,206

6.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 人民幣百萬元	鐵塔及 相關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月1日餘額						
賬面金額	21,568	7,079	27,354	9,311	212	65,524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賬面金額	20,952	8,289	23,740	8,361	207	61,549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計提折舊	732	2,968	6,966	1,612	65	12,34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期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採用日後12個月內終止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有關的費用為人民幣9.39億元，低價值租賃相關費用（不包含短期低價值租賃）為人民幣0.45億元，不包含在租賃負債中的可變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46.40億元，上述金額確認為損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租賃相關的現金總流出為人民幣182.40億元，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91.72億元。

本集團租賃鐵塔及相關資產、土地、房屋、設備及其他資產進行經營。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在確定租賃期限和評估不可撤銷的租賃期限時，採用合同的定義並確定可強制執行合同的期間。

於2019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本附註中披露的短期租賃費用的組合相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商譽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收購CDMA業務產生的商譽	29,923	29,922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本集團收購了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聯通有限公司（以下統稱「中國聯通」）的CDMA移動通信業務及相關資產及負債，包括中國聯通（澳門）有限公司（現稱「中國電信（澳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權益及聯通華盛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現稱「天翼電信終端有限公司」）的99.5%股權權益（以下統稱「CDMA業務」）。業務合併的對價為人民幣438.00億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底，此合併對價已全部支付。此外，按照收購協議，本集團承接了CDMA業務與客戶相關的債權及債務，並協議從中國聯通收回淨額人民幣34.71億元的結算款。此結算款已於二零零九年從中國聯通收回。此業務合併以購買法作為會計處理。

業務合併中確認的商譽是從收購業務中所受僱人士的技能及預期結合CDMA移動通信業務和本集團的電信業務所達到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

對於商譽的減值測試，收購CDMA業務產生的商譽已被分配至本集團合適的現金產出單元，即本集團的電信業務，本集團電信業務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模式估算的，這考慮了本集團涵蓋了未來五個年度的財務預算及9.2%（二零一八年：9.4%）的除稅前折現率。於這五個年度後的現金流預計直至永續的增長率為1.5%（二零一八年：1.5%）。管理層在報告期末日時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並認為商譽沒有發生減值。管理層相信作為可收回金額之基準的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而有可能的改變將不會導致其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值。

使用價值計算模式的主要假設為用戶人數、平均用戶收入和毛利率。管理層決定這些用戶人數、平均用戶收入和毛利率時都是以歷史趨勢、財務數據及業務數據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2018年1月1日餘額	34,550
增加	269
在建工程轉入	6,040
報廢	(3,545)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37,314
增加	624
在建工程轉入	6,447
報廢	(591)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43,794
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22,159)
本年攤銷	(4,366)
報廢	3,372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23,153)
本年攤銷	(4,844)
報廢	552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27,445)
2019年12月31日賬面淨額	16,349
2018年12月31日賬面淨額	14,1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以及資產和負債具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之詳情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類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註冊/發行資本 (除另外說明外，均以 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主要業務
中國電信集團系統集成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2001年9月13日	中國	542	提供系統集成及諮詢服務
中國電信國際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0年2月25日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1.68億港元	提供電信服務
中國電信(美洲)公司	有限公司	2001年11月22日	美國	0.43億美元	提供電信服務
號百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5日	中國	350	提供百事通信息服務
中國電信(澳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10月15日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0.60億澳門幣	提供電信服務
天翼電信終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5年7月1日	中國	500	銷售電信終端
中國電信(新加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5日	新加坡	1,000,001新加坡元	提供國際網絡增值服務
天翼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1年3月3日	中國	635	提供電子商務服務
深圳市蛇口通訊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984年5月5日	中國	91	提供電信服務
中國電信(澳大利亞)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0日	澳大利亞	1,000,000澳幣	提供國際網絡增值服務

9.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類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註冊/發行資本 (除另外說明外,均以 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主要業務
中國電信(韓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2年5月16日	韓國	5.00億韓元	提供國際網絡增值服務
中國電信(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6日	馬來西亞	3,723,500 馬來西亞林吉特	提供國際網絡增值服務
中國電信(越南)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2年7月9日	越南	105.00億越南盾	提供國際網絡增值服務
天翼愛音樂文化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3年6月9日	中國	250	提供音樂製作及相關信息服務
中國電信(歐洲)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6年3月2日	英國	1,615萬英鎊	提供電信服務
浙江翼信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9日	中國	11	提供即時通訊服務
天翼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30日	中國	5,000	資本投資和提供諮詢服務
天翼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30日	中國	5,000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中國電信集團財務 有限公司(「財務公司」)	有限公司	2019年1月8日	中國	5,000	提供資金和財務管理服務

除深圳市蛇口通訊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51%的股權權益、浙江翼信科技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65%的股權權益、天翼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78.74%的股權權益，以及財務公司由本公司持有70%的股權權益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本集團無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所有附屬公司於年末均無發行任何債務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37,173	36,933
應佔收購後淨資產的變動	2,019	1,118
	39,192	38,051
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55,601	46,797

本集團投資的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核算。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權益	主要業務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附註(i))	20.5%	建設、維護和運營通信鐵塔以及其配套設施
上海市信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ii))	24.0%	提供信息技術諮詢服務

附註：

(i)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與運營，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在香港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包括：(a)因中國鐵塔上市，本公司在中國鐵塔持有的股權被稀釋，由此確認一次性收益人民幣11.70億元(其中包含處置通信鐵塔及相關資產(「鐵塔資產處置」)遞延收益的實現)；及(b)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ii) 上海市信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信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與運營，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0.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信息及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金額調節如下：

中國鐵塔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40,995	31,799
非流動資產	297,072	283,565
流動負債	128,364	114,759
非流動負債	27,142	20,103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收入	76,428	71,819
本年利潤	5,221	2,650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5,221	2,650
本年內收到聯營公司的股利	81	-

調節至本集團所擁有該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該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182,561	180,502
該聯營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	(2)	-
本集團持有該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比例	20.5%	20.5%
本集團所擁有該聯營公司淨資產的份額	37,425	37,003
調整鐵塔資產處置中遞延實現的收益之餘額	(865)	(1,013)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所擁有該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金額	36,560	35,9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上海信投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4,292	7,181
非流動資產	5,203	8,592
流動負債	2,494	6,615
非流動負債	787	1,985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收入	3,214	4,337
本年利潤	1,158	586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7)	(29)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1,151	557
本年內收到聯營公司的股利	9	9

調節至本集團所擁有該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該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6,214	7,173
該聯營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	(144)	(2,180)
本集團持有該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比例	24.0%	24.0%
本集團所擁有該聯營公司淨資產的份額	1,457	1,198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所擁有該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金額	1,457	1,198

10.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本集團的單項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所擁有該等聯營公司利潤的份額	85	14
本集團所擁有該等聯營公司綜合收益合計的份額	85	14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所擁有該等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金額	1,175	863

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各年度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在中國大陸上市的權益證券	(i)	1,228	638
未上市的權益證券	(ii)	230	214
		1,458	852

附註：

- (i) 上述上市權益工具為在中國大陸上市的實體的普通股。這些投資並非為交易而持有，而是為長期戰略目的而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將這些投資的公允價值的短期波動在損益中確認將與本集團以長期目的持有這些投資並實現其遠期業績潛力的戰略不一致，因此已選擇將這些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ii) 上述未上市權益證券代表本集團持有的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各類非上市實體的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以長期戰略目的持有這些投資，因此已選擇將這些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組成部份和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淨額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準備及主要為信用損失的 減值損失	1,953	1,925	-	-	1,953	1,9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等	4,862	4,580	(18,831)	(13,022)	(13,969)	(8,44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744	-	-	-	744	-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18	39	(13)	(29)	5	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234)	(87)	(234)	(8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7,577	6,544	(19,078)	(13,138)	(11,501)	(6,594)

	2018年 12月31日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會計 政策變更 人民幣百萬元	在合併綜合 收益表確認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12月31日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準備及主要為信用損失的減值損失	1,925	-	28	1,953
物業、廠房及設備等	(8,442)	-	(5,527)	(13,969)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676	68	744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10	-	(5)	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工具	(87)	-	(147)	(234)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6,594)	676	(5,583)	(11,501)

1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2018年 1月1日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在合併綜合 收益表確認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準備及主要為信用損失的減值損失	1,829	96	1,9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等	(5,073)	(3,369)	(8,442)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19	(9)	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169)	82	(87)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394)	(3,200)	(6,594)

13. 其他資產

	附註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成本	(i)	988	1,287
裝移機成本		56	124
其他長期預付費用		3,643	3,429
		4,687	4,840

附註：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化的合同成本主要是因其銷售活動為本集團獲取與客戶之間的電信服務合同而支付給第三方代理商的增量銷售佣金。本年度計入損益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為人民幣13.67億元。資本化成本的期初餘額或本年度內資本化的成本均未發生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存貨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零備件	577	1,012
用於銷售的商品	2,303	3,820
	2,880	4,832

15.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淨額分析如下：

	附註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24,438	23,308
中國電信集團	(i)	1,188	1,327
中國鐵塔		5	10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550	510
		26,181	25,155
減：信用損失準備		(4,692)	(4,680)
		21,489	20,475

附註：

(i) 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簡稱為「中國電信集團」。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的賬面總額人民幣253.42億元。

15. 應收賬款淨額(續)

按賬單日計算的應收電話及互聯網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7,545	8,376
一至三個月	1,777	2,117
四至十二個月	1,822	1,932
超過十二個月	1,002	943
	12,146	13,368
減：信用損失準備	(2,803)	(2,898)
	9,343	10,470

按提供服務日計算的應收其他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4,701	3,318
一至三個月	2,964	2,300
四至十二個月	3,768	3,994
超過十二個月	2,602	2,175
	14,035	11,787
減：信用損失準備	(1,889)	(1,782)
	12,146	10,00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淨額中包括截至報告日已逾期的債務總計分別為人民幣19.36億元和人民幣25.03億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合同資產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447	454
中國電信集團	27	24
	474	478

本集團的信息和應用服務合同中包含付款進度條款，要求在服務期內達到某些特定里程碑時分期付款。本集團將這些合同資產歸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本集團預期在其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

17.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1,233	1,035
應收中國鐵塔款項		192	293
應收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352	333
建築工程及設備採購預付款		3,352	2,752
預付費用及押金		2,993	3,628
待抵扣增值稅		8,803	8,618
其他應收款	(i)	5,294	6,960
		22,219	23,619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中，包含非控制性權益對本集團一家子公司投資尚未支付的剩餘對價款人民幣0.90億元，該對價款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收悉。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20,006	14,937
原限期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785	1,729
	20,791	16,666

19.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

短期貸款包括：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從銀行取得的貸款－無抵押	15,831	12,881
超短期融資券－無抵押	19,995	27,992
其他貸款－無抵押	80	80
中國電信集團貸款－無抵押	6,621	8,584
短期貸款合計	42,527	49,537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短期貸款加權年平均利率為2.9%（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銀行取得的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年利率為3.5%至4.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至4.6%），一年內到期償還；超短期融資券年利率為1.9%至2.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至3.3%），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前到期償還；從中國電信集團取得的貸款之年利率為3.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一年內到期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續)

長期貸款包括：

	利率及最後到期日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人民幣貸款(附註(i))	年利率為1.08%到1.20%不等， 於2036年或以前到期	7,738	8,455
美元貸款	年利率為1.25%到2.00%不等， 於2028年或以前到期	288	336
歐元貸款	年利率為2.30%， 於2032年或以前到期	173	199
		8,199	8,990
其他貸款－無抵押			
人民幣貸款		1	1
中期票據－無抵押(附註(ii))		4,995	–
中國電信集團貸款－無抵押			
人民幣貸款(附註(iii))		23,300	37,000
長期貸款合計		36,495	45,99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444)	(1,139)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32,051	44,852

附註：

- (i) 本集團通過銀行取得的政府低息貸款為人民幣長期貸款(「低息貸款」)，其年利率為1.08至1.20%。低息貸款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並將其折價以實際利率法攤銷確認於損益中。低息貸款的公允價值與票面價值的差額作為政府補助確認於遞延收入中(附註24)。
- (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發行面值人民幣30.00億元，期限為三年的中期票據，發行年利率為3.42%，所產生的發行費用為人民幣0.03億元。該中期票據並無抵押，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到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本集團發行面值人民幣20.00億元，期限為三年的中期票據，發行年利率為3.41%，所產生的發行費用為人民幣0.03億元，該中期票據並無抵押，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到期。
- (i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從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取得年利率為3.8%的人民幣長期貸款，於三至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部份償還該貸款人民幣30.00億元和137.00億元。

19.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到期應償還的長期貸款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4,444	1,139
一年至兩年	1,078	18,091
兩年至三年	26,032	1,029
三年至四年	965	20,992
四年至五年	940	923
其後	3,036	3,817
	36,495	45,991

本集團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均沒有任何財務限制條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2,458.47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6.93億元)。

2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分析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78,123	83,418
中國電信集團	19,531	20,983
中國鐵塔	4,312	2,850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650	636
	102,616	107,887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鐵塔款項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似的合約條款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付賬款(續)

按到期日計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付款	17,546	20,619
一個月以上三個月以內到期	17,273	14,568
三個月以上六個月以內到期	33,237	36,067
六個月以上到期	34,560	36,633
	102,616	107,887

2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6,069	2,171
應付中國鐵塔款項	1,261	1,246
應付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32	46
預提費用	34,628	33,811
應付增值稅	564	484
客戶押金及預收賬款	5,962	5,739
	48,516	43,497

22. 合同負債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54,225	55,638
中國電信集團	162	145
中國鐵塔	1	–
	54,388	55,78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合同負債為人民幣621.75億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同負債中大部份已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經營收入。

23. 租賃負債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支付	11,569
一年以上二年以內	10,887
二年以上五年以內	16,255
五年以上	3,435
	42,14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569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30,5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收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收入主要是指從用戶收取的固網裝移機費未攤銷的部份(附註13)以及政府補助未攤銷的部份(附註19)。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1,829	2,274
本年減少：		
裝移機費攤銷	(90)	(138)
政府補助攤銷	(284)	(307)
年末餘額	1,455	1,829
年末餘額包括：		
一年內攤銷部份	358	375
一年後攤銷部份	1,097	1,454
	1,455	1,829

25. 股本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註冊、發行及實收股本		
67,054,958,321股內資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67,055	67,055
13,877,410,0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3,877	13,877
	80,932	80,932

所有內資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享有完全相等之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儲備

本集團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i))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iii))	一般風險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v))	其他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餘額	17,126	10,746	74,599	-	414	(881)	145,906	247,910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	(249)	154	21,210	21,115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	-	-	-	(5)	-	5	-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680	-	-	-	-	-	-	680
股息(附註37)	-	-	-	-	-	-	(7,568)	(7,568)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iii))	-	-	1,875	-	-	-	(1,875)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17,806	10,746	76,474	-	160	(727)	157,678	262,137
會計政策變更(附註2)	-	-	(243)	-	-	-	(2,197)	(2,440)
重列後的2019年1月1日餘額	17,806	10,746	76,231	-	160	(727)	155,481	259,697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	455	102	20,517	21,074
取得非控制性權益	3	-	-	-	-	-	-	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儲備變動	(305)	-	-	-	-	-	-	(305)
股息(附註37)	-	-	-	-	-	-	(8,891)	(8,891)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iii))	-	-	1,812	-	-	-	(1,812)	-
提取財務公司一般風險儲備(附註(v))	-	-	-	23	-	-	(23)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17,504	10,746	78,043	23	615	(625)	165,272	271,5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儲備(續)

本公司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i))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ii))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iv))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餘額	29,144	10,746	74,599	245	122,987	237,721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257)	19,532	19,275
股息(附註37)	-	-	-	-	(7,568)	(7,568)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iii))	-	-	1,875	-	(1,875)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29,144	10,746	76,474	(12)	133,076	249,428
會計政策變更	-	-	(243)	-	(2,184)	(2,427)
重列後的2019年1月1日餘額	29,144	10,746	76,231	(12)	130,892	247,001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441	18,123	18,564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儲備變動	(305)	-	-	-	-	(305)
股息(附註37)	-	-	-	-	(8,891)	(8,891)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iii))	-	-	1,812	-	(1,812)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28,839	10,746	78,043	429	138,312	256,369

26. 儲備 (續)

附註：

- (i) 本集團的資本公積主要是指下列金額的合計數：(a)本公司成立時本公司的淨資產賬面價值和發行的股本票面值的差額；(b)除了第五被收購集團外，在本集團作為權益性交易並於附註1所述的從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所付出的對價和被收購企業的淨資產歷史賬面價值的差額；以及(c)本集團取得非控制性權益所付出的對價和取得的非控制性權益歷史賬面價值的差額。

本集團第五次收購所付出的對價和淨資產歷史賬面價值的差額抵減留存收益。

本公司的資本公積是指本公司成立時本公司的淨資產賬面價值和發行的股本票面值的差額。

- (ii)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儲備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的變動和因其公允價值的變動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餘額。

- (iii)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從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淨利潤的孰低者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賬戶的餘額達到公司註冊股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金須在向股東分配股息前提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取人民幣18.12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75億元)，即按本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淨利潤的10%至此儲備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為人民幣319.64億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人民幣301.52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3.95億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意盈餘公積金餘額為人民幣460.79億元。

除非公司清算，否則法定及任意盈餘公積金不能用於股息分配。法定及任意盈餘公積金可以用作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如有)，亦可用作擴大生產經營或根據股東現持股比例發行新股轉增資本，或增加股東現有股票面值，但轉增資本後法定盈餘公積金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股本的25%。

- (iv) 根據公司章程，可供分配給股東的儲備為本公司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儲備的孰低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配的儲備為人民幣1,383.12億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人民幣1,308.92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0.76億元)，此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二零一九年度於報告期末日後建議的期末股息約為人民幣91.26億元，並未於報告期末日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附註37)。

- (v)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施行的《金融機構減值準備要求》(財金[2012]20號)(以下簡稱《要求》)，財務公司通過提取留存收益，在權益範圍內設立一般風險儲備，處理與風險資產相關的未確認潛在損失。一般風險儲備餘額不得低於要求中規定的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經營收入

收入的分解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商品或服務的種類			
客戶合同收入			
語音	(i)	45,146	50,811
互聯網	(ii)	197,244	190,871
信息及應用服務	(iii)	87,623	83,478
通信網絡資源及設施服務	(iv)	21,978	20,211
商品銷售及其他	(v)	17,906	27,450
小計		369,897	372,821
其他來源收入	(vi)	5,837	4,303
經營收入合計		375,734	377,124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某一時點確認		14,591	24,496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361,143	352,628
經營收入合計		375,734	377,124

附註：

- (i) 指向用戶收取的電話服務的通話費、裝移機收入及網間結算收入的合計金額。
- (ii) 指向用戶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而取得的收入。
- (iii)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互聯網數據中心、系統集成服務、天翼高清、來電顯示及短信等服務而取得的收入的合計金額。
- (iv) 主要指向其他國內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用戶提供通信網絡資源及設備服務收取的費用的合計金額。
- (v) 主要包括銷售、維修及維護電信設備而取得的收入以及移動轉售業務收入。
- (vi) 主要指出租物業收入及其他收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同項下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預期於未來一年至三年內按合約條款提供服務時確認的收入。

28.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運行維護費		65,087	64,056
能耗費		13,818	13,477
網絡資源使用及相關費用	(i)	20,976	29,434
其他		9,918	9,095
		109,799	116,062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網絡資源使用及相關費用中包含與租賃通信鐵塔及相關資產相關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及非租賃組成部份的費用，以及與使用第三方提供的網絡資源相關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可變租賃付款額及非租賃組成部份的費用。

29. 人工成本

人工成本歸屬於以下功能：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42,214	40,388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21,353	19,348
	63,567	59,7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其他經營費用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i)	12,683	12,878
商品銷售成本	(ii)	13,413	23,185
捐贈		1	20
其他	(iii)	1,695	1,614
		27,792	37,697

附註：

- (i)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指因需使用其他國內及國外電信運營商的網絡來完成從本集團電信網絡始發的語音及數據通信而向其他電信運營商支付的網絡使用費。
- (ii) 商品銷售成本主要指銷售通信設備的成本。
- (iii) 其他主要包括除增值稅、企業所得稅以外的稅金及附加。

31. 經營費用合計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費用合計為人民幣3,466.64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484.10億元），其中包含核數師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費用（不含增值稅金額）分別為人民幣0.77億元及人民幣0.03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72億元及人民幣0.03億元）。

32. 財務成本淨額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及長期貸款利息支出	2,623	3,278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607	—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140)	(185)
淨利息支出	4,090	3,093
利息收入	(492)	(306)
匯兌虧損	680	423
匯兌收益	(639)	(502)
	3,639	2,708
*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適用的年利率	3.5%-4.4%	3.8%-4.4%

33. 所得稅

損益中的所得稅包括：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提的中國所得稅準備	781	3,408
計提的其他稅務管轄區所得稅準備	105	120
遞延稅項	5,436	3,282
	6,322	6,810

預計稅務支出與實際稅務支出的調節如下：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27,034	28,148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所得稅支出	(i)	6,759	7,037
中國大陸境內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	(315)	(291)
其他附屬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i)	(129)	(58)
不可抵扣的支出	(iii)	979	537
非應課稅收入	(iv)	(460)	(319)
其他	(v)	(512)	(96)
實際所得稅費用		6,322	6,810

附註：

- (i) 除部份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主要是按15%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境內的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根據中國大陸境內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應課稅所得額的25%法定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準備。
- (ii) 本公司於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其他國家的附屬公司以其各自稅務管轄區的應課稅所得額及介乎於8%至35%的稅率計提所得稅準備。
- (iii) 不可抵扣的支出是指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各項支出。
- (iv) 非應課稅收入是指不需要繳納所得稅的各項收入。
- (v) 其他主要包括結算以前年度所得稅匯算清繳差異以及研發費用加計扣除等其他稅務優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2019年	董事／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獎金 ⁶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報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柯瑞文	-	221	648	113	-	982
陳忠岳	-	199	603	111	-	913
劉桂清 ¹	-	66	399	43	-	508
朱敏	-	197	458	106	-	761
王國權 ²	-	66	98	41	-	205
楊杰 ³	-	37	399	32	-	468
高同慶 ⁴	-	199	603	112	-	914
非執行董事						
陳勝光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⁵						
謝孝衍	487	-	-	-	-	487
徐二明	250	-	-	-	-	250
王學明	266	-	-	-	-	266
楊志威	266	-	-	-	-	266
監事						
隋以勛	-	265	494	107	-	866
張建斌	-	253	494	107	-	854
楊建青	-	309	458	111	-	878
徐世光	-	145	356	84	-	585
葉忠	-	-	-	-	-	-
	1,269	1,957	5,010	967	-	9,203

1 劉桂清先生於2019年8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

2 王國權先生於2019年8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

3 楊杰先生於2019年3月4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

4 高同慶先生於2020年1月17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

5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該等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所獲得的酬金。

6 執行董事及監事的獎金根據本集團業績表現確定。此外，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相關規定，部份董事還獲得2016年至2018年度相關遞延績效薪酬：本年度已支付予柯瑞文先生、陳忠岳先生、劉桂清先生、朱敏女士、楊杰先生及高同慶先生的遞延績效薪酬分別為人民幣58.3萬元，人民幣57.8萬元，人民幣20.6萬元，人民幣11.1萬元，人民幣64.2萬元及人民幣57.8萬元。

7 所有董事及監事酬金以其本人在本年度擔任相關職務的實際任期時間為基準計算。所有董事及監事本年度並未因獎勵其加入或賠償其離開本公司而收取任何酬金，亦未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2018年	董事／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獎金 ⁹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報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楊杰	-	207	536	89	-	832
劉愛力 ¹	-	121	178	52	-	351
柯瑞文	-	197	497	85	-	779
孫康敏 ²	-	-	-	-	-	-
高同慶	-	192	489	84	-	765
陳忠岳	-	192	489	82	-	763
朱敏 ³	-	37	53	14	-	104
非執行董事						
陳勝光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⁸						
謝孝衍	471	-	-	-	-	471
史美倫 ⁴	108	-	-	-	-	108
徐二明	250	-	-	-	-	250
王學明	257	-	-	-	-	257
楊志威 ⁵	44	-	-	-	-	44
監事						
隋以勛	-	216	485	84	-	785
張建斌	-	209	485	84	-	778
楊建青	-	268	494	86	-	848
胡靖 ⁶	-	15	83	12	-	110
徐世光 ⁷	-	18	40	13	-	71
葉忠	-	-	-	-	-	-
	1,130	1,672	3,829	685	-	7,316

1 劉愛力先生於2018年7月19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

2 孫康敏先生於2018年1月29日退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

3 朱敏女士於2018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4 史美倫女士於2018年5月28日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5 楊志威先生於2018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6 胡靖先生於2018年2月27日辭任本公司之監事職務。

7 徐世光先生於2018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監事。

8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該等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所獲得的酬金。

9 執行董事及監事的獎金根據本集團業績表現確定。此外，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相關規定，部份董事還獲得2013至2015年度相關遞延績效薪酬：本年度已支付予楊杰先生、柯瑞文先生、高同慶先生及陳忠岳先生的遞延績效薪酬分別為人民幣18.9萬元，人民幣16.7萬元，人民幣16.7萬元及人民幣16.7萬元。

10 所有董事及監事酬金以其本人在本年度擔任相關職務的實際任期時間為基準計算。所有董事及監事本年度並未因獎勵其加入或賠償其離開本公司而收取任何酬金，亦未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均非董事。

五位(非董事)(二零一八年：五位)人士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7,054	5,850
獎金	3,456	2,382
退休福利	48	45
	10,558	8,277

五位(非董事)(二零一八年：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於以下範圍內：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	2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4	2
人民幣2,000,001元以上	1	1

於所列示年度內，以上員工並沒有收取任何加入公司的獎勵酬金或離開公司的補償或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35. 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b)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於以下範圍內：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12	20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5	1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1	–

36.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中已確認在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的利潤為人民幣181.23億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中已確認在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的利潤為人民幣195.32億元。

37.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通過決議，建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按相當於每股港幣0.125元宣派，合計約人民幣91.26億元。此項建議尚待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此項股息並未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計提。

根據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09851元(相當於港幣0.125元)，合計人民幣88.91億元已獲宣派，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派發。

根據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93512元(相當於港幣0.115元)，合計人民幣75.68億元已獲宣派，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派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每股基本淨利潤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淨利潤分別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05.17億元及人民幣212.10億元除以發行股數80,932,368,321股計算。

攤薄之每股淨利潤並未列示，因於列示的各年度內並沒有潛在普通股。

39. 承擔及或有事項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透過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租用業務場所及設備。這些租賃協議並沒有包括任何可能要求將來更高的租金的遞增條款或強制增加股息、附加債務及／或進一步租賃的限制。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項下，其最低租賃付款額於以下時期繳付：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15,658
一年至兩年	14,466
兩年至三年	13,440
三年至四年	12,682
四年至五年	3,461
其後	6,098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65,805

上述經營租賃承擔包含對中國鐵塔的鐵塔資產租賃費的租賃承擔。該金額是基於現時的租賃狀況進行計算，並未考慮可能因電信運營商對某些鐵塔的共用的改變而導致的租賃費用的潛在變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損益的與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費用為人民幣278.10億元。

39.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執行		
物業	1,810	1,103
電信網絡廠房及設備	19,131	14,200
	20,941	15,303

或有負債

- (a) 本集團接獲中國律師的意見，表示本集團並沒有承擔任何重大的或有負債。
- (b)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為其他企業提供銀行信貸擔保而產生或有負債，也沒有其他或有負債。

法律方面的或有事項

本集團是某些法律訴訟中的被告，也是在日常業務中出現的其他訴訟中的指定一方。管理層已經對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不利結果的可能性進行評估，並且根據這些評估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負債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構成嚴重的負面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權益工具、應收賬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應付賬款、包含在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a) 公允價值計量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是完全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輸入數據的最低層級決定的。這些層級的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以同一類別的金融工具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進行計量。
-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以相類似的金融工具的活躍市場報價，或根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市場數據作為重要輸入的估值方法進行計量。
-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其重要輸入並不能從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取得。

基於本集團金融工具(長期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的期限較短，所以其公允價值與賬面金額相近。

包含在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中的上市股權證券投資全部被分類為第一層級的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上市股權證券投資按中國股票交易市場報價為基礎的市場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28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8億元)。

長期貸款的公允價值是採用本集團在現行市場可獲取的相同性質和期限的貸款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量作出折現的方法估計的。長期貸款的公允價值的計量屬於第二層級。綜合考慮外幣貸款後，用作估計長期貸款公允價值的折現率在3.7%到4.9%之間(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到4.9%)。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貸款的賬面金額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貸款	36,495	35,780	45,991	44,968

於本年度並沒有任何金融工具在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之間的轉換。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面對三類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匯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體系著眼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務求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是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的。董事會提供整體風險管理原則以及涵蓋如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及市場風險等特定範圍的政策。董事會會定期檢閱這些政策，並根據經營及市場情況和其他相關風險，在有需要時作出修改。上述三類主要風險的性質及量化信息披露如下：

(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交易對手方違反其合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對本集團而言，這類風險主要源於存放在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為用戶提供電信服務時提供的信貸產生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銀行存款

為減低與存款相關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主要把現金存款存放於擁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中國大型國有金融機構。因交易對手是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因此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

對於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管理層持續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一般不會要求就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提供抵押品。這些評估側重於客戶過去的到期支付歷史及當前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信息以及關於客戶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的信息。此外，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單項或基於撥備矩陣對交易餘額的預期信用損失執行減值測試。再者，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基礎。於所列示年度，沒有從任何單一客戶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續)

(i) 信貸風險(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續)

本集團對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的損失準備按照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或是對於重大餘額或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進行單獨評估。由於對本集團電話和互聯網用戶和企業用戶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進行分析表明二者之間存在不同的損失模式，下表列示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電話和互聯網用戶及企業用戶賬款和合同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和預期信用損失的信息：

應收電話和互聯網用戶賬款：

	201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以內	2%	7,545	141
一個月至三個月	20%	1,777	349
四個月至六個月	60%	739	444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80%	1,083	867
十二個月以上	100%	1,002	1,002
		12,146	2,803

	201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以內	2%	8,376	158
一個月至三個月	20%	2,117	420
四個月至六個月	60%	839	502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80%	1,093	875
十二個月以上	100%	943	943
		13,368	2,898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續)

(i) 信貸風險(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續)

應收企業用戶賬款和合同資產：

	201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至六個月	2%	5,452	102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20%	1,428	239
一年至兩年	60%	621	353
兩年至三年	90%	258	224
三年以上	100%	371	364
		8,130	1,282

	201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至六個月	2%	4,478	109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20%	800	157
一年至兩年	60%	479	290
兩年至三年	90%	225	202
三年以上	100%	298	298
		6,280	1,0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續)

(i) 信貸風險(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續)

應收企業用戶賬款和合同資產：(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準備分別為人民幣46.92億元及人民幣0.08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6.80億元及人民幣0.08億元)。上表的組合計算中未包含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重大餘額或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作出的損失準備人民幣6.15億元及人民幣7.34億元。

預期損失率是基於過去一至三年的實際損失經驗。本集團對這些比率進行調整，以反映所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預計存續期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本年度應收賬款損失準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4,680	4,761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 核銷金額	1,653 (1,641)	2,008 (2,089)
年末餘額	4,692	4,680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續)

(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由於現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及數額錯配，導致當債務到期時沒有現金支付的風險。本集團通過持有足夠的現金餘額及銀行信貸額度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以應付預計未來至少三至六個月的營運資金、支付貸款的本金及利息、支付股息、資本支出及新投資等資金需求。

下表列載了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和租賃負債於報告期末日按剩餘合約期計算的已訂約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支出，或如屬浮動利率，按報告期末日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支出)，以及其最早需支付的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已訂約的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一年內或 按要求支付	一年以上 二年以內	二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貸款	42,527	43,697	43,697	-	-	-
長期貸款	36,495	40,791	4,625	1,184	30,824	4,158
應付賬款	102,616	102,616	102,616	-	-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8,516	48,516	48,516	-	-	-
租賃負債	42,146	45,535	12,846	11,794	17,266	3,629
	272,300	281,155	212,300	12,978	48,090	7,787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已訂約的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一年內或 按要求支付	一年以上 二年以內	二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貸款	49,537	51,091	51,091	-	-	-
長期貸款	45,991	52,625	2,602	19,604	25,061	5,358
應付賬款	107,887	107,887	107,887	-	-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3,497	43,497	43,497	-	-	-
融資租賃應付款	216	241	112	40	82	7
	247,128	255,341	205,189	19,644	25,143	5,3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續)

(ii) 流動資金風險(續)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持有的現金、預計從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從銀行獲得的未動用信貸額度(附註19)，將足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的需要及償還到期的借款及應付款。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本集團因浮動利率貸款和固定利率貸款分別需要承擔現金流利率風險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緊密監察市場利率的水準以管理其利率風險。

下表列載了本集團貸款於報告期末日的利率情況：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貸款：				
短期貸款	2.5	29,022	3.2	49,347
長期貸款	3.1	36,495	3.3	45,991
		65,517		95,338
浮動利率貸款：				
短期貸款	3.8	13,505	4.2	190
		13,505		190
貸款總額		79,022		95,528
固定利率貸款佔貸款總額百分比		82.9%		99.8%

如上所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82.9%(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為固定利率，管理層預期利率上升或下降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帶來重大的影響。

40. 金融工具(續)

(b) 風險(續)

(iv) 外幣匯率風險

外幣匯率風險是由以非功能貨幣計量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原幣為美元、歐元及港元的銀行存款和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78.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 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本集團99.4%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4%) 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原幣為人民幣，所以管理層預期人民幣對其他貨幣的升值或貶值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帶來重大的影響。以其他貨幣為原幣的銀行貸款載於附註19。

4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藉此本集團能夠通過對產品和服務作出與風險水準相稱的定價，及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融資，從而繼續向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投資回報及利益。

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和管理資本結構，使其可以在借貸水準較高時取得的較佳股東回報與資本狀況穩健時所能提供的利益和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會因經濟環境的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管理層以總債務對總資產值比率為基礎監察其資本結構。就此，本集團把總債務界定為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的總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債務不包含中國電信集團存放於財務公司的存款人民幣40.98億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21.46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貸款對總資產值比率為11.2%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此比率在管理層預期範圍之內。

除財務公司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施加的資本規定外，本公司和各附屬公司並無受制於任何外來的資本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調節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在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已被或將被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短期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融資租賃 應付款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股利 人民幣百萬元	於財務公司 存放存款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i))	與權益 交易相關的 其他應付款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餘額	54,558	49,742	77	-	-	206	104,58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5,021)	(4,073)	(73)	(7,745)	-	(226)	(17,138)
新增融資租賃	-	-	200	-	-	-	200
利息費用	-	304	12	-	-	-	316
匯兌損失	-	18	-	-	-	-	18
非控制性權益減少	-	-	-	-	-	20	20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177	-	-	177
宣派股息	-	-	-	7,568	-	-	7,568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49,537	45,991	216	-	-	-	95,744
會計政策變更	-	-	45,648	-	-	-	45,648
2019年1月1日餘額	49,537	45,991	45,864	-	-	-	141,39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7,010)	(9,782)	(10,699)	(9,072)	4,098	(8)	(32,473)
新增租賃	-	-	8,856	-	-	-	8,856
租賃修改	-	-	(589)	-	-	-	(589)
結轉應付賬款	-	-	(2,900)	-	-	-	(2,900)
利息費用	-	284	1,607	-	-	-	1,891
匯兌損失	-	2	7	-	-	-	9
取得非控制性權益	-	-	-	-	-	8	8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181	-	-	181
宣派股息	-	-	-	8,891	-	-	8,891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42,527	36,495	42,146	-	4,098	-	125,266

42.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調節(續)

附註：

- (i)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公司存放存款餘額人民幣40.98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包含於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附註21)。
- (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列示的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人民幣324.73億元以外：本公司附屬公司天翼電子商務於收到非控制性權益投入人民幣0.90億元，為其總對價人民幣9.45億元中的部份(附註17)；本公司的子公司財務公司收到非控制性權益投入人民幣15.00億元(附註26)，於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儲備金人民幣4.05億元包含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短期銀行存款中。

43. 關聯方交易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由中國政府擁有的公司)的所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有重大的交易和業務關係。

在日常業務中與中國電信集團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此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中的持續關連交易，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規定的相關披露要求。此等持續關連交易已於董事會報告書中的「持續關連交易」一節中作出披露。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施工和設計服務	(i)	14,014	16,396
接受末梢服務	(ii)	18,571	16,744
網間互聯結算收入	(iii)	97	80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iii)	183	204
接受後勤服務	(iv)	3,464	3,296
集中服務交易淨額	(v)	133	519
房屋租賃收入	(vi)	57	48
房屋租賃相關費用	(vii)	577	713
使用權資產增加	(vii)	284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vii)	11	-
提供IT服務	(viii)	464	531
接受IT服務	(viii)	2,175	1,895
採購電信設備及物資	(ix)	3,538	3,760
出售電信設備及物資	(ix)	1,444	2,760
互聯網應用渠道服務	(x)	108	298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及貸款的利息支出*	(xi)	1,485	2,099
其他*	(xii)	189	186
中國電信集團在中國電信財務的淨存款*	(xiii)	4,098	-
中國電信財務支付中國電信集團存款利息支出*	(xiii)	7	-

* 此等交易基於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而且均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或14A.90條的條款而獲得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和年度審核等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續)

附註：

- (i) 指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工程施工、工程設計和監理服務。
- (ii)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提供輔助性服務如修理及維護電信設備及設施以及某些客戶服務的費用。
- (iii) 指已收及應收和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本地電話及國內長途電話的網間互聯結算收入及支出。
- (iv)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提供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社區服務的費用。
- (v) 指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就集中服務所分攤的相關費用淨額。金額代表已收／應收的集中服務淨額。
- (vi) 指與中國電信集團互相租賃業務場所而產生的已收及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房屋租賃費。
- (vii) 指與向中國電信集團租入房屋相關的交易金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房屋租賃相關費用包括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並非由指數或利率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及非租賃組成部份的費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房屋租賃相關費用額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租賃費。
- (viii) 指中國電信集團提供及接受的IT服務。
- (ix) 指購自／售予中國電信集團的電信設備及物資的金額及就中國電信集團提供採購服務而已付及應付的佣金。
- (x) 指已收及應收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主要包括通信通道和應用支撐平台及代計與代扣費服務等的互聯網應用管道服務的收入等。
- (xi) 指從中國電信集團取得的貸款所已付及應付的利息(附註19)。
- (xii)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主要就使用位於西藏自治區的CDMA移動通信網絡(「CDMA網絡」)設施、若干服務區內相關省際幹線傳輸光纖及土地使用權的費用。
- (xiii) 代表財務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包括貸款服務，存款服務和其他金融服務。

43.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續)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列示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1,188	1,327
合同資產	27	24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233	1,035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2,448	2,386
應付賬款	19,531	20,98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069	2,171
合同負債	162	145
租賃負債	389	—
短期貸款	6,621	8,584
長期貸款	23,300	37,000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56,072	68,883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除短期貸款、長期貸款、包含於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於財務公司存放存款(附註42(i))外，均無附帶利息及抵押，並且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似的合同條款償還。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的相關條款列載於附註1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對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計提重大損失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中國鐵塔的交易

與中國鐵塔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該等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中的關聯交易。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鐵塔資產租賃相關費用	(i)	10,543	16,063
使用權資產增加	(i)	3,735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i)	938	–
提供IT服務	(ii)	31	32

附註：

(i) 指與租賃鐵塔資產相關的金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鐵塔資產租賃相關費用包括可變租賃付款額和非租賃成分費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鐵塔資產租賃相關費用為已付及應付中國鐵塔的資產租賃及相關費用。

(ii) 指向中國鐵塔提供IT及其他末梢服務的服務費。

應收／應付中國鐵塔款項列示如下：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5	1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92	293
應收中國鐵塔款項總額	197	303
應付賬款	4,312	2,85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61	1,246
合同負債	1	–
租賃負債	24,474	–
應付中國鐵塔款項總額	30,048	4,096

應收／應付中國鐵塔款項均無附帶利息及抵押，並且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似的合同條款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對應收中國鐵塔款項計提重大損失準備。

43. 關聯方交易 (續)

(c) 關鍵管理人員的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指那些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的酬金匯總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604	7,942
離職後福利	1,199	799
	10,803	8,741

上述報酬已在人工成本中反映。

(d) 離職後福利計劃的供款

本集團為員工參與了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各種定額供款離職後福利計劃。離職後福利計劃的詳情列示於附註45。

(e) 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在由與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與政府相關企業」是指中國透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了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外(附註43(a))，本集團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及接受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電信服務
- 銷售和採購商品、物業和其他資產
- 資產租賃
- 存款及借貸
- 使用公用事業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的電信服務和產品的價格是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透過商業協商釐定的。本集團還為物資及服務採購制定了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序。這些政策及審批程序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與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資料已對關聯方交易提供適當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單獨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06,749	404,622
在建工程		58,042	65,701
使用權資產		60,839	–
預付土地租賃費		–	21,554
商譽		29,877	29,877
無形資產		14,882	12,851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9	16,044	11,377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38,814	37,9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255	665
遞延稅項資產		7,251	6,087
其他資產		3,918	7,928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7,671	598,589
流動資產			
存貨		1,500	1,562
應收所得稅		1,534	39
應收賬款淨額		19,161	18,758
合同資產		370	367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6,616	16,556
短期銀行存款		2,780	2,5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82	6,183
流動資產合計		48,343	45,991
資產合計		686,014	644,580

44. 本公司單獨財務狀況表(續)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	63,394	60,532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4,444	1,139
應付賬款	101,280	105,12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5,060	34,456
合同負債	50,119	52,039
應付所得稅	53	471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應付款	11,300	101
一年內攤銷的遞延收入	358	375
流動負債合計	266,008	254,237
淨流動負債	(217,665)	(208,246)
資產合計扣除流動負債	420,006	390,343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貸款	32,051	44,852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應付款	30,137	101
遞延收入	1,097	1,454
遞延稅項負債	18,820	12,9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600	668
非流動負債合計	82,705	59,983
負債合計	348,713	314,2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單獨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			
股本		80,932	80,932
儲備	26	256,369	249,428
權益合計		337,301	330,360
負債及權益合計		686,014	644,580

附註：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附註2所述的過渡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該日分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452.92億元和使用權資產人民幣649.47億元。

45. 離職後福利計劃

按照中國法規，本集團為員工參與了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工資薪金的14%至20%不等的比率，向退休計劃供款。參加計劃的員工有權獲得相等於按其退休時薪金的固定比率計算的退休金。除上述退休計劃外，本集團還參與補充定額供款養老保險計劃。此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的外部管理人管理，本集團按員工工資薪金的固定比率作出供款。除上述每年供款之外，本集團對於這些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再無其他重大付款責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上述退休計劃的供款為人民幣86.16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56億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為人民幣7.55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5億元)。

46. 股票增值權

為給予管理人員更大激勵，本公司為這些員工實行股票增值權計劃。在此計劃下，股票增值權分為單位授出，每單位對應1股本公司H股。在股票增值權計劃下本公司無須發行股份。當行使股票增值權時，獲授予者將獲得在扣除適用代扣代繳所得稅後以人民幣計算的現金款。這款項相當於行使的股票增值權單位數量乘以其行權價與行使時本公司H股市價之差額，並根據當時人民幣與港元的適用匯率轉換成人民幣。本公司就股票增值權在適用期間確認相關的費用。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公司批准了授予23.94億股票增值權單位給合資格的員工。根據此計劃，由授予之日開始，所有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合約年期為五年，行權價為每單位港幣3.81元。獲授予者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可以開始逐步行使股票增值權。截至獲得股票增值權日期起計第三、四及五週年之日，任何人士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票增值權總額的33.3%、66.7%及100.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有股票增值權被行使。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予以確認的股票增值權之薪酬費用為人民幣1.36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30億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票增值權的負債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66億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30億元)。

47. 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受所採用的會計方法、假設和估計所影響。對於一些很不容易從其他途徑取得資料的事項，管理層基於歷史經驗和管理層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作出判斷和估計，並對這些估計作出持續的審核。在事實、情況和環境改變的情況下，實際和估計的結果可能會有所差異。

當審閱合併財務報表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主要會計政策的選擇、採用這些會計政策時作出的判斷和其他不確定因素以及所匯報的結果對環境及假設變更的敏感程度。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於附註3列示。管理層相信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使用以下的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的最重要的判斷和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比率以將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項債務進行組合而得到的客戶過去的到期支付歷史及當前的支付能力為基礎。撥備矩陣是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取的合理且可支持的前瞻性信息。歷史觀察的違約率會每年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信息的變化。此外，對重大餘額或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應收賬款單獨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對估計的變化是敏感的。有關預期信用損失和本集團應收賬款的信息在附註40和15中披露。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

若有情況顯示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可能收回，這些資產可能被視為「減值」，並須要根據附註3(h)中列示的長期資產減值損失準備的會計政策確認減值損失。本集團會定期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建工程、使用權資產及合同成本在內的長期資產的賬面值作出審閱以判斷是否存在減值的情況。倘若任何事件或情況發生改變以致其賬面值未能收回，這些資產會作減值測試。商譽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減值測試。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以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當一項資產不能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時，其可收回金額會以最少可以獨立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合來計算(即現金產出單元)。在確定使用價值時，由資產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當某資產或其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減值損失便會被確認。由於本集團長期資產的公允價值不容易得到，銷售金額很難準確地獲取，因此在估計使用價值時，由資產使用帶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貼現至現時價值，需要對收入、經營成本及採用的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管理層利用所有現有的資料對可收回金額作合理的估算，包括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以及收入和經營成本的推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長期資產的賬面餘額計提減值損失(二零一八年：無)。在確定這些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需要對估計未來現金流、收入、經營成本及採用的折現率作出重大判斷。

這些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賬面值產生重大的影響，並可能導致在未來期間計提更多的減值損失或沖回已計提的減值損失。

47. 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是根據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年限並考慮預計殘值後計提折舊與攤銷。管理層每年審閱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和殘值，用作確定每個報告年度的折舊與攤銷費用。使用年限和殘值的確認是基於本集團對類似資產的歷史經驗和考慮了可預計的科技改變。若以往估計有重大改變時，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與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48. 已發佈但尚未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可能帶來的影響

直至本合併財務報表發佈當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佈但尚未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用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列示如下：

	開始或以後生效 的會計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第8號》(修訂) – 「重要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延遲生效

除了上述新會計準則及會計準則修訂外，二零一八年還發佈了修訂後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相應的修訂，即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中概念框架的引用的修訂，將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佈但尚未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可能帶來的影響。直至現時為止，本集團相信新的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可能性較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報告期後事項

(a) 發行公司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面向合格投資者發行面值人民幣20.00億元，期限為三年的公司債券，發行年利率為2.90%。

(b)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突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以來，中國和世界各地陸續採取有關疫情防控措施，本集團亦採取多項措施以確保通信暢通及穩定。持續的疫情對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網絡建設造成影響。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形勢發展變化，及時評估和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方面的影響。

50.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概要

(除每股數字外，以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	2018年 人民幣	2017年 人民幣	2016年 人民幣	2015年 人民幣
經營成果					
經營收入	375,734	377,124	366,229	352,534	331,517
折舊及攤銷	88,145	75,493	74,951	67,942	67,666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109,799	116,062	103,969	94,156	81,433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57,361	59,422	58,434	56,426	54,480
人工成本	63,567	59,736	56,043	54,504	52,586
其他經營費用	27,792	37,697	45,612	52,286	48,905
經營費用	346,664	348,410	339,009	325,314	305,070
經營收益	29,070	28,714	27,220	27,220	26,447
鐵塔資產處置收益	-	-	-	-	5,214
財務成本淨額	(3,639)	(2,708)	(3,291)	(3,235)	(4,273)
投資收益	30	38	147	40	8
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1,573	2,104	877	91	(698)
稅前利潤	27,034	28,148	24,953	24,116	26,698
所得稅	(6,322)	(6,810)	(6,192)	(5,993)	(6,552)
本年利潤	20,712	21,338	18,761	18,123	20,146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的變動	604	(324)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的變動的遞延稅項	(147)	82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	-	(400)	(228)	652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價值的變動的遞延稅項	-	-	100	57	(163)
換算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02	154	(259)	190	129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2)	(7)	7	6	3
稅後的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557	(95)	(552)	25	621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1,269	21,243	18,209	18,148	20,767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0,517	21,210	18,617	18,018	20,058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195	128	144	105	88
本年利潤	20,712	21,338	18,761	18,123	20,146
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21,074	21,115	18,065	18,043	20,679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195	128	144	105	88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1,269	21,243	18,209	18,148	20,767
每股基本淨利潤	0.25	0.26	0.23	0.22	0.25

財務概要

(除每股數字外，以百萬元列示)

	於各年度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	2018年 人民幣	2017年 人民幣	2016年 人民幣	2015年 人民幣
財務狀況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10,008	407,795	406,257	389,671	374,004
在建工程	59,206	66,644	73,106	80,386	69,1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735	115,938	110,281	108,367	108,369
現金及銀行存款	24,419	23,480	22,510	27,948	34,388
其他流動資產	48,763	49,525	49,040	46,186	43,879
資產合計	703,131	663,382	661,194	652,558	629,747
流動負債	264,661	258,920	275,408	319,133	256,074
非流動負債	83,430	60,363	59,089	17,077	68,883
負債合計	348,091	319,283	334,497	336,210	324,95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52,510	343,069	325,867	315,377	303,823
非控制性權益	2,530	1,030	830	971	967
權益合計	355,040	344,099	326,697	316,348	304,790
負債及權益合計	703,131	663,382	661,194	652,558	629,747

股份資料

股份上市資料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H股於2002年11月15日正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並於2002年11月14日以美國存託股份(ADSs)形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美國存託股份由紐約梅隆銀行發行。每份在美國交易的美國存託股份相等於100股H股。

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728
紐約證券交易所	CHA

股價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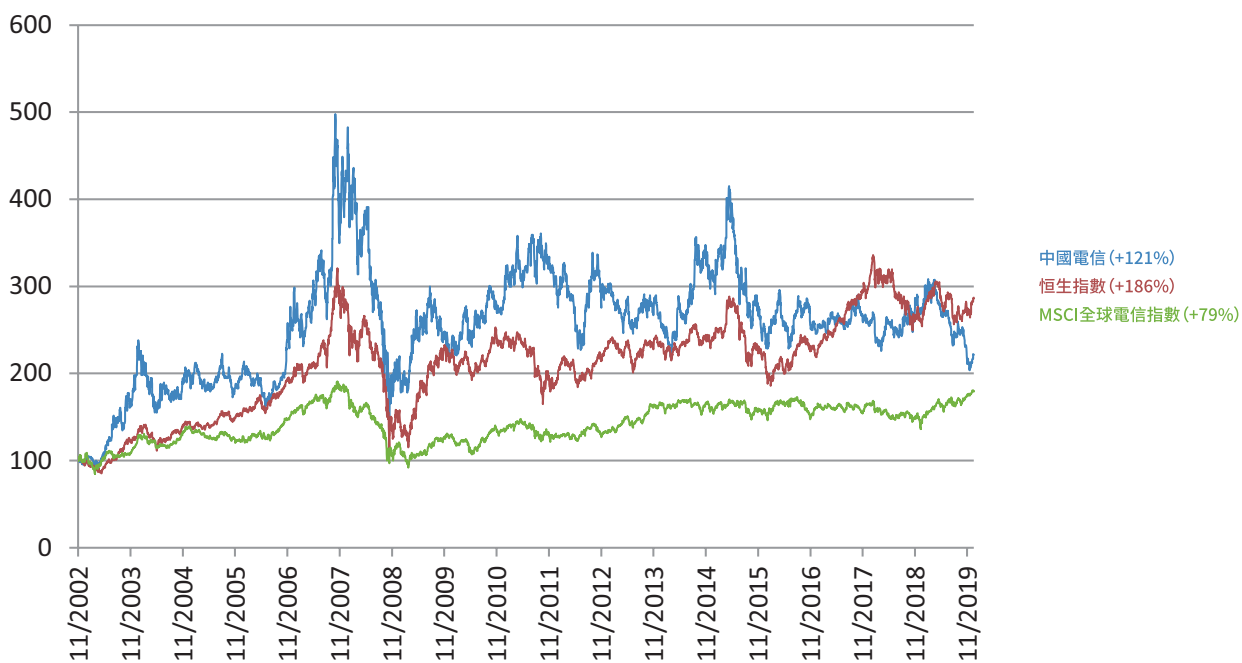
2019年股價	每股H股價值(港幣)			每份ADS價值(美元)		
	最高	最低	收市	最高	最低	收市
	4.47	2.95	3.21	56.66	37.65	41.19

發行股份數目：(於2019年12月31日) 80,932,368,321

市值：(於2019年12月31日) 2,598億港元

股東信息

於2002年11月15日股份初次發行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中國電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價表現與恒生指數及MSCI全球電信指數比較。



股本及股權分佈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總額為人民幣80,932,368,321元，分為80,932,368,32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由以下組成：

	股份數目	佔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
內資股總數：	67,054,958,321	82.85
<i>由以下公司持有的內資股：</i>		
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57,377,053,317	70.89
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5,614,082,653	6.94
浙江省財務開發公司	2,137,473,626	2.64
福建省投資開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969,317,182	1.20
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	957,031,543	1.18
H股總數(包括美國存託股份)：	13,877,410,000	17.15
合計	80,932,368,321	100.00

H股主要股東

下表列示於2019年12月31日已行使或可控制行使5%或以上H股的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發行H股 總數的百分比 (%)
Citigroup Inc.	1,437,045,756	10.35
BlackRock, Inc.	1,266,251,025	9.12
JPMorgan Chase & Co.	1,248,678,064	8.99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1,037,754,265	7.48
GIC Private Limited	971,432,320	7.00
Templeton Global Advisors Limited	965,225,382	6.96

股東信息

股息資料

財政年度	除淨日	股東批准日	派發日期	每股股息(港幣)
2002年末期	2003年5月16日	2003年6月20日	2003年7月10日	0.00837*
2003年末期	2004年4月1日	2004年5月3日	2004年5月20日	0.065
2004年末期	2005年4月21日	2005年5月25日	2005年6月23日	0.065
2005年末期	2006年4月20日	2006年5月23日	2006年6月15日	0.075
2006年末期	2007年4月26日	2007年5月29日	2007年6月15日	0.085
2007年末期	2008年4月28日	2008年5月30日	2008年6月16日	0.085
2008年末期	2009年4月23日	2009年5月26日	2009年6月30日	0.085
2009年末期	2010年4月22日	2010年5月25日	2010年6月30日	0.085
2010年末期	2011年4月18日	2011年5月20日	2011年6月30日	0.085
2011年末期	2012年6月5日	2012年5月30日	2012年7月20日	0.085
2012年末期	2013年6月4日	2013年5月29日	2013年7月19日	0.085
2013年末期	2014年6月4日	2014年5月29日	2014年7月18日	0.095
2014年末期	2015年6月1日	2015年5月27日	2015年7月17日	0.095
2015年末期	2016年5月30日	2016年5月25日	2016年7月15日	0.095
2016年末期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5月23日	2017年7月21日	0.105
2017年末期	2018年5月31日	2018年5月28日	2018年7月27日	0.115
2018年末期	2019年6月3日	2019年5月29日	2019年7月26日	0.125
2019年末期	2020年6月1日	2020年5月26日	2020年7月31日	0.125**

* 按每股港幣0.065元計算，並按本公司於2002年的實際上市天數進行調整。

** 股息建議將於2020年5月26日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提呈股東批准。

年報

現在透過互聯網登入<https://www.chinatelecom-h.com>可瀏覽我們的英文及中文版年報。本公司將於2020年4月30日之前提交2019年美國年報20-F予美國證交會。

2019年年報意見調查

年報是股東和本公司之間重要的溝通橋樑。去年我們共收到約100份「2018年年報意見書」，每份意見書均對我們年報質素的提升及進一步改善有所裨益，對於讀者的積極回應，我們深表感謝。根據承諾，我們需對收到的每份意見書付出港幣50元予慈善機構。為此，我們於2019年向慈善機構「世界自然基金會」給予港幣10,000元。同時，我們已落實讀者關於允許股東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和語言版本的建議，以保護環境和節約成本。

我們十分重視並希望繼續傾聽您對年報的意見，以便在未來作出進一步改善。倘若您可以抽出寶貴的時間完成所附的「2019年年報意見書」，並將填妥的意見書寄回給我們或傳真至+852 2877 0988，我們將深表感謝。您亦可選擇填寫載於本公司網頁www.chinatelecom-h.com的電子意見書。

股東週年大會

將於2020年5月26日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君悅酒店舉行。

公司法定地址

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金融大街31號
 100033
電話： 86 10 5850 1800
傳真： 86 10 6601 0728

有關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發展戰略及運營諮詢，請聯絡投資者關係部。

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 852 2877 9777
IR專線： 852 2582 0388
傳真： 852 2877 0988
電子郵件： ir@chinatelecom-h.com

股東信息

有關閣下所持股份事宜，如股份過戶、更改名稱或地址、遺失股票等，請聯絡H股登記處：

H股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
電子郵件：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有關美國存託股份事宜，請聯絡股份存託公司：

紐約梅隆銀行

地址 BNY Mellon Shareowner Services
P.O. Box 505000
Louisville
KY 40233-5000

電話： 1-866-240-8333 (美國國內免費專線)
1-201-680-6825 (國際長途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 shrrrelations@cpushareownerservices.com



企業文化

企業使命

讓客戶盡情享受信息新生活

戰略目標

做領先的綜合智能信息服務運營商

核心價值觀

全面創新，求真務實，以人為本，共創價值

經營理念

追求企業價值與客戶價值共同成長

服務理念

用戶至上，用心服務

企業行為準則

恪守承諾，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

誠信合作，在共創中尋求共贏

穩健經營，持續提升企業價值

精確管理，科學配置資源

關愛員工，讓每塊金子發光

回報社會，做有責任心的企業公民

企業形象口號

世界觸手可及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 31 號 郵編：100033

www.chinatelecom-h.com



設計、印刷及製作：智盛財經媒體有限公司

www.gennexfm.com